哪啊哪啊神去村

神去なあなあ日常

〔日〕三浦紫苑 著
王蕴洁 译



爱真的需要勇气！

心中有爱，森森不息。

在一无所有的年纪，
找到世界上最重要的东西！

同名改编电影
染谷将太、长泽雅美 主演

燃爆的
青春治愈物语

宫崎骏 一读再读，强烈推荐！
这是一个好故事，我真的想把它拍成动画！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神去なあなあ日常

哪啊哪啊神去村

[日] 三浦紫苑 著
王蕴洁 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哪啊哪啊神去村 /（日）三浦紫苑著；王蕴洁译．—北京：北京联合出版公司，2020.3

ISBN 978-7-5596-3925-7

Ⅰ．①哪…　Ⅱ．①三…②王…　Ⅲ．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Ⅳ．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006741号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01-2019-7424

KAMUSARI NAANAA NICHIYO

by Shion Miura

Copyright © 2009 Shion Miura

IllustrationsCopyright © 2009 Megumi Kaneko

First published in Japan in 2009 by TOKUMA SHOTEN PUBLISHING CO., LTD., Tokyo.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OKUMA SHOTEN PUBLISHING CO., LTD.

through Beijing Kareka Consultation Center.

哪啊哪啊神去村

作　　者：〔日〕三浦紫苑

译　　者：王蕴洁

责任编辑：牛炜征

特约监制：潘　良　于　北

产品经理：韩　帅

装帧设计：尚燕平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
嘉业印刷（天津）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162千字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9.5印张
2020年3月第1版　2020年5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96-3925-7
定价：42.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电话：010-82069336

目 录

第一章　名叫与喜的男人
第二章　神去的神明
第三章　夏天是热情
第四章　燃烧的山
终章　神去哪啊哪啊的每一天
谢辞

第一章　名叫与喜的男人

神去村的村民大部分很温和，位于山最深处的神去地区的人，就更不用说了。

“哪啊哪啊”是村民的口头禅，这并不是在跟别人打招呼，也不是随口敷衍一声“哪啊哪啊”，而是带有“慢慢来嘛”“先别急”的意思。久而久之，他们将其用于各种场合，甚至表达“真是悠闲舒服的好天气”时，也只要用“哪啊哪啊”这四个字就可以了。

村民有时候会站在路上聊天。

“哪啊哪啊哪。”（今天的天气真不错。）

“对啊哪。”（对啊。）

“你家那个又去跑山了吗？”（你老公已经去山上工作了吗？）

“今日就在近处，他原本说早上就去哪啊哪啊，但这时候还在哪啊哪啊，我想用扫除机哪啊。”（今天就在附近的山上，他原本说早上去慢慢工作，但现在还赖在家里发懒，我想吸地也没办法，真伤脑筋。）

一开始，我就像鸭子听雷，听不懂他们在说什么。

神去村位于三重县中西部，靠近奈良县交界，村民说话都带着关西腔，语尾都会加一个“哪”，这应该也是让村民的言行举止放慢的原因。

“你的肚子不痛了哪？”

“嗯。”

“我想你是吃撑了哪。”

“我想也是哪。”

听到他们这样的对话，真的会觉得浑身的骨头都软下来了。

当然，再怎么温和的人，偶尔也会有激动的时候，这时候，在语助词的“哪”之前，就会再加一个“呢”。

“我不是说了，一年级的学生要有大人在旁边时才能去河里玩呢哪！下次再让我看到，我可是会（真的）发飙呢哪！小心河童会来偷拔

你们的屁眼蛋呢哪！”

我曾经目睹直纪痛斥小学生，因为神去话的语助词有很多听起来像“哪”的音，所以即使骂人的时候，也有一种不痛不痒的悠然。

至于直纪是何方神圣，我自然会说清楚。

不过，用“河童”来吓唬小鬼会不会太猛了？屁眼蛋又是什么？我屁股上可没长这种东西。小鬼终究是个小鬼，照样吓得屁滚尿流，哭着嚷嚷：“河童好可怕，我不喜欢。我以后不敢了，原谅我哪。”会不会太单纯了？简直就是日本民间传说的世界。

我离开从小长大的横滨，住在神去村的神去地区差不多快一年了。突然想要把这一年所发生的事记录下来，神去的生活在我眼中实在太稀奇了，尤其是村民更古怪。他们看似温和，却会默默地做出一些破坏性的举动。

虽然不知道往后在这里的生活是否顺利，总之，我还是决定动笔写写看。与喜家那台积满灰尘的电脑接上电源后还可以使用，只可惜没接网线。与喜家用的是黑色转盘电话（我来到神去村后第一次看到实物），而且，所有的房间都没有网线的接口，真搞不懂他们为什么买电脑。是出于好奇心吗？一定是买回来之后，觉得看说明书太麻烦，就把电脑搁在一旁了。

至于与喜又是哪号人物，我有机会再跟各位细述。

虽然我没写过长篇大论的文章，但记录这段生活可以让我的心哪啊哪啊（平静）下来，也可以整理自己的思绪。冬日里，工作不会太忙，有很多时间可以写作。

神去的村民之所以重视“哪啊哪啊”，应该是基于大部分人从事以一百年为单位循环发展的林业工作，加上晚上没有任何娱乐，天暗之后只能早早上床睡觉这两个理由。即使再怎么匆忙，树木也不会加速成长，所以，大家都吃饱睡饱，明天继续过哪啊哪啊的日子。几乎每个人都抱着这样的态度。

这一阵子，我说话时也很自然地加上“哪”的音，但我的神去话功力还很差，无法顺利地把他们的对话记下来，只能请各位在阅读这本书时记住，神去的村民满口都是神去话。

实际上，我无意分享这份稿子。但我会假装有读者在读而写下去，

所以“各位切记神去的村民一开口都是神去话”，这听起来不是挺像一回事的吗？……算了，好像没什么了不起。

总之，我打算随心所欲地把这一年来所发生的事写下来，也请各位带着轻松的心情读下去。哪里来的各位啊，嘿嘿。

我原本打算，等高中毕业后就靠打工自力更生。

我的课业成绩不理想，对读书也没有兴趣，所以父母和老师从来没有劝我“先读大学，再来考虑其他的事”，但我也无意进哪家公司，过那种朝九晚五的生活。想到年纪轻轻人生就这么决定了，心情其实超郁闷的。

在高中毕业典礼这天之前，我一直在便利商店打工，日复一日地过着胸无大志的生活。我也知道这样下去不是办法，不好好找一份工作，未来堪忧，周围的人也都千叮万嘱地警告我，但我对几十年后的“将来”完全没有真实感。所以，我决定不去思考，不必自寻烦恼。当时，我并没有想做的事，也不认为能够找到自己想做的事。我只知道这件事，因此，我原以为毕业典礼之后，仍然会日复一日地过这种乏善可陈的生活。

没想到参加完毕业典礼，一回到教室，班主任阿熊（熊谷老师）就对我说：

“喂，平野，老师帮你安排了工作。”

我从来没托他帮我找工作，所以“啊？”了一声。阿熊却说：“你这是什么态度？我不是和你开玩笑。”

没想到真的不是开玩笑。

我被阿熊一路拖着回了家，老妈早就将她的东西全都搬进我的房间里，包括她邮购买回来之后完全没有用过的健身器材，现在全在我的房间里。

“你的换洗衣服和日用品已经寄去神去村了，你要乖乖听村民的话，好好工作。对了，这是你爸给你的。”

神去村是什么地方？老妈拿出一个白色信封，说是已经出门上班的老爸给我的，接着就这样莫名其妙地要把我赶出家门。信封上写着“路费”，里面装了三万元。三万元能干什么啊！

“别开玩笑了！”我大声咆哮，“太不讲道理了，为什么突然赶我

走？”

“只有月亮没有安息，”老妈翻开手上的笔记本念了起来，“从窗户窥视着我的心。”

这是“本大爷诗集”！我发出无声的呐喊，跳了起来。我藏在书桌的抽屉里，老妈居然未经同意，就擅自偷看！

“还给我！”

“不要。如果你不想我把这些内容影印发给你班上的同学看，就给我乖乖去神去村。”

没血没泪的魔鬼老妈居然对正值多愁善感青春期的儿子下这种毒手。即使现在回想起来，我仍然会火冒三丈。

“有意思，原来只有月亮没有安息呢。”阿熊笑了起来，“别担心，老师也不会告诉别人。”

人类赶快毁灭吧！这下子，被老妈的阴谋暗算了的我，只能垂头丧气地离家了。

老爸减薪后，老妈希望我赶快独立。屋漏偏逢连夜雨，住在附近的大哥、大嫂刚好生了孩子，老妈一看到长孙就眉开眼笑，根本不管我的死活。老爸向来都是妻管严，我猜想他被赶出家门的日子也不远了。

阿熊送我到新横滨车站，推我上新干线，在便条上写了去神去村的方法，然后塞到我手上说：

“你一年都不能回来，保重身体，好好干活。”

后来我才知道，家里瞒着我申请了“绿色雇用”，这个制度会让愿意从事林业工作的人获得国家补助款。这基本上是国家资助重新雇用移居者和返乡者的制度，像我这种刚毕业的年轻人能够获选可说是例外中的例外。可见林业界的人手严重不足，居然核准了我这种例外。

只要林业工会或林业公司愿意招收培训生，那么每收一位培训生，国家就会在第一年支付给他们三百万日元补助款。当然，因为尚需要支付对林务一无所知的培训生生活费用，以及指导人员的人事费用、机材费，三百万其实并不够。

但在年轻人越来越少的山村，村民看到终于有人愿意投身林业时，都会竭诚欢迎、热心指导。面对三百万补助款和村民的善意、热忱，我

根本不好意思说出“我还是对林业没有兴趣”这种话，简直就成了瓮中之鳖。

在名古屋下了新干线，换了近铁线来到松坂，然后又搭了从来没听过的地方线摇晃了半天，一路驶向深山。我仍然没搞清楚状况，连哄带骗地被赶出了家门，既无助，又懊恼，更寂寞。但我还是决定抱着轻松的心情，先到便条上所写的地址再说。我把这当成是一趟旅行。

路途中，我用手机和朋友互发短信来打发时间。

“阿熊突然要我去一个叫神去村的地方。”

“真的假的？！会不会太酷了？”

不久之后，手机显示“无信号”。收不到信号！有没有搞错啊！这里真的是日本吗？我只好放弃发短信，欣赏起窗外的风景。

地方线的列车只有一节车厢，也没有导电架，更没有输电线。我原本以为是电车，看起来又像公共汽车，却是在轨道上行驶。我越来越搞不清楚状况了。车上没有售票员，乘客下车时，由司机负责收票。包括我在内，从头到尾只有四个乘客，最后只剩下一个大口吃着橘子的老太太。那个老太太也在我的前一站摇摇晃晃地下了车。

分不清是公共汽车还是电车的地方线，沿着溪畔的山腹行进，越往上游的方向前进河水越清澈。我第一次看到这么干净的溪流。山景渐渐现于眼前，几乎感觉不到自己已身在山中。

搭电车在群山中穿梭，所看到的景象和在森林中行驶的感觉差不多。

山上积着薄雪，放眼望去，到处都是杉树。事实上，其中混杂了不少桧树，只是那时候我还无法分辨杉树和桧树。

天气变暖时，住在这一带的人会深受花粉症之苦吧。

我还在事不关己地为别人操心时，车很快就到了终点站。那是一个无人小站，一踏上月台，潮湿且寒冷的空气扑面而来。天色已经完全暗了下来，放眼望去，没有任何民宅。层层的群山轮廓也隐入黑暗中。

现在是什么状况？我戳在老旧的车站外，远处一辆白色的小货车一路闪着车头灯，沿着山路开下来，停在我面前。从驾驶座走下来一个身材魁梧的男人，我吓了一跳，因为他一头短发染成刺眼的金色，看起来很像黑道小混混。

“你就是平野勇气吗？”

“是的。”

“你有手机吗？”

“有啊。”

我刚从牛仔裤口袋里掏出手机，就被他抢了过去。

“喂！”

我差一点就抢到了，但他的动作还是快一步。他拆下手机的电池丢进了树丛，电池似乎掉进了水里，传来一声“扑通”的水声。

“你干吗？！”

“哪啊哪啊，反正这里收不到信号，留着也没用。”

这是犯罪吧。我火冒三丈，这个满脸奸笑、来历不明的男人太可怕了，我转身走回车站。我才不要留在这种鬼地方，我要回去。

但是，已经没有回松坂的电车了。末班车是晚上七点二十五分，有没有搞错啊？我无可奈何地走出车站，那个男人还在原地。

“上车。”他把变轻的手机还给我，“别慢吞吞的，行李呢？”

我只带了一个装了换洗衣服的行李袋，他没有再多说什么，直接把行李袋丢上小货车的车斗，对我努了努下巴。他大约三十岁，浑身肌肉结实，动作也很敏捷。况且，从他可以突然把别人的手机电池丢掉的凶恶程度来看，反抗他显然不是个好办法。

无论如何，在明天早上之前，我都无法离开这里。我才不想睡在深山的车站里喂野狗。豁出去了！我坐上了小货车的副驾驶座。

“我叫饭田与喜。”

他自我介绍道，沿途也只说了这么一句话。

小货车沿着弯曲的山径继续向山里行驶了一个小时左右。随着海拔升高，我的耳朵也嗡嗡作响。他开车很粗暴，每次转弯，我的身体就被甩得东倒西歪，害得我有点晕车。

最后来到一栋像集会所的建筑物前，我被赶下了车，行李也被丢下车。他开着小货车扬长而去，一个等着我的大叔请我进屋吃了火锅。

“山猪哪。”

大叔笑嘻嘻地说。他指的是山猪火锅。

大叔在值班室两坪[(1)]多大的房间内为我铺好被子后也离开了，整栋建筑物只剩下我，只听到河流的水声和风拂过山间树林的声音，四周寂静得让人心里发毛。我小心翼翼地把额头贴在窗户玻璃上向外眺望，外面一片漆黑，完全看不到任何风景。虽然即将进入四月，却仍然寒意逼人，直透心骨。

走廊上有一个粉红色公用电话，我打了一通电话回家。

“啊哟，原来是勇气。你顺利到那里了吗？”

老妈的声音后传来婴儿的笑声。大哥、大嫂似乎在家里。

“嗯，刚才吃了山猪肉。”

“真好，妈妈从来没吃过。好吃吗？”

“嗯。我想知道这里到底是怎么回事！我要在这里做什么？”

我很想说，我想回去，但是我咬着牙，把这句话吞了回去。

“做什么？当然是工作啦。”

“做什么工作？”

“反正，你能找到工作就算是老天有眼了，你就别再挑剔，努力工作吧。无论什么工作，不试试看怎么知道自己适不适合呢。”

“所以我到底要做什么工作？”

“啊呀呀，洗澡水烧好了。”

老妈顾左右而言他，然后就挂了电话。

魔鬼老妈！居然也不清楚儿子做什么工作，就推我入火坑，一脚踢出家门。

我打开煤油暖炉，钻进了被窝。内心的不安和混乱让我好想哭，搞不好可能真的流下了一滴眼泪。

天亮之后，我搞清楚这里是林业工会。林业工会是什么？他们要雇我当事务员吗？我满脑子疑问，只知道，我要在这里接受二十天的培训。

请我吃山猪火锅的大叔向我传授了“山林危险须知”“林务专业术语”，我还学了如何使用链锯，但我整天挨骂。“腰更用力呢哪！”“手臂垂下来了呢哪！”那时候，我终于明白自己即将被送去林业的第一线工作。

林业？开什么玩笑，简直难堪死了。虽然我心里这么想，但地方线列车行驶的时段，大叔整天寸步不离地盯着我，我虽然逮到三次机会试图逃脱，但每次都被大叔发现而无法得逞，只好作罢。他抓着我的脖子，把我押回林业工会的事务所。大叔的手臂很粗，听说他曾经在山上把公山猪甩出去。

我只能乖乖地接受培训了，但我心里仍然静静等待机会逃脱出去。

“你可以去中村先生那里考各种证照哪，”大叔说，“加油哪。”

中村先生又是谁？他什么都没说。

在林业工会结束为期二十天的培训的那一天，饭田与喜再度开着小货车来接我。他开着小货车载着我沿着河畔继续往上游的方向开。大叔站在林业工会那栋房子的门口，一直对我挥着手，好像要送我上战场。

因为整天都在练习链锯的使用方法，我腰酸背痛，手上长了茧。我全身酸痛，走路时则成了外八字。光是这段培训生活就让我体会到，我不适合林业工作，但也不敢恳求对方“让我回去吧”。眼前的情况也很难逃走，与喜坐在驾驶座上，一声不吭地握着方向盘。

林业工会事务所位于神去村内名为“中”的地区。与喜要开车载我去神去村最深处的“神去”地区，距离“中”将近三十分钟的车程。

神去地区是四面环山的小村落，几乎没有平坦的土地。神去河沿岸零零星星几十户人家，将近一百位村民。每户人家都在屋后的一小片田里种了供应全家人的蔬菜，还利用河畔仅有的平地开垦了水田。

这里的村民有一大半超过六十岁，附近只有一家卖日常生活用品的商店。这里既没有邮局，也没有学校。如果想买邮票或是寄包裹，就要托前来送信的邮差代劳，必须去中地区才能寄宅急便。想要买随身用品时，也要翻越好几座山，前往名为“久居”的镇上。

这里什么都不方便。

与喜驶过一座小桥，把小货车停在一户人家的院子里。

“去向东家打一下招呼嘿。”

东家？我正惊讶他居然会冒出这么老掉牙的称呼时，他已经走出庭院，头也不回地走向和缓的坡道，我慌忙追了上去。山上吹来跟冬天一样冷的寒风，路旁还留着少许积雪。沿途除了我们，没有任何人。这里的人口密度原本就很低，这时候又刚好是中午。

东家的家“生长”在离河川有一小段距离的高地，背后靠山。这栋古老质实的日式传统房子的确很适合用“生长”这个词来形容。宽敞无比的前院铺满大小相同的白色碎石，前院的角落放着一组用一整块木头制作的桌椅，桌子巨大到可以容纳很多人同时烤肉。好不容易走到玄关，那里也有两块巨大的门牌，其中一块写着“中村”，另一块写着“中村林业株式会社”。

这下我知道，东家原来就是中村先生，看来我以后要在这里工作了。中村先生到底是怎样的人？我心里有点害怕，但越害怕反而越想见识一下。于是，我乖乖地跟着与喜走了进去。

与喜没有按门铃，直接打开玄关的纸拉门。不知道是不是听到了门外的动静，一个年约五岁的男孩从昏暗的屋内跑了出来。他皮肤很白，一双骨碌碌的眼睛，脸颊红通通的。男孩开心地张开双手叫着：

“与喜！”

与喜叫了一声“嗨，山太”，把男孩抱了起来。

“清一在吗？”

“在！”

与喜抱着名叫山太的男孩，跨过门槛，走进屋内。沿着昏暗的通道，来到宽敞的泥土地房间和厨房。我从来没看过别人家的泥土地房间和厨房连在一起，忍不住好奇地东张西望。外露的粗大横梁已经老旧乌黑，天花板的部分似乎是储藏室，有一个木梯架在旁边。

山太趴在与喜的肩头好奇地看着正在观察老房子的我。当我们视线相遇时，大概是害羞，他把脸埋进了与喜的肩膀，但又立刻小心翼翼地抬起头打量着我。当我们再度四目相接时，山太笑了起来。我觉得他真可爱。

也许是为了防止寒气入侵，面向泥土地房间的和室木门是关着的，木门油黑发亮。与喜单手打开了门，向和室内探进头问：

“喂，清一，新手来啰。”

“哦，进来吧。”

没想到里面传来一个年轻的声音。我在与喜的指示下脱了鞋子，走进和室，还帮与喜抱着的山太脱了鞋子。山太怕痒地嘻嘻笑着，与喜一把他放下来，他立刻跑了进去。

“山太，哪啊哪啊。”

山太冲到一个三十过半的男人腿上。他穿了一件深茶色和服，外面套了一件条纹铺棉和服外套跪坐着。这个瘦长脸的男人和山太不同，目光十分锐利。

“平野勇气，欢迎你加入，以后请多关照。”他对我说道，“我叫中村清一，这是我儿子山太。”

原来他们早就安排好要我在中村林业株式会社工作了。来到这种深山地区，连去地方线车站都很难，到底该怎么办？眼前我只好乖乖坐在坐垫上，与喜在我旁边盘腿坐了下来。

后门突然有动静，随即传来一个声音。

“啊哟，有客人？”

回头一看，一位秀气的美女打开木门看着我们。一双大眼和雪白的肌肤简直和山太一模一样。

“我老婆祐子，”清一哥介绍说，“祐子，这是新来的平野勇气。”

“很高兴认识你。”

祐子姐微笑着向我点了点头。我心头小鹿乱撞。在横滨，不，即使在电视上也难得见到这么好看的美女。我突然很想知道这段日子我会住在哪里。中村先生家很大，搞不好我会住这里。就在这一刻，顿时觉得别人完全没有征求我的同意就帮我安排工作这件事也无所谓了。

大家一起喝着祐子姐泡的茶，山太和与喜以惊人的速度吃着羊羹。

“我刚才去看了后面的茶园，”祐子姐说，“嫩叶因为冰雪都冻伤了。”

“今年雪还真多，山上怎么样，与喜？”

“西边的山腰附近情况最糟糕，那一带有很多幼龄树。”

“那明天去起雪吧。”

听到清一哥这么说，除了我以外的所有人都点着头，就连山太也不例外。“起雪”是什么？是铲雪的意思吗？路上的积雪并没有很深啊。我暗自想。

清一哥向我说明了薪水是月薪制，也享有社会保险，工作时间原则上从早上八点到傍晚五点，但会因工作地点的不同，考虑到前往目的地山林的时间，所以也会提前集合。听完之后，我更觉得“嗯，我果然对林业没兴趣”。

最后安排我暂住在与喜家。怎么不是清一哥家呢？我有点失望。祐子姐和山太送我们到门口，我和与喜沿着来路往回走。

“你完全没有经验吗？”

与喜问我。我有点不悦地说：

“在林业工会学了链锯的用法。”

与喜不以为然地用鼻子吐了一口气。

“哇，链锯。”

怎样啦！之后，我们两人不发一语地走在路上。

与喜就住在刚才他停小货车的那栋房子里，河边的那三栋房子中，他家是中间的那一栋。这栋传统的农舍建筑虽然不如清一哥家的房子那么气派，但如果在都市，这么大的房子也足以称为豪宅了。

庭院里有一个红色屋顶的狗屋，一只雪白的狗坐在狗屋前，一看到我们，立刻拼命摇尾巴。狗屋上钉了一个木牌写着“no-ko”，这发音是“乃子”（*母狗名*）吗？但无论怎么看乃子的后腿之间，都觉得它是只公狗。明明是公狗，却叫乃子。我偏着头感到纳闷儿。乃子的脸看起来好像在笑，被与喜摸了一下头，立刻舒服地眯起了眼睛。

在拉开玄关门的前一秒，与喜大叫一声：“快闪！”说时迟，那时快，一个茶杯立刻从打开的门缝飞了出来，擦过我的脸颊，落在庭院里，发出清脆的声音——碎裂了。

“你死去哪里去了呢哪！”

一个苗条娇小的女人站在泥土地房间，挡在那里。她和祐子姐完全是不同的类型，但五官轮廓明显，让人忍不住多看几眼。没想到在这个

穷乡僻壤，美女比率居然这么高。我暗自想。我回头看着庭院里那只摔破的茶杯，一个大叔刚好走了过去，看看我们，又看看摔破的茶杯，露出诡异的笑容，却没有过来劝架，就直接走进对面的房子了。

吵成这样是家常便饭吗？与喜也一副处变不惊的态度。

“我老婆美树。”

他转头对我说道，然后又对美树姐解释说：“我不是说过要去中地区参加聚会吗？之后又去巡山了。”

“聚会是三天前的事。你之后一直在巡山呢哪？这么冷的天气，晚上也一直在山上哪？”

“对啊。晚上就睡在工会的事务所。”

他骗人。与喜根本没睡在那里，但是，我当然没吭声。

“你这个钝斧！我不管了呢哪！”美树姐大声咆哮。

“哪啊哪啊。”与喜双手做出安抚美树的动作，“他是平野勇气，以后要住在我们家。”

话锋突然转到我身上，我只好上前一步。

“很高兴认识你。”

美树姐不发一语，转身走进里面的房间。

与喜和他太太美树，还有与喜祖母繁奶奶住在一起。繁奶奶缩成一团坐在饭厅，就像个皱巴巴的馒头，看到与喜和美树姐夫妻吵架也不为所动。一开始，我还以为她是木乃伊一样的摆设呢。

“哎哟，早就习以为常啰。”

繁奶奶说。繁奶奶的腰腿不好，不能下厨做饭。与喜站在泥土地房间里准备晚餐，我在饭厅坐在繁奶奶的对面。

“美树姐刚才说‘钝斧’，那是什么意思？”

“呵呵呵。”繁奶奶张开没牙的嘴巴笑了起来，“与喜的名字是我帮他取的，在本地话中，就是‘斧头’的意思。”

这时，我终于发现那只公狗名字“乃子”的发音，原来在当地话其实是“锯子”的意思。

与喜、繁奶奶和我在饭厅一起吃晚餐。桌上只有白饭、腌萝卜和海带芽味噌汤。美树姐在里面的房间没有出来。

“她好像生气了……”

“别担心，如果真的生气，她就会回娘家哪。”

与喜说着，吃了三碗饭。繁奶奶也添了一次饭。只有腌萝卜和味噌汤的配菜，他们的胃口还这么好。我不由得感到佩服。

我对未来感到极度恐慌。我要住在这对凶恶夫妻档和奄奄一息的老奶奶的家里，并从事林业工作，无论怎么想都觉得不可能撑下去。我很想赶快逃，但车站遥不可及，手机也因为与喜的关系不能使用了，我身上只有三万元出头。一想到前途茫茫，我只吃得下一碗饭。

繁奶奶会搭每周巡回两次的厢型车去久居的老人日间照护中心，她说她已经在那里洗过澡了，准备睡觉。

“我啊，身上现在已经不太长污垢了。”

与喜牵着繁奶奶走进厕所旁一间三坪大的榻榻米房间。

“好，晚安。”

与喜告诉我用铁制浴缸直接烧水洗澡的五右卫门风吕的使用方法后，我踩着底部的木板泡在热水中。不过总觉得摸到铁的缸身会烫到，身体也绷得特别紧。因为浴缸没有足够的空间伸展手脚，只能在水里蹲了老半天。与喜用柴火烧的热水似乎比用瓦斯或电力烧的洗澡水水质更柔软。

与喜在我之后洗了澡。我躺在饭厅旁三坪大榻榻米房间的被子里，听到隔壁放祖先牌位的房间里传来说话声。与喜似乎在劝美树姐赶快去洗澡。

“我再去帮你把水烧热一点，哪？”

与喜拼命取悦美树姐。我还来不及听到美树姐的回答，就已经昏昏睡去。

山林工作通常由四五个人组成一个小组共同进行。

中村林业株式会社有二十名员工，住在全村各个角落的员工每天都来这里上班。这家公司主要接受附近私有山林地主委托的疏伐工作，同时，还要负责养护全年度东家中村家的山林。

我和与喜同一组，我们这组专门负责中村家的山林，可以让我学到从植林到运材的整个过程。

这个组的成员有与喜、清一哥，还有五十岁左右的田边岩先生和七十四岁、老当益壮的小山三郎先生。岩叔和三郎老爹都住在神去地区，是从小就在山里打滚的狠角色。

第一天上工，天还没亮，与喜就把我叫醒了，我依依不舍地从被窝里爬了出来。

饭厅的矮桌上放了两个闪着银光的三角形物体。原来是超级特大号饭团，每个用铝箔纸包着的饭团差不多有三杯米的分量。

“美树心情变好了哪。”

与喜乐不可支地说。做这种看了根本无法让人食指大动，也称不上是便当的便当，这是哪门子的心情变好？但是，我还是心存感激地捧着特大饭团，拎着装了茶水的水壶坐上了小货车。与喜把阿锯也抱上了车斗。

小货车往村落深处行驶了大约十分钟，很快就来到了没有铺柏油的路，周围也没有房子。有一侧是通往溪谷的陡坡，路越来越窄，终于驶到了尽头。一片不大的空地上已经停了三辆小货车。

我们继续徒步上山。阿锯精力充沛，蹦蹦跳跳地冲上长了小草的斜坡。与喜上山的速度和走平地差不多，连大气都不喘一下。他身上背了小方巾包着的饭团，肩上挂着水壶，一只手上拿着斧头。斧头！都什么年代了，还在用斧头！

我拿着链锯拼命跟上与喜的脚步。与喜的腰上绑着类似美容师用的那种安置各种工具的腰袋。虽然看起来像是赶流行，但与喜应该是以实用为目的。除了像锉刀的金属工具外，还有裁短的橡胶管等莫名其妙的东西，一件件从腰袋的小口袋里探出头。

郁郁苍苍的杉树让森林内的光线昏暗。

“这一带都来不及养护。”

与喜说。虽然他很冷淡，但似乎很愿意教新手。

“理想的森林应该更明亮，树木也会更粗壮。”

我气喘如牛，没办法搭腔。从远处眺望和实际爬上山，山的表情完

全不同。这里的斜坡很陡，视线只能紧盯着脚下，根本没时间抬头看其他地方。有些陡峭的斜坡简直和悬崖差不多，在这种地方植林的人简直不要命了。何况树木种下之后，还要做养护工作，树木长大之后，还要伐木，然后搬运下山。这种斜坡根本连站也站不直，他们是怎么做到的呢？

我向来没有恐高症，却因为眼前的高度和没有地方落脚忍不住双腿发抖，但我不想让与喜发现我会害怕，所以咬着牙，紧跟上与喜的脚步。我们越过了好几个山脊，山谷的积雪很厚。走在斜坡上，树梢上的积雪不时砸落下来，我每次都吓得缩起脖子。

我们终于抵达那天的作业现场。

清一哥、岩叔和三郎老爹早就到了，正等着我们。岩叔豪爽地向我打招呼："勇气，你好。"听到他突然叫我的名字，我有点慌了神。三郎老爹笑嘻嘻地问：

"与喜和美树昨天吵得很凶，已经和好了吗？"

这时，我才终于恍然大悟。原来他就是昨天走进对面那户人家的爷爷。明明都是同一组，看到组友夫妻吵架也只是在一旁看热闹而已吗？为什么不来劝架？如果劝架成功，搞不好我们可以吃到比较像样的晚餐。不过，美树姐那么气急败坏，我不得不承认，三郎老爹的判断是正确的。日后我慢慢还知道，三郎老爹察觉各种危险的能力是一流的。姜果然是老的辣，多年的经验不是混假的。

"昨晚我们好好沟通了一下，已经没事了。"

与喜面不改色地回答。他们是怎么好好"沟通"的？我为什么倒头就睡着了？真是亏大了。

"大家听我说，"清一哥戴起安全帽说，"今天要起雪，从这条线往山谷方向横向一排一排进行。开始吧！"

随着他一声令下，大家立刻向山腰的方向散开了。岩叔和三郎老爹一组，与喜和清一哥一组，我跟着与喜和清一哥那一组。阿锯在两组之间跑来跑去，好像在为大家加油打气。

这一带的杉树无法承受雪压，纷纷弯向山谷，有些树几乎都快碰到斜坡了。

"如果不把它们扶正，就会长得很畸形，到时候就卖不出去

了。”清一哥告诉我，“所以要把树上的雪抖掉，扶正树干。从山顶开始，横向一排排向下作业，弄完一排之后，再去固定下一排，这样的作业效率最高。”

虽说是幼龄树，但树高已经有三米，要怎么把雪抖掉？把树拉回笔直的状态后加以固定？正当我在纳闷儿时，清一哥拿出了稻草绳。

“先把这个绑在被雪压弯的树枝根部。”

与喜从清一哥手上接过稻草绳的一端，绑在靠中间的细枝干上。清一哥压低了腰，把手上的稻草绳另一端用力一拉，杉树的树梢就抬起了头。

“这时候，必须特别注意一件事。”清一哥拉着稻草绳对我说，“把树拉直后，不能再往山的方向拉。如果角度拉过头，等明年积雪时，就会导致干折，或是明年无法顺利起雪，损失会很惨重。”

清一哥把手上稻草绳的另一端绑在灌木的根部。杉树立刻笔直地挺立在斜坡上。

“稻草绳很快就会腐烂，所以接下来就不用再管它。如果绳子中含有化学纤维，在第二年冬季来临之前，就要上山把绳子解开。否则，即使积了雪，树干也无法压低，就会造成干折。”

“来，让你试试。”听到清一哥这么说，我有点不知所措。与喜正接二连三地为斜坡上的杉树绑绳子。输人不输阵，我不能老是拖拖拉拉，依循着清一哥的指导用力拉着绳子。

好重。虽然树干很细，刚才就连看起来力气不如与喜的清一哥，也看似毫不费力地把树拉了起来，但我拉的这棵树却一动也不动。

“把腰压低，后背和斜坡保持平行，尽全力拉。”

“嘿呦。”

我忍不住叫了一声，树梢才终于抬起头。

“再用力点，还差一点。”

清一哥踩踏着刚才起雪那棵树周围的泥土，指导着我。

“对，很好。”

听到他的指示，我憋着气，慢慢改变姿势，打算把稻草绳绑在灌木

根部。我的注意力全集中在绑绳子上，手臂的力量稍稍放掉了。

这下子杉树立刻反弹，我因为反作用力滚下了斜坡。

一时之间，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总之，我要死了吧。阿锯在远处吠叫，最后，我的腰撞到斜坡下方的树木，才终于不再往下滚。我撞到树之后，树上的积雪全都砸在我的头上。我的工作服沾满了泥巴，一下子就弄脏黑掉了。

“喂，你没事吧？”

我看到清一哥慌张地跑了过来。与喜看到我手脚笨拙地摸着腰，好不容易站起来的模样，忍不住放声大笑。

“哇哈哈哈哈。”

在不远处工作的岩叔和三郎老爹听到他的笑声，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也纷纷赶了过来。

“你们玩得很开心嘛。”

三郎老爹了解状况后，语带羡慕地说。

害臊和疼痛让我哭笑不得，我真的好想回家。

春天的脚步近了，此时下的雪又湿又重。

晚上躺在被子里，也可以听到山上的树木折断的声音。咔嚓，咔嚓。山上回荡着一声声清脆的声响。

每当听到这个声音，就觉得于心不忍，坐立难安，很想飞奔着冲上山，为幼龄树起雪。同时，也会感到十分难过。因为山上的植树不计其数，以我的作业速度，即使花好几年的时间，也无法把所有被雪压弯的幼龄树拉起来。

当我辗转难眠时，经过我房间去厕所的与喜就会对我说：

“哪啊哪啊，即使你再怎么担心也无济于事，赶快睡觉吧。”

言之有理。

从事林业工作后，即使看到树木无法承受积雪的重量而断掉，也只能接受这样的事实。每一棵树木皆无法按计划生长。遭受雪折的树是生命，然而为了防止树枝折断，尽心尽力地为树木起雪的人也是生命。虽

然树木不会动，也不会叫，但它确实地生长着，我来到神去一年，总算能体会到这份工作就是用漫长的岁月和这些树木打交道。

但是，我才刚来神去村，当然不可能明白。

每当听到山上传来树折的声音，心里就特别难过，但不是为“树木折断了，怎么办？”感到难过，而是觉得“好烦哟，又要去山上起雪了”，是因为失望而心情沉重。

总之，第一天上工起雪失败让我见识到了。

我重重地滚下斜坡，被与喜大肆取笑后，从此一蹶不振。如果我当时头刚好撞到岩石，岂不一命呜呼了？当我每次站在没有立足之地的斜坡上作业时都胆战心惊，拉绳子时也畏畏缩缩的。

这里没有我可以胜任的工作。想到这里，我就懊恼不已。为什么逼我来到这种地方让我出尽洋相？我不想干了。我独自生着闷气，但其实是为自己的无能而感到丢脸，懊恼和生气只是为了不愿面对自己的没出息而萌生的感情。

在山上工作时，一旦注意力无法集中，很容易发生危险。所以，每工作两个小时就会休息一下，吃午饭的时间也很充裕。

我们坐在斜坡上，打开便当。那片斜坡是开垦用地，待冰雪融化后，打算种植杉树苗。灰色的雪云布满了天空。

“这场不该在这个季节下的雪也快停了，”岩叔说，“到时候就要忙着整地、种树苗了。”

“是啊，”三郎老爹也点着头，“山上的工作并不是只有起雪而已，勇气，你不必害怕。”

我低头不语。我的技术毫无进步，拖累了整组的工作效率。没有人责备我，这反而让我更难过。我整天都在盘算如何逃离这个村庄，但是，我没有交通工具。与喜只要一回家，就把小货车的钥匙藏起来。况且，我根本没有驾照，而徒步离开神去是不可能的任务。即使我想在路上拦车，搭便车到车站，村民也都认识我，看样子一定行不通。

简直让我进退两难了。我啃着这巨大饭团时，远处仍然不时传来树木折断的咔嚓声，让人忍不住叹气。

“怎么办？”三郎老爹戳了戳与喜，“都是因为你欺负新手，害他整天都没什么精神呢哪。”

“我才没有欺负他。”

与喜搔了搔抱在手上的阿锯的脖子，事不关己地说。阿锯摇着蓬松的白尾巴，扫到了我的手臂。

虽然清一哥没说什么，但似乎觉得再这样下去也不是办法。有一天，雪停了，天气晴朗，吹来了和煦的暖风。

“今天勇气不用上山，”清一哥说，“但要负责修整庭院的树。”

在邻近山头工作的日子，大家一大清早都在清一哥家集合，确认作业的流程。小组成员围在庭院的大桌子旁喝茶，冬天的时候，会在大铁桶里燃烧树枝取暖。

虽然在上工之前就先休息很奇怪，但这想必是在神去村的“哪啊哪啊”精神基础上而建立的习惯。在山上工作，只要一急躁，就准没好事。

“所有人吗？”

与喜咬着橘子，一脸不耐烦地问。看他的表情，就知道他对我这个累赘感到厌烦。

“不，你留下来教勇气。三郎老爹和岩叔，还有我今天要去久须山南侧的斜坡整地。”

三郎老爹和岩叔“嘿呦”一声站了起来，就连阿锯也张大了鼻孔，一副好像在说“包在我身上”的表情。

与喜有点不满，但他不敢违抗东家清一哥的命令。

“如果他把整棵杉树都砍了，你就不要怪我呢哪。”

说着，他走向中村家主屋旁的仓库。清一哥他们分别坐上自己的小货车，准备上山。阿锯一开始兴奋地跟在与喜的身后，与喜不知道对它说了什么，它一脸“是吗？那我走了”的表情折回车旁，对着清一哥正在发动的小货车摇着尾巴。

我抱起阿锯，把它放在小货车的车斗上。清一哥从驾驶座探出头说：“一旦习惯与树木相处后，就不会感到害怕了。今天会绑上安全带，脚下也可以站得很稳，应该不成问题。”

不用想也知道，问题可大了。

中村家的庭院周围种了好几棵高大的杉树，用来阻挡从山上吹下来的风。我不知道清一哥是第几代东家，但这栋房子绝对有悠久的历史。周围的杉树有如神社周围的树一样茂密。

与喜从库房里拿出修整树木的工具：粗大的腰带，一端有金属扣环的牢固绳子，还有名叫“升柱器”的刀具。用两条带子把升柱器绑在长裤和工作鞋上，将刀刃固定于内侧。只要把刀刃前端插进树干，即使没有枝丫的树木，也可以轻松爬上去。

但这未免太难了，我一千个不愿意。

“把刀刃插进树干，不是会伤害树干吗？”

“反正这些树不是用来做木材的，即使损伤也没关系哪。”

“爬上树的时候，双脚只能靠这个刀具固定吧？这不是很不稳吗？……”

“腰上绑了安全带，没问题的。废话少说，赶快上吧。”

与喜推了我一把，我来到庭院东侧的杉树下。树的高度远远超过两层楼房。

我听从与喜的指示，在腰上系了安全带。与喜把有金属扣环的绳子挂在我的安全带上，绳子呈圆环状，绕着杉树的树干一周。我抱着杉树，被绳子固定在杉树上。

安全带上还系了另一根绳子，挂着链锯。爬树的时候，双手必须腾空，爬到目标地点后，再举起链锯，把树枝锯下来。

爬树的时候，只有腰上的安全带绑在树干上支撑身体。只能依靠浅浅插进树干的升柱器站稳双脚。

在距离地面六米高的地方，怎么可能维持这种宛如表演杂技的姿势使用链锯呢？

不可能。绝对不可能。

但与喜根本没用升柱器，只靠着腰上的安全带，就轻轻松松地爬上了树。他是猴子吗？他的安全带上只插了那把斧头。

“怎么了？你还不快爬呀？”

与喜像蝉一样伏在树干的中央，低头看着还站在地上手足无措的

我。

即使叫我快一点，我也不知道在没有树枝可抓的情况下，如何爬上这么粗大的树干。我先用手臂抱着树干，想把右脚上的刀具插进树皮，但链锯和脚上的升柱器太重了，根本无法施力，好不容易才爬了一小截。我这副蠢样简直就像扑倒在横纲胸前的低级别相扑力士。

忽然间，升柱器上的刀刃松脱，我整个人滑到了地上，下巴都被树干磨破了。

“你在干什么呢哪？”

与喜叹着气，从树上滑了下来，解开安全带，站在我的身后。

“我撑住你的屁股，你再试一次。”

我讨厌我自己不敢说不的懦弱性格。无奈之下，我再度抱着树干。

“以腰为支点，身体稍微向后仰。”

“脚、脚！要把刀刃插进树干。”

他不断提醒我，我拼命挪动身体。因为有与喜扶着我的屁股，我好不容易才爬到了超越自己身高的位置，但离有树枝的地方还有段距离。

“很好，”与喜说，“你很轻，按这个要领继续往上爬，哪啊哪啊来。”

慢慢地，放松心情。我小心翼翼地活动手脚，也慢慢掌握了诀窍。与喜说得没错，只要以腰部为支点，手臂就不需要太费力。即使不看脚下，我也慢慢了解刀刃该以怎样的角度插入树干。

“很好，很好。”

与喜的声音在我身旁响起，想不到他已经在旁边的杉树上，爬到和我相同的高度了。他安全帽下的双眼露出笑意。我第一次受到称赞，忍不住暗爽。我已经可以放开一只手抓脸了。

“继续加油，我会告诉你该锯哪一根树枝。再爬高一点，别往下看。”

被他这么一说，我更想往下面看了。我正要转头，与喜立刻抓了一把杉叶，伸手丢了过来。

“我不是叫你不要看呢哪！”

杉叶打中了我的脸，掉了下去。我的目光追随着杉叶掉落，正眼直视着地面。

我原来离地面这么高。

我吓得卵葩都缩了起来。让我下去！我要回家！我抱着树干，很想哭出来，但为了不被正在旁边那棵树上的与喜嘲笑，我拼命忍了下来。只能咬紧牙关，抬着头，继续往上爬。

我根本无暇欣赏风景。

该锯掉哪些树枝才好？如果锯太多，就无法发挥防风的作用；如果放任不锯，就会影响屋内的采光。

链锯必须随时关上开关，以免脚下不小心打滑时，链锯会砍伤自己。

我在与喜的指导下，锯着树枝。花了整整一个上午的时间，才终于完美地修剪完一棵杉树。与喜的视线始终没有离开过我，但他自己在树木之间爬上爬下，效率却是我的五倍。

中午休息回到地面时，双腿忍不住发抖。为了不让与喜察觉，我踩稳着每一步，在庭院的桌旁吃着巨大饭团。饭团里除了酸梅和鲑鱼以外，不知为何还包了可乐饼。

“哇，看来美树的心情不错哪。”

与喜看着从米饭中探出头的可乐饼，顿时眉开眼笑。这简直成了饭团占卜。

阳光越来越暖和，天气变暖时，空气中开始混杂着各种气味。有小河清澈水流的甘甜，有即将破土而出的新鲜青草味，还有不知道哪里在烧枯枝的焦味和在冬季期间死在深山的野兽散发出的腐臭味。一切都突然有了动静，准备迎接新的季节。

从远处山上传来的链锯声音突然停止了。是清一哥他们吗？他们应该也开始午休了吧。

祐子姐送来加了很多料的猪肉味噌汤。

“吃完了再添，你们多吃点。”

“山太呢？”与喜问。

“他在后面玩疯了。”

“是吗？”

山太没有出现，与喜有点闷闷不乐。

喝完猪肉汤，整个身体都暖和起来。我们开始下午的工作。

一开始力道没有用对地方，双脚发抖，腰部僵硬，握着链锯的手不时往下垂，但我渐渐掌握了诀窍。

身体尽可能放松，利用杠杆原理支撑身体，身体紧贴着树，从容易砍的角度挥下链锯。

“不要因为做得顺手就大意了。”

与喜除了偶尔提醒我以外，便不再啰唆什么。这家伙人还不错嘛。屋后的杉树已经修整完毕，终于准备向西侧的树木挺进了。当然，大部分都是与喜的功劳。

链锯嗡嗡作响，砍下过度茂密的树枝。与喜用耙子把树下的枝叶都扫成一堆。我故意对着与喜的脑袋砍下小树枝。咚、咚地命中了与喜的安全帽。第三次时，与喜挥着拳头怒吼：

“别闹了！”

我猛然抬起头，发现从中村家主屋的窗户可以看到屋内。三坪大房间的窗边摆了一个梳妆台，猫足桌脚的焦糖色梳妆台看起来有点旧。一个年轻女子正坐在镜子前。

女子微微张着嘴唇，正擦着浅色唇蜜。我们的视线在镜子中交会。

她脸上的皮肤晶莹剔透，又是个美女。她的黑色眼眸闪着调皮的神情，我的身影映照在她的眼眸中。她富有光泽的嘴唇笑了笑，脸上的表情就像情绪不定的猫。

我完全被她吸引，链锯不小心砍下了不需要修剪的树枝。巨大的树枝带着树叶摇晃了一下，正中与喜的脑袋。

“勇气！”

与喜大叫一声，丢开手上的耙子，没有系安全带就爬了上来。

“呜哇哇哇，我不是故意的。你听我解释。”

他完全不听我的解释，以惊人的速度逼近我的脚边，用安全帽用力顶我的屁股。

“好痛！好痛啊！”

我原本想踹与喜抵抗，但脚上有刀刃。我只能惨叫着，拼命往树上爬，以逃离他的魔爪。

“谁住在那个房间？”

“你说谁？”

与喜不再用头顶我，而是顺着我手指的方向望去。梳妆台上盖着白布。

“咦？刚才还在的。”

“女人吗？年轻的？美女？”

“嗯，对啊。”

“哈哈。”与喜笑得很诡异，“我告诉你，那是幽灵。”

“大白天有幽灵？况且，现在的时节也不对。”

“神去一年四季都有幽灵出没。”他一本正经地说，“因为东家做了不少坏事，大部分都是清一招惹的女人阴魂不散。”

“怎么可能？”

虽然我嘴上这么说，但我知道自己的表情很僵硬。我向来很怕幽灵或是妖怪之类的，上高中时，女朋友邀我去看恐怖片，我硬是找理由推掉了。

住家附近的杉树终于在一天之内修整完毕。傍晚的时候，清一哥他们也下山了。

我们像早上一样围着用铁桶篝火取暖。周围的树木透出简洁的轮廓向天空伸展。

“勇气，干得好！”

清一哥称赞道。他是为了增强我的自信，才要求我修整屋外的防风树。

三郎老爹和岩叔也对我赞不绝口：

“对第一次的人来说，成果很不错。”

“与喜再怎么厉害，一个人也很难在一天之内就完成。”

于是，我开始有了“再留在这里努力看看”的念头，也对正默默地捆绑落地树枝的与喜刮目相看。

主屋的纸拉门打开了，传来山太的声音。

“直纪，你要走了吗？”

“我改天再来。你要乖乖听妈妈的话啊。”

走出玄关的正是刚才坐在梳妆台前的女人。

“谁说她是幽灵的？”

我压低嗓门问与喜，与喜却假装没听到。真是狗嘴里吐不出象牙。

“直纪，要不要我送你？”

正在火旁取暖的清一哥问她。那位名字听起来好像男生的直纪冷冷地说：

“不用了，我骑摩托车来的。”

然后，她从仓库推出一辆川崎重型摩托车。她推着摩托车，沿着石子路推向马路。她是东家的什么人？我很想问别人，但似乎没有人会回答我的问题。因为在这个小村庄里，大家都是熟人，所以，神去村的人从来没有“相互介绍”的想法。

“直纪要再哪啊哪啊点。”

三郎老爹说道，其他人也都频频点头，异口同声地说：“是啊，是啊。”

“啊哟，她已经走了吗？”

祐子姐从主屋走了出来，拿了一个包了保鲜膜的盘子叹着气：“我还想叫她把菜带回家去。”

她拿着这盘菜要怎么骑摩托车？不对，等一下，这搞不好是我逃离神去村的天赐良机。

我的确顺利完成了一天的工作，也因为得到了组内其他成员的认同暗爽不已，但是，我根本不想做什么林业的工作。我是被老妈和阿熊陷

害，才会来到神去村这种鬼地方。

什么“再留在这里努力看看”啊，我到底在想什么？我太大意了，差点就被绑住了。

“我去拿给直纪小姐。”

我从祐子姐手上抢过盘子，跑向马路的方向。“喂！”与喜叫着我，但我头也不回。

直纪矫健豪迈地骑上摩托车，正在暖车。低沉的引擎声在山里回响。

“这是祐子姐要给你的。”

直纪看了看我递给她的盘子说：

“我不要。”

她戴上夹在腋下的全罩式安全帽，马上就要骑走了。我慌忙说：

“那我帮你拿，但你可不可以送我到车站？”

“啥？”

“我有事要去松坂。我刚领到薪水，想买点东西寄给我父母。我已经向清一哥报备了。”

我把老爸给我的三万元随时带在身上，以备不时之需。有了这笔钱，应该足够让我逃离这里了。

“你看，我的薪水。”

我从口袋里拿出信封。

“上面明明写着‘路费’。”

惨了。我忘了这件事。

“咦？嘿嘿嘿。”

我只能笑着掩饰。直纪露出怀疑的眼神。

“反正不关我的事，”她说，“你有安全帽吗？”

“有。”

我戴上工务用安全帽坐在直纪后方。我可以抱她的腰吗？

“出发啰。”摩托车的引擎轰隆轰隆响，“你别哭呢哪。”

摩托车像箭一样冲了出去，我差点被甩下车。我不顾盘子飞向后方，慌忙抓住直纪。哇，她的腰又细又软。但我只得意了一刹那，因为直纪以惊人的速度狂飙起来。

“呜哇！”

我吓得眼泪、鼻涕直流，但立刻被风吹走了。在这么狭窄的山路上狂飙，万一遇到对向来车怎么办？虽然我这么想，但直纪不停按着喇叭，即使遇到转弯也照冲不误。车体大幅倾斜，膝盖几乎快碰到地上了。

“让我下车！”

我大叫起来。更可怕的是，与喜开着小货车追了上来。与喜一只手握着方向盘，从驾驶座探出头大叫着：

“勇气，你想逃吗？我饶不了你！”

他龇牙咧嘴，简直凶神恶煞。大事不妙了。

直纪越飙越快，与喜也紧追不放。他的小货车装的是什么引擎？他们在山路上竞速追车。我如果吓昏了，肯定小命不保了。我拼命激励自己，发挥最大的毅力保持清醒，但每隔十五秒，脑袋就会一片空白。

摩托车和小货车几乎同时抵达车站。在车站等电车的老太太一脸吃惊地看着我们。我下了摩托车，正要走向车站，但双腿直发抖，几乎无法站立。我只能爬，却被与喜踩住了背。

“直纪，你还是这么猛。”

“因为载了点货，今天差一点输给你，”直纪笑了笑，“改天再玩吧。”

最后一句话似乎在对与喜说，又像是说给我听的。直纪的摩托车转眼之间就消失在山路上。

“你还真会找麻烦哪。”

与喜把我拉了起来，押上小货车。电车驶离了车站，泪水模糊了我的视线。我也搞不清楚是因为没有逃走的悲哀，还是捡回一条命的安心，让我的泪水夺眶而出。

“你老家在哪里？”

返回神去地区的途中，与喜问我。

“横滨。”

“我没去过，是个好地方吗？”

当然是个好地方。无论是商店还是玩的地方，都有太多这个村庄没有的东西。我原本想这么回答，但还是把话吞了回去。

即使我离开那里，也没有人会在意。

我寄了明信片给我的高中同学，告诉他们这里无法使用手机，也留了与喜家的地址和电话，却没有人回信给我，也没有人打与喜家的黑色转盘电话。大家可能都忙于新生活吧，我爸妈有了新欢孙子，早就把旧爱儿子抛在脑后了。

嗯？搞不好是因为我现在的处境很悲惨、很落魄？

“虽然神去村可能无法和横滨相比，但也是一个好地方。”与喜说，“你对这个村庄和山上的事还一无所知。”

“那当然，我来这里还不到一个月啊。”

“你应该再多住些日子呢哪。如果现在逃走了，我会告诉我的子孙，‘有一个从横滨来的平野勇气比金针菇还要脆弱，是一个完全派不上用场的米虫’，一百年后，你会成为这个村庄最弱的传说。”

“那又怎样？即使成为这个小村庄的传说，我也不痛不痒。”

太无聊了，我忍不住笑了起来。笑了之后，心情稍微放松了一点。

“哪啊哪啊，”与喜静静地轻声说道，“没有人一开始碰林务工作就顺手的，只有我这个天才例外。”

黑色的山影浮现在满天晚霞中。

我和与喜回到家时，家里一片漆黑。

“美树，不在家吗？喂！”

与喜一边叫着，一边脱下鞋子走进饭厅。我也跟了进去。

“与喜，你先坐下。”

黑暗中，传来繁奶奶的声音。定睛一看，发现繁奶奶宛如亡灵般，驼着背，坐在祖先牌位前方。

“哇噢，奶奶，原来你在家。”与喜伸手拉了一下日光灯的绳子开关，“为什么没开灯？”

“绳子这么高，我怎么拉得到？”刺眼的灯光让繁奶奶不停地眨眼，“你老婆离家出走了。”

“又离家出走！”

与喜对着天花板叫道。繁奶奶拍了拍榻榻米，与喜端坐在矮桌旁，我也不得不端坐在与喜身旁。

“到底发生什么事了？今天早上不是还好好的吗？”

与喜叹了一声。我也有同感，饭团里还放了可乐饼。

“你之前没回家时，是不是骗她说去巡山了？”繁奶奶用严厉的声音问，“结果跑去名张玩了哪。”

“呃。”

与喜还想装糊涂，繁奶奶用手指在他的眉间用力弹了一下。繁奶奶的动作迅雷不及掩耳，我还来不及反应，与喜已经“呜呃”地惨叫一声，按着额头，身体缩成一团。我的眼前只留下繁奶奶像眼镜蛇般蹿起的残影。

这位老太太搞不好身手很敏捷……我露出疑惑的眼神注视着，但繁奶奶已经像馒头一样坐回原来的位置。

“酒店小姐打电话来问：‘与喜今天不来吗？’明知道接电话的是你老婆，对方还故意这么坏心眼。你会去那种地方玩，可见你的眼光也很差。”

与喜垂头丧气地听着繁奶奶的教训。

“在你把你老婆带回来之前，你别再踏进这个家门。”

“是……”

与喜垂头丧气地起身离开。真是大快人心。我因为刚才演了那出逃跑的戏码，现在已经饥肠辘辘，那我就和繁奶奶先吃晚餐吧。

我想得太美好了。

“你在干吗？跟我来。”与喜说。

“为什么我也要去？”

“即使我一个人去，美树也不可能跟我回来。我们一起用哀兵政策央求她回家。”

“我才不要，她是你老婆啊。”

“刚才不是我去接你回来的吗？”

“我又没拜托你，是你多管闲事追来的。”

“白痴，别说这种让人心寒的话。”与喜打我的头，“我们是同一组的，无论在什么时候都要一条心。”

我被与喜的歪理说服了，和他一起走在夜晚的街道上。我们沿着河流往下游走，旁边是干裂荒凉的农田。

美树姐的娘家就在桥的另一端，距离与喜家走路不到五分钟。她娘家是神去村唯一的一家商店，推开玻璃门后，泥土地房间堆放着各种各样的商品，从农具、清洁剂到食物、烟酒，什么都有，什么都卖。

“有人在吗？”

与喜叫了一声，和屋内相隔的纸拉门打开了一条缝。一位看起来像是美树姐父亲的中年男人露出一双眼睛。

“我家美树有没有来这里？”

与喜赔着笑脸问道。美树姐的娘家这么近，他们夫妻显然是青梅竹马，与喜和美树姐的父亲应该也很熟。

但是，我完全猜错了。

“她什么时候变成‘你家的美树’呢哪？”

美树姐的父亲咬牙切齿地威吓道，用力关上了纸拉门，完全不留情面。

“你别这么说嘛，让我见见她哪。”

“不行，我不能把女儿交给你这种色坯，你们离婚吧。”

“你不要故意说这种话让我为难嘛，”与喜哀求道，“爸爸，求求你了，哪啊哪啊。”

“我说不行就是不行。我以后也不帮你家送信、送包裹了。”

美树姐的父亲好像在邮局上班，他和与喜隔着纸拉门展开了攻防。一个要打开纸拉门，另一个坚持不让对方打开，纸拉门的外框被他们拉扯得发出叽叽咯咯的声音。

最后，与喜不知道从口袋里拿出什么东西，握在手心，“哇哈！”一声，用拳头打破拉门上的纸，把手伸了进去。

“这个给你，怎么样？”

与喜突如其来的粗暴行为让我吓了一大跳，纸拉门的另一端也似乎有点不知所措。但没想到过了一会儿，纸拉门竟然喀啦喀啦地打开了。

“那就哪啊哪啊吧。”

美树姐的父亲努了努下巴，示意我们去饭厅。脱鞋子的时候，与喜向我咬耳朵说：“我给了他酒店的折价券。”

大人的世界真龌龊啊！

美树姐和她母亲正在饭厅吃饭。

“啊哟，与喜，这次这么快就上门哪。”

美树姐的母亲面带微笑地说，美树姐根本不正眼看与喜。

“我奶奶一直责骂我，叫我赶快来道歉。”

与喜说着，对着美树姐磕头。“都是我的错！请你回家吧。”

他的磕头似乎也是家常便饭，美树姐不发一语地继续吃着饭。

“勇气，你也一起道歉。”

与喜小声对我说。

“为什么我要道歉？”

我再度反驳道。

“他就是新来的？”

“很年轻，看起来很有活力哪。”

美树姐的父母开始谈论我，我无可奈何地跪坐在磕着头的与喜旁。

“呃，美树姐，”我战战兢兢地开了口，“与喜哥已经在反省

了。”

鸦雀无声。空气中飘着烤鱼和洋芋沙拉的味道，我的肚子咕噜地叫了一声。

“对了，以后我会好好看着与喜哥。只要一下班，我就会马上把他拉回家，所以，请你回家吧。”

自尊心算什么？我回过神时，发现自己也对着美树姐磕头了。我人生中的第一次磕头居然是对着别人的老婆。饥饿太可怕了。

美树姐停止咀嚼，放下了筷子。我可以感受到她一双清澈明亮的大眼睛看着我和与喜的脑袋。

“真的吗？”美树姐用沙哑的声音问，“你真的不再玩女人了吗？下次再被我发现，就不是离婚而已，我要死给你看呢哪！”

我诧异地抬起头。美树姐似乎是认真的，她双手握拳，放在腿上。

“我知道了。”

与喜说着，把自己的手轻轻放在美树姐的手上。

“你不可以说谎呢哪。”

“我知道，其实我和其他女人都是逢场作戏，我心里永远只有你。”

“与喜！”

美树姐抱着与喜的脖子哇哇大哭起来。

这对夫妻是在演哪出啊？

美树姐的父母轻松自如地吃着晚餐，也许已经习以为常了吧。

走出“中村屋”杂货店（美树姐和清一哥家好像是远房亲戚）后，我们沿着来路走回家。星星在天空眨眼，无数的星星难以辨认出星座。

豪华的夜空令我感到陌生，我有点眼花了。我的逃脱和磕头似乎都变得微不足道。

与喜走在前面，迈着轻快的脚步走进自己的家门，走在我旁边的美树姐小声地问：

“你是不是觉得我们很蠢？”

我当然不能回答“是啊”，只好沉默不语。

“我从小就喜欢与喜，爱得死去活来，才终于结了婚。只要是跟他有关的事，我就无法冷静下来。”

与喜到底有什么好？虽然他在工作上很能干，但他这个人吊儿郎当，满嘴胡说八道，不过想想，和青梅竹马在从小长大的地方一起生活，似乎也不错。

“美树姐，哪啊哪啊哪。”

听到我这么说，美树姐笑了笑：“对啊。”

我第一次说出口的神去话融化在早春柔和的空气中。

---

(1)坪：日本传统计量单位，1坪约为3.305785124平方米。

第二章　神去的神明

深山的积雪终于完全融化，神去村的春天正式报到。

田野里长满了紫云英，当暖风吹来，会误以为自己正走在淡粉色的云端。据说之后人们会把紫云英割下来当肥料。

田埂上长满了紫花地丁的小花，附近山上的绿林中，也出现了许多像白色火焰般的辛夷花。

春天说来就来，一眨眼的工夫，之前还暗淡的黑白画面被涂上了色彩。无论使用什么特殊摄影技术，也无法表现出如此鲜艳的风景变化。

春天不仅为风景带来了变化，连气味和声音上也出现了不同表情。冬天时又冷又硬的河水声在草木吐芽的同时，转变成细细的柔和声音，清澈的河水发出甘甜的香气。当在闪着金色的河底细沙上发现一群透明的青鱼身影时，我情不自禁地惊叫起来。

春天为所有景物增添了节奏。如果说，冬天就像是被一群繁奶奶包围，那么，春天就是一百个直纪骑着摩托车在山上横冲直撞，活力充沛，热闹不已。

在我从小长大的横滨绝对看不到这种春天的景象，虽然我一直觉得神去是个乡下地方，但乡下也有优点。我经常靠在小桥的栏杆上，欣赏着一天比一天更绿的山野，和随性绽放、几乎探到河面的白色珍珠梅。

我在神去村生活了一年，如果有人问我“最喜欢哪个季节”，我会回答是“春天”。冬天要起雪；夏天虽然快乐，但工作很繁重；秋天是美食季节，枫叶也很赏心悦目，但有奇怪的庙会……关于庙会，改天有机会再写。

总之，春天是最灿烂的季节。春天那种令人雀跃的心情，以及空气中混杂了花、土和水的香味所形成的那种甘甜都是无可取代的。

唯一美中不足的是那些黄色颗粒，就是花粉。神去村四周环山，山上种的几乎都是杉树和桧树，简直身处威力十足的花粉包围网。

山上的杉树在枝头长出了茶色宛如果实般的东西，我一开始还很纳闷：“那是什么呢？”不久之后，果实的颜色越来越深，远远望去，会以为杉树枯黄了。

这时，岩叔开始猛打喷嚏。清一哥去山上工作时，都会密密实实地戴上护目镜。虽然仍然一脸酷相，但鼻水却静静地流不停。走在村子里，发现很多婆婆妈妈都戴着口罩。

花粉开始攻击人类了。

在我试图逃脱后，小组成员却没有半句责骂，再度接纳了我，也许是因为他们被同一个时期开始的花粉症所困，忘记骂我了。

岩叔在喷嚏和喷嚏之间的空当说：

“那个茶色的东西并不是果实，而是杉树的雄花。”

“啊？那些都是吗？”

我目瞪口呆地望着像枯山般环绕整个村庄的斜坡，与喜兴冲冲地补充道：

“现在还不算最严重，再过一段时间，就会变成一片金黄色。风一吹，树枝轻轻一摇，花粉就像黄色的雾一样呼呼地飘过来。”

“与喜，闭嘴。”

清一哥带着鼻音制止道。

“为什么？我又没有说错，肉眼都可以看到的大量花粉像下雨一样哗啦哗啦地攻击。”

“不要一直说花粉花粉的。”

岩叔只要听到“花粉”这两个字，就开始呼吸不顺畅了。三郎老爹对花粉完全没有感觉，正用力深呼吸，忙着做暖身操。

“勇气，你没有花粉症吗？”

“对，我没事。”

没错，那时候我还没事。我笑着回答，完全不知道之后会有可怕的命运等着我。三郎老爹一脸担心地说：

“那就太好了。最近很多村民也都得了花粉症，真可怜。”

与喜得知我没有花粉症，难掩失望地说：

“真无趣。”

与喜像野兽一样，当然这和过敏这种事无缘。即使他把杉树的雄花

吃下肚，应该也完全没反应吧。花粉症是文明人的象征。看来就是这么回事，嗯。

今年因为下了场晚雪，栽植树苗的进度大幅落后。中村林业的员工以惊人的速度重新展开了一度中断的整地工作。整地就是将栽植树苗的山坡整平。

“人手不足啊。”清一哥站在西山的山腰上说，“这里在皆伐后，有很长一段时间都没有来整理了。”

“皆伐是什么？”

“就是将一定区域内的所有林木都采伐光的作业。”岩叔向我解释，“皆伐在采伐时不费工夫，但整个山坡都秃了。时下成天都在嚷嚷‘环保，环保’，再加上也可能造成泥石流，所以，现在以选择性采伐树木的择伐为主流。”

的确，那片山坡完全没有一棵杉树，像平原一样。仿似是鸟群带来了种子，到处都长了不少低矮的树木。这些长满绿油油树叶的树木和人工栽植的整齐杉木不同，任意地自由生长。

树木的高度和我的腹部一般高，枝头却绽放着球状的淡黄色小花。支撑花簇的部分是暗红色，明显的色彩对比格外醒目。

“真漂亮。”

“这是接骨木。”

与喜告诉我。他的话音刚落，就举起斧头对着还很细的接骨木根部砍了下去。

“你你你，你要干吗？！”

“干吗？当然是在整地啊。”

“好不容易长这么大，砍掉不是很可怜！”

“你是白痴呀。”

与喜拎着斧头，用发自内心感到受不了我的眼神看着我，“哪有什么可怜的？整地就是把山坡上的灌木统统砍光。如果不先整地，就没办法栽种，我们就要去喝西北风了。”

与喜像魔鬼一样挥舞着斧头，他爬上山坡，把幼树一棵接一棵地砍

倒。我哑然无语。我以为林业是和大自然融为一体的，没想到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与喜根本是在破坏大自然。

“皆伐后，如果长了蕨类，树木就无法生长。只要持续植林，就可以保持山林的环境。”清一哥对我说，“今天岩叔会教你，他是整地高手。”

然后，清一哥也猛然挥起长柄镰刀，毫不手软。三郎老爹捡起掉落在地上的树枝。

岩叔用力拍了一下我的肩膀。

“日本没有一个森林不假人工之手，伐木、使用木材、栽植树木，要维持山林的生态平衡，这一点很重要，也是我们的工作。”

虽然无法完全同意，但我也开始在山坡上整地。由于之前把这里的杉树全都砍伐，树根当然还留在原地，我以为在砍完灌木后，也要把杉树的根都挖起来。

“怎么可能？”岩叔笑了起来，“你太小看泥土的威力了。树根就留在原地，很快就会腐烂变成泥土的一部分。”

那些砍下的灌木又该如何处理？听说也是把树枝剪下之后，树干就留在原地。

“这里的灌木还不算太密集，如果地面清得太干净，地表会干掉。干燥是杉树苗的大敌。”

岩叔一边用开山刀利落地砍下倒在地上的灌木树枝，一边向我解释。我也学他的样子挥起了开山刀，却差一点砍到穿着忍者胶底鞋的脚，太可怕了。

“如果是阔叶树——像是栗树或是榉树时，可以用卷落的方式。”

“卷落吗？”

“我来示范给你看一下。”

岩叔拿起身边一根两米长的木棒，看起来像是坚硬的橡木材质，干燥的树木经过多年使用，已经油油发亮。

岩叔把木棒插进倒在山坡上的那堆灌木中，用杠杆原理用力抬起，倒木带着下方的倒木滚下山坡。岩叔只有一根木棒，就巧妙地操控了山坡上的倒木，把所有倒木像粗卷寿司一样卷了起来。

“太神了！”我欢呼着。

“你试试。”岩叔把木棒交给了我。

我当然不行。倒木各自为政，卷落的方向也乱七八糟。

“熟能生巧。”

虽然岩叔这么安慰我，但他自豪地告诉我，他的卷落技术是好手中的好手。他说这句话时很得意，连鼻孔都张大了。

“用这种方式卷落后，灌木就会在山坡上形成好几层阻挡层，发挥土堰的作用，防止土石崩落。”

原来砍下的灌木也可以物尽其用，不仅可以成为山坡土壤的养分，还可以挡土，真是智慧的结晶啊。我不由得感到佩服，卷落示范结束后，我走到山坡上的岩叔的身后。

“喂，勇气！你走路就走路，不要把土都踢松呢哪！”位于上方的与喜突然对我咆哮，“表土营养很丰富，是山林的生命！谁在走路的时候会把生命踢走！”

我倒觉得与喜的咆哮可能会引起山崩，但即使挨了骂，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做才对。其他人都穿着忍者胶底鞋，即使在没有落脚处的陡峭斜坡上也可以轻松自如地走路，但我可不行。我努力踩着岩叔的脚印走，但每走一步，脚下就会松塌。

“泥土松软代表山林养护得当，含有丰富的养分。”

岩叔再度带着骄傲笑道。

山上并非只有植物而已，更是昆虫和动物的天堂。进入春天后，这些生命蠢蠢欲动，不时对我造成威胁。

山坡的整地终于结束，开始栽种树苗了。

“呃，要用手一棵一棵地栽种吗？”

“你问的根本就是废话，难道还用插秧机吗？”与喜不以为然地哼了一声，“在山上，除了人力以外，还能有什么方法？”

绝望的钟声敲响。这要多久才能栽种完？……

“这里面积不是很大吗？”

“大个屁，才两反而已。”

“啥？两反？”

我纳闷儿地偏着头，岩叔及时相救。

“一反等于三百坪，所以总共有六百坪的面积。”

六百坪！我从来没有看过哪户人家有这么大，只知道这片山林真的很大。

“一反平均种四百五十到五百株树苗。”岩叔说，“所以，这个山坡上要种一千株。我们总共五个人，平均每人只要种二百株，小事一桩。”

哪里是小事一桩？虽然才一大清早，听完这个心情就像是被重石压顶，我只好努力振作，开始栽植树苗。

清一哥似乎终于发现了与喜缺乏教学才能，所以，这次也派岩叔负责教我栽植的方法。

“如果按正方形栽植树苗，越往山上，上下间隔就会越来越窄。”

我想象着三角形的山上用正方形的方式栽种树苗后，点头回答：“对，没错。”

“这会造成日照不足，影响树木生长。所以，在这个山坡上要用上下间隔较宽的长方形栽种树苗，这叫短形栽植。”

他用铁锹拨开落在地上的树叶和树枝，露出地表，然后挖了一个坑，用铁锹把挖出来的泥土在坑口下方固定，再垂直地将在平地上长到六十厘米左右的杉树苗放入坑内，用手把细土填满树根的所有缝隙，再用固定在坑口下方的铁锹一口气把泥土填回坑内，用双脚把回填的泥土踩实后，试着拉树苗确认是否确实完成了栽植。

我只能眼巴巴地看着岩叔一连串利索的动作。与喜、清一哥和三郎老爹都在各自的区域变成了人力栽植机。

“来，你来试试。”

岩叔把地盘让给了我，把装了树苗的大布袋交到我手上。我战战兢兢地把铁锹铲向地面，铁锹轻轻松松地铲进了泥土，一股浓浓潮湿的泥土香随之扑鼻而来，一条粗大的蚯蚓也跟着爬了出来。

“呜哇哇哇哇。”

“不要鬼叫呢哪。”

岩叔抓着蠕动的蚯蚓丢到远处。真是够了，这里的村民都是野蛮人。我小心翼翼地戴上粗工棉纱手套，专心致志地重复挖坑和栽植树苗的过程。

晴朗的春日，山上只听到铁锹铲进泥土的声音、清一哥吸鼻子的声音和岩叔断断续续的喷嚏声。旁边杉林的草丛里不时传来动静，每次都吓了我一大跳。

“通常都是野兔，”岩叔说，“这一带没有熊。”

“那也未必，”与喜危言耸听，“刚从冬眠中醒来的性急家伙可能会来这里，山猪也可能扑过来，还有调皮的猴子会丢石头，勇气傻乎乎的，搞不好会被鹿咬。”

这时，那天也一起跟上山的阿锯兴高采烈地跑了过来，把嘴里叼着的一个好像尼龙绳的东西放在与喜的脚下。是什么东西啊？我定睛一看，吓得腿都软了。

“呜哇，蛇！是蛇！”

“别大惊小怪呢哪，又不是毒蛇。”

后来我才知道，神去村的村民看到蝮蛇就会兴奋。明明是有危险的毒蛇，却毫不畏惧地伸手去抓。

夏天走进树林时，要特别小心被蝮蛇咬；但在神去村，反而是蝮蛇要特别小心。因为与喜整天都张着鼻孔嗅闻，寻找蝮蛇的踪迹。蝮蛇身上会发出类似山椒的气味，只要一闻到这种味道，与喜就会拨开树丛。他会把活的蝮蛇浸泡在烧酒里，或是杀了之后用蒲烧的方式烤蝮蛇。听三郎老爹说，蒲烧蝮蛇比蒲烧鳗鱼更有滋味，但是我绝对不想吃那种东西。

与喜蹲下来检查阿锯带回来的蛇，因为不是蝮蛇，他有点意兴阑珊。

“阿锯，你把白蛇咬死了，它可是山神的使者啊。”

阿锯拼命摇着尾巴，希望得到称赞。与喜摸了摸它的头，它得意地眯起眼睛，打算再度把蛇叼在嘴里。

“不行，”与喜推开阿锯的脸，“不能吃神明的使者。”

与喜大剌剌地抓起蛇的尸体，大摇大摆地走了起来。我看着他，不知道他想干什么，发现他把蛇埋在采伐下来的粗大杉树树根旁，阿锯愤愤地看着被抢走的猎物，但下一刻就忘得一干二净，再度快乐地在山坡上跑来跑去。

上午的作业完成后，大家集中在山坡的一角，打开了便当。

清一哥用水壶在溪里装了清水后，点起篝火煮茶给大家喝。在山上吃便当，即使只是再平常不过的巨大饭团，吃起来也特别香。

与喜拿了一小坨饭团放在树叶上，供在埋蛇的树根旁。三郎老爹把茶倒进竹筒，也同样供奉在那里。所有人都对蛇合掌祭拜，就连与喜也一脸严肃地闭上眼睛，没想到他这么虔诚。

“勇气，你会不会觉得很奇怪？”

当我们再度开始吃便当时，清一哥问我。我没有回答，清一哥笑着说：

“谁都无法预测山上会发生什么事，最后只能求助神明。所以，山林人要避免不必要的杀生。”

阿锯专心致志地吃着美树姐特别为它准备的便当（装在布袋里的狗食）。

上午栽种的杉树苗翠绿的树叶随风摇曳，淡蓝色的天空中，飘动着霞雾般的春云。

由于那几个人力栽种机大显身手，作业进度比我想象中更快。

“只要清一他们出马，一千株根本不在话下。”

“动作稍微慢一点，就追不上他们了。”

三郎老爹用地上的树枝剔着牙缝说：“毕竟东家是拥有一千二百公顷山林的大山林主。”

“是啊，是啊。”与喜和岩叔也一脸骄傲的表情点着头，但我完全搞不清楚状况。

“一千二百公顷有多大？”

“你这家伙真啰唆，一千二百公顷就是一千二百公顷。”

与喜不耐烦地抓着一头金发，我没有轻言放弃。

“因为我没有具体的感觉嘛，对了，差不多有几个东京巨蛋球场那么大？”

“为什么要用东京巨蛋来作比较？”

清一哥提出一个很合情合理的质疑。

“我没亲眼看过东京巨蛋，所以你问有几个东京巨蛋那么大，我也没办法回答。”

三郎老爹抱着双臂说。

“东京巨蛋的面积有多大？”

岩叔问。与喜从工作衣口袋里拿出手机。

“我来查一下。”

“咦？你不是说，手机在这里收不到信号吗？”

“山上可以收到信号。”

与喜满脸不悦地操作着手机。他把我的手机电池丢掉，自己却带着手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这个人太自私了吧。

“他总是在工作的空当和酒店小姐打情骂俏。”

三郎老爹小声对我说。他真不是省油的灯，我要去向美树姐告状，叫她没收与喜的手机。

“查到了，”与喜抬起头，“东京巨蛋的面积是四万六千七百五十五平方米。”

“所以，”岩叔看着半空掐指计算起来，“一公顷是一万平方米，一千二百公顷……相当于二百五十六个东京巨蛋球场。”

二百五十六个东京巨蛋！

“哇噢！”

“顺便告诉你，一千二百公顷等于一千二百一十町，一町等于十反，也就是三千坪。所以，东家名下的山林有三百六十三万坪。”

“哇噢！”

我晕了。无论用什么单位换算，都超出了我的想象范围。我太惊讶了，清一哥拥有这么大的山林固然可观，但岩叔的心算能力也太非比寻常了。

“我小时候学过珠算。”

看到我露出尊敬的眼神，岩叔害臊地说。

“并不是只有我们这五个人管理所有的山林，”清一哥又把谈话拉回了正题，“中村林业的员工分头在各个山上作业，如果人手还是不够，就会发包给山林附近的林业工会，请他们帮忙。”

“像东家这种大山林地主，很少有人亲上火线的。”岩叔补充说，“日本的山林地主有八成以上只有不到二十公顷的山林，通常都把整座山沿着山坡细分，拥有其中一小片山林。”

“所以，买山林的时候，要先调查清楚山坡下方的地主，”三郎老爹插嘴说，“遇到那种坏心眼的地主，会不让别人经过山下的土地，到时候就会无法运送采伐的木材。”

“是啊。”

我不可能买山林，这个建议对我没有太大的意义，但我了解了有利益纠葛的人际关系很复杂。

“全国的山林地主中，只有百分之三的人拥有一百公顷以上的山林。”岩叔一脸骄傲地说，“东家名下有一千二百公顷，那些人根本没法子比，懂了吗？”

“懂了。”

“这种大山林地主通常都是在现场发号施令，指挥别人，”与喜呵呵笑了起来，“像清一这种喜欢和大家一起流汗的称得上是绝无仅有，也算是一种变态吧。”

“与喜，你少啰唆。”

清一哥说着，盖上便当盒盖。“日本的林业成为夕阳产业已经多年，即使是大山林地主，坐在家里享清福的时代也已经结束了。”

后来我渐渐了解，清一哥不仅林业技术一流，经营山林也很有一套。

清一哥彻底养护那些较易采伐、离村庄比较近的山林，有计划地改

造成高效率的山林，只要采伐周期顺利，树龄三十年的杉木也可以赚钱。由于国产木材价格暴跌，只要能够稳定供应一定数量、规格统一的木材，就足以对抗需要额外运输费用的进口木材。拥有广大山林的清一哥可以办得到。

在林业的世界，树龄三十年的树算是年轻的。用与喜的话来说，是“小毛头树”。很懂得生意之道的清一哥当然也注意到了利润更高的树木。

清一哥家里是日本屈指可数的大山林地主，听说以前光是中村家拥有的山，就可以从神去走到大阪。三重县中西部到大阪的山几乎都是他家的，规模相当庞大。

之后，中村家卖了一部分山林，目前拥有的山林比以前少，但中村家代代细心植林，仍然拥有不少长了很多高大的杉树和桧树的山林。

树龄大部分在七八十年，甚至更长。采伐时，超过一百年的杉树和桧树会很费工夫，需要相当的技术和心力，由于林业人手严重不足，很多地主只能忍痛放弃深山里的这些大树，任凭它们生长。

但清一哥把焦点锁定在那些想要“打造出有品质坚持的家”的客户身上。他和建筑公司和营造公司签约，打出“按客户需求提供优质木材”的口号，也就是创造出“中村林业”这个品牌。或许有人认为木材需要什么品牌，但是，那些深受“病态住宅”之苦或是想要打造“善待大自然的家”的人，仍然愿意出高价选择中村林业这个品牌。如今，中村林业接高单价的订单接到手软。清一哥的计划成功，他的战略获得胜利。

而且，清一哥手上掌握了神去山这张王牌。在村庄的每个角落都可以看到神去山的山顶，那里也是神去村的最高峰。神圣的深山，那里……啊呀，这件事也等日后有机会再写了。

在了解中村家所有的山林有两百五十六个东京巨蛋球场那么大后，午休的时间也结束了。大家做着简单的伸展操，活络筋骨。下午继续栽植树苗。大家各自背起装了树苗的袋子。

就在这时，与喜的手机响了。在山上听到了手机铃声觉得很是格格不入，是酒店小姐打来的吗？因为我之前向美树姐做了保证，所以就竖起耳朵仔细听。

“与喜，出事了！”

手机里传来美树姐的声音："山太失踪了，你们赶快回来！"

一行人提早下山，回到村庄时，已经是下午三点多了。

祐子姐从家里冲了出来，扑倒在清一哥的怀里。

"怎么办？怎么办？"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看到清一哥松了一口气的关系，祐子姐哭了起来。"山太原本在庭院里玩，我稍不留神，他就不见了。"

"别担心，很快就会找到的。"

清一哥抚摩着祐子姐的背，语气平静地说。

村民都聚在清一哥家里。山太是在上午十点左右失踪的。大家看到祐子姐在找儿子后，主动帮忙一起在村里四处寻找。

繁奶奶也在清一哥家。她说，"东家的少爷失踪是大事"，要求美树姐把她背了过来，但年迈的繁奶奶帮不上什么忙，只能坐在清一哥家客厅的角落。

所有人都一脸抑郁的表情。山太是小孩子，不可能走多远，可已经找遍了整个村庄，就是找不到，难道是掉进了河里，或是被外人带走了？

我想起山太天真无邪的笑容，胸口隐隐作痛。坐在旁边的与喜也不发一语，一根接一根地抽烟。在山上工作时，可能担心会引发山林大火，所以大家都没有抽烟的习惯。那是我第一次看到与喜抽烟。

有几个人分头去村庄寻找，但都一无所获、垂头丧气地回来了。

"是不是该报警？"

终于有一人开口了，他是住在河对岸的山根大叔。听到他这么说，坐在客厅里的人也七嘴八舌讨论起来。

"有没有去兵六沼找过？"

"山太怎么可能走去那么远的地方？"

"谁知道呢？不怕一万，只怕万一。"

"别说了，真不吉利。"

“河边有没有脚印？”

“叫你别说了，对了，有没有看到来路不明的车子？”

“如果有外车，早就用广播通知了。”

神去村有发生灾害时用的广播，平时主要用来通知“有陌生的车子进入本村，请大家注意居家安全”，可见这里真的是很少有外人造访的乡下地方。

村民仍然议论纷纷，一方面为失踪的山太担心，同时也为发生了突发事件而情绪激动。况且，失踪的是大地主清一的儿子。我在这些习惯了悠闲生活的村民身上感受到残酷和好奇心。

与喜也觉得这些说话声很刺耳，他愤然地站了起来。

“哎，有时间在这里说废话，还不如再去找一下！”

“给各位添麻烦了，”清一哥双手扶在榻榻米上，向大家磕头说，“请大家帮帮我。”

客厅内鸦雀无声，那些七嘴八舌的村民尴尬地互看。“对啊，再去找找。”“东家，你可别这么见外。”大家说着，纷纷站了起来。

“好，”与喜开了口，“那就分组行动，找遍村庄的每个角落。”

“等一下呢哪。”

一个沙哑的声音响起，是繁奶奶。

“即使找遍全村也没用，大家都坐下。”

繁奶奶是神去村的耆老，没人敢违抗她的话。怎么了？怎么了？大家又在榻榻米上坐了下来，目光集中在繁奶奶身上。

繁奶奶嘴巴动了半天，终于严肃地开了口。

“山太……恐怕是遭神隐了。”

啥？！现在居然还有人说出神隐这种非科学的观点，我差点扑哧笑了起来，但其他人的表情都很认真。

“哦，原来是神隐。”

“今年是大庙会年。”

“大山祇神。”

我隐约听到村民窃窃私语，神情严肃地点着头。喂，喂，真的假的？

“呃……”我惶恐不安地举起了手，“有什么庙会吗？大山祇神是谁啊？”

客厅的谈话声顿时停了下来，所有人都盯着我看。

“这和你没有关系呢哪。”

山根大叔说，其他人也都点头说“是啊，是啊”。

于是，我第一次明白，在神去村，我终究是个外人。即使我和清一哥他们一起流着汗在山上工作，也无法融入这些从小在村里土生土长的人中。

清一哥、与喜、祐子姐、美树姐、繁奶奶、三郎老爹和岩叔并没有点头，如果连他们都有所表示了，我恐怕会当场离开，无论走上几个小时的山路，我都会想尽办法离开这个村庄。

什么叫“和我没有关系”！我内心愤慨不已，但还是忍了下来。现在不是为这种事生气的时候，山太迷了路，可能正在某个地方哭着。我这么告诉自己。

繁奶奶用比刚才更有力的声音开了口，似乎想要化解客厅的尴尬气氛。

“大庙会这一年，神明偶尔会召唤小孩子。我们必须净身去山上把小孩接回来。”

繁奶奶的话听起来像是预言。繁奶奶，帅哦。

“繁奶奶，是要去神去山迎接的意思吗？”

清一正襟危坐着问。

“是啊。”

繁奶奶简短地回答，然后，就像是完成了使命般，闭上眼睛，一动也不动。她该不会说完一生一度的重大预言就气绝身亡了吧？我以为繁奶奶一命呜呼了，吓出一身冷汗，但看到她嘴巴微微动着。她好像只是睡着了而已。

清一哥当机立断。

“我们去神去山。中村组和我一起上山，祐子，你去准备让我们净身和干净衣服。”

“好哩！”

与喜猛然站了起来，我搞不清楚状况，也跟着起身。

客厅顿时鼓噪起来。

“东家，勇气进神去山不太合适吧？”

“现在还不是时候哪。”

清一哥毅然回绝了这些意见。

“平野勇气是神去村的一分子。神去的神明有什么理由拒绝他？”

没有人对东家的决议提出质疑。山根大叔和其他人都露出难以接受的表情，但没有人再反对。

“由岩叔带路。”

听到清一哥这么说，始终不发一语的岩叔默默点了点头。他似乎有点紧张。

“对哦，有岩叔在。”

“只要岩叔出马，神明也……”

客厅再度响起窃窃私语。他们不时瞥着岩叔，相互使着眼色，露出满意的表情。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有什么话就大声说出来，不要偷偷地说！

我还没有摆脱刚才的打击，村民的态度让我无法静下心来思考。当下，我还没有察觉，在这个小村庄里，场面话和八卦是村民生活的润滑剂。

操心了一天，脸色苍白的祐子姐打开客厅的纸拉门，探头进来说：

“水已经准备好了。”

“谢谢。”

清一哥再度拜托聚集在客厅的所有人：“各位，那我们就准备出发了。家里备了酒和晚餐，如果没事的话，请在这里等我们回来。”

“路上小心。”

“我会祈求你们顺利归来。”

村民山呼万岁，还有老太太热泪盈眶。这是把我们当成要出征了吗？

我难以理解他们的小题大做，只好跟着同组成员一起走进清一哥家的浴室。位于大客厅最深处的浴室内有一个桧木浴缸，和稍微像样一点的旅馆大浴场差不多。

“你平时也都在这里洗澡吗？”

这里的更衣室和公共澡堂差不多大，我从更衣室探头向浴室张望，惊讶地问。

“平时都是在一般家用浴室洗澡，不然水费太可怕了。”清一哥利落地脱下工作服回答，“这个浴室是在聚会或庙会的时候让客人用的。”

请客人洗澡已经够猛了，没想到家里还有两个浴室。东家气派的生活简直就像以前的城主。

三个大水龙头的水不断注入桧木浴池……嗯？水？我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勇气，动作快一点。”

在一丝不挂的三郎老爹的催促下，我急忙脱下工作服。五个全裸的大男人从更衣室走进了浴室。

浴缸内完全没有冒出热气，果然是冷水。春天傍晚的浴室冷飕飕的，我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浴室角落放了一大坨盐。

冷水突然从我的头上淋了下来，我跳了起来，根本叫不出声音。与喜拿着桧木桶哈哈大笑着。

“你你你，你干什么！我会心脏病发作，死翘翘！”

“别担心，你看看三郎老爹。”

最年长的三郎老爹单膝跪在浴室的地上，用水桶舀起浴池里的水，冲在自己身上。光是在一旁看着，命根子就缩了起来。

“这是哪门子修行？”

“不是修行，是净身。”

与喜说着，抓了一把盐在身上搓了起来。“快，你快动手啊。”

为什么要用盐洗身体？我觉得自己好像变成了腌菜，浑身发抖，用盐搓着身体。与喜又用浴池里的水从我的头上淋了下来。也许身体已经麻痹了吧，用盐搓过的皮肤从体内热了起来。

最后，把脖子以下的身体都浸泡在装满水的浴池里时，我竟然笑了出来。明明山太下落不明，根本不是该笑的时候，但牙齿因为太冷无法咬合，当我回过神时，才发现自己发出了“啊哈哈哈哈”的笑声。

净身仪式终于结束，我们换上了浴室外的白色衣服。有点像修行僧的衣服，下半身说不清是裙裤还是简单的长裤，小腿的部分特别窄，我不知道该怎么穿，只好请三郎老爹协助。幸好这身行头中没有看到类似乌鸦天狗妖怪戴在头上的黑色小帽子，不由得暗自庆幸。

我们穿上不合时宜的落伍装扮来到庭院。太阳渐渐下山了，如果不赶快上山，在找到山太之前天恐怕就暗了。山上的气温会急速下降，到时候就很危险。

岩叔坐上小货车的驾驶座，其他人都坐在车斗上。阿锯也跑过来吠叫着，想和我们一起上山，与喜说：“不行，今天你在山上杀生了，万一惹恼神明就惨了。”

岩叔开着小货车前往位于村庄南侧的神去山。车子发动后，与喜、清一哥、三郎老爹拿起筷子大小的木梆子，拼命敲着挂在胸前像盘子一样的锣。

叮叮、当当、叮当叮当。日落前的山里回荡着不甚悦耳的金属声，小鸟吓得飞离了树梢，回巢的乌鸦呱呱地叫着。

我用双手捂住耳朵，不想听这盖过引擎声的锣声。

“为什么要敲锣？”

小货车驶过一个旧隧道，驶入没有铺柏油的小径。车斗用力摇晃起来，我差点咬到舌头。

“突然造访不是很失礼吗？”三郎老爹说，“这样可以通知神明，我们现在要去叨扰了。”

“你也跟着敲。”

在与喜的要求下，我也只好敲着挂在胸前的锣。叮当叮当。小货车

满载着嘈杂的声音前进。

十五分钟左右的车程后，接着下车在林间道路走了二十分钟，终于抵达了神去山的入口。

在一座摇摇欲坠的小祠堂旁，有两棵绑着稻草绳的杉树，杉树之间有一条看起来像是兽径的小路。小路一直通往山的深处。

山太一个人不可能来这里。虽然我这么想，却说不出口。因为我知道，这里是清一哥他们最后的希望。

这个世界上怎么可能发生神隐这种事？山太根本不可能跑来离家这么远的神去山。但是，如果山太不在这里，那么就是掉进了河里，或是被陌生的变态带走了，甚至可能在附近的山里迷路了。无论如何，都代表山太的处境很危险。我不希望发生这种事，所以，我一路上都没有开口，努力让自己相信山太就在神去山。

与喜他们似乎坚信山太就在这座山里，走在最前面的岩叔的背影中，以及继续敲锣的与喜脸上都充满希望和自信，我不需要回头，就知道走在我身后的清一哥和三郎老爹也一样。

为什么？以常理来判断，根本不可能啊。

我虽然在一开始感到不可思议，但走在郁郁苍苍的森林中，也开始相信山太就在这座山里。我抬头往前走，敲着胸前的锣，声声呼唤着：“山太，山太。”

现在回想起来，可能是因为冷水和盐的刺激，和不断回响在耳边的金属声音，使我陷入了轻度的恍惚状态。这就是所谓的自然嗨吗？神去山的险峻山路，以及只有神域才有的庄严气氛，还有阔叶树的森林都让我在这种恍惚之中越陷越深。

没错，神去山和村庄周围的其他山不同，完全没有栽植杉树和桧树，因此，山上生长了各种不同的树木，每棵树都出奇地高大。

夕阳映照的山坡上，金黄色的斑驳光点从树叶缝隙洒了下来，压弯了枝头的黄色棣棠花也不遑多让。路旁有一片野蔷薇，羞涩地张开五片白色的花瓣，甜蜜的芬芳掠过鼻尖。溲疏枝头结了许多小花蕾，十五米高的白蜡树顶着泡沫般的白花，缠绕在橡树上的五叶木通蔓藤绽放出明亮的紫色花朵。

当然，当时我并不知道这些植物的名称，只是觉得“好漂亮”，为

夜幕逐渐降临而无法看清周围的景色感到惋惜。

花香几乎令人喘不过气。除了嗅觉以外，听觉也格外敏锐。原以为森林中一片静谧，没想到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随时可以听到树叶掉落、树枝摇曳的声音。风掠过树梢，鸟儿匆忙地啼叫着，好似在催促着“天快黑了”，甚至可以听到鹿或是其他动物啃树皮的声音，以及远处小溪的流水声。

积满枯叶的地面十分松软，隔着忍者胶底鞋，依然可以感受到泥土中含有丰富的水分和养分。

这里简直是梦幻世界，没想到神去村居然有这种地方。我沉醉地迈着步伐，几乎忘记进入神去山的目的。啊，真希望可以永远留在这里。

薄暮笼罩住森林，岩叔打开了手电筒。

惨了惨了，现在不是发呆的时候。虽然感觉在森林里走了很久，但其实距离太阳下山只过了十分钟而已，还没有走到神去山的半山腰。我对时间的感觉已经完全错乱了。

这就是山的魔力吗？就连野蛮人与喜也变得虔诚，我终于可以理解进入神域之前要净身的理由了。深山的这种奇妙难以用理智和在平地上的常识来理解，令我有点害怕，但也同时感受到乐趣。杂乱的部分和某种力量堆砌出井然有序的部分复杂地交织在一起，那是我第一次接触到神去村根源的瞬间。

“山太，山太。”

清一哥他们继续叫喊着，为了抛开脑海中的惊愕，我也大声喊了起来：

“山太，你在哪里？我们来接你了，快出来。”

这时，小径的前方，一个娇小的人影冲入岩叔手电筒的光环中。我们异口同声地叫了起来。

“山太！”

山太也发现了我们，一个劲儿地向我们跑来。

“爸爸！”

虽然我和与喜都张开双臂迎接山太，但山太跑过我们身边，扑向走在最后的清一哥。清一哥跪在地上，紧紧抱住了山太的身体。

“太好了，山太，你有没有受伤？有没有哪里觉得痛？”

“没有，没有地方痛。”

即使山太这么回答，清一哥仍然不放心地抚摩着儿子的身体检查着。清一哥闭着眼睛，身体因为放心和兴奋微微颤抖着。

三郎老爹将悬在腰上的御神酒洒在周围的地上。

“谢谢，谢谢你把山太还给我们，谢谢。”

三郎老爹拍了拍手拜神，我们也跟着拜了起来。夜晚风声呼啸的森林，有一种让人不得不敬畏的威严。

山太到底是怎么来到神去山的？该不会有坏蛋故意捣蛋，把他带来这里？我百思不解，不知道山太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其他人似乎也很在意这件事。下山的路上，与喜问清一哥背上的山太：

“山太，你是怎么来这里的？你刚才在干什么？大家都很担心你。”

“我跟你说哦，”山太揉着惺忪的眼睛，“一个穿红衣服的漂亮姐姐问我：‘要不要来玩？’”

“漂亮的姐姐是谁啊？”

“不知道，我不认识。”

“你怎么可以跟不认识的人走？”

“但是，她人很好啊。我回答说‘好’，结果就咻的一下，有好多花，还有好多水果，我吃了很多桃子、柿子和葡萄。”

这个季节不可能有这些水果。我和与喜互看了一眼，清一哥没有说话，默默地赶着路。

“啊，”与喜用手指揉着眉间，“咻是什么？你说的咻是什么？”

“飞起来了啊！”山太在清一哥的背上兴高采烈地张开双臂，“房子变得好小。”

“是哦，然后呢？”

与喜没有多问这个话题，想继续了解后续状况，山太有点不高兴，

但还是回答：

“结果，有一个穿白衣服的姐姐说：‘你该回去了。’”

又是白衣服的女人？我偏着头纳闷儿。现在很少有人穿鲜红色或是纯白色的衣服了，难道是消防队员或是在医院工作的人？

“嗯，”与喜似乎也不知道该怎么理解，“白色衣服的姐姐也很漂亮吗？”

“这……”山太顿了一下，“但是她很温柔，红衣服的姐姐一下子就走了，但白衣服的姐姐一直陪我玩，拉着我的手，把我送到爸爸这里。”

难道是喜欢男童的变态姐妹？我实在太担心了，忍不住问：“你不觉得害怕吗？”

“不害怕，我很开心。”

然后，山太趴在清一哥的背上，很快就睡着了。

“山太遇见了神明。”

三郎老爹感慨地说。

“对，”岩叔说，“和我那时候一样。”

“什么？”我转过头，“岩叔，你也曾经……遭神隐吗？”

“勇气，看着前面走路，小心跌倒。”

岩叔挥了挥手，提醒我小心，然后用陷入回忆的声音说：“已经是几十年前的事了，我也像山太一样突然失踪了。大人都惊慌失措地四处寻找，结果看到我在神去山笑得很开心。我已经不太记得了。”

“是啊，是啊，”三郎老爹说，“那一年也刚好是大山祇神大庙会年，所以是四十八年前。”

“有那么久了吗？”

“是啊。”

他们还真不当一回事。虽然最后终于找到了，一切平安无事，但失踪的过程至今仍然是个谜。天底下真的有神隐这种事吗？山太应该是被恋童癖的姐妹绑架了吧？

虽然我心里这么想，但看到山太睡得很香甜的样子，就觉得什么都不重要了。山太没有受到任何伤害，他和两个奇怪的女人在神域的山上度过了愉快的一天，这样就足够了。

在山上，无论发生多么不可思议的事都不足为奇。

皎洁的圆月照亮了夜晚的山路，静静地守护着我们，完全不需要手电筒。月光照射下，树叶闪着银光。

在玄关等候的祐子姐一看到我们时，便立刻尖叫出来，接过熟睡的山太。清一哥用手掌轻轻地抹去了祐子姐脸上的泪痕。

中村家灯火通明，大家为山太的平安归来举杯庆祝，所有村民都参加了这个通宵宴会。三郎老爹在皱巴巴的肚子上画了一张人脸跳着舞，山根大叔一展他引以为傲的歌喉，繁奶奶用手打着拍子，却完全跟不上节奏。美树姐的父母安慰着清一哥，与喜听到美树姐称赞他“你偶尔也可以派上用场”，开心地干了杯。

岩叔心满意足地坐在客厅角落吃菜，我在他身边坐了下来，为岩叔的杯子里倒了酒。

“不好意思，你也喝吧。”

“不，我是未成年，喝茶就好了。”

“你真守规矩。”

我们看着村民热闹庆祝，山太早就已经上床睡觉了，祐子姐也不在，可能在陪山太睡觉吧。

“岩叔，你没有对山产生恐惧吗？”

“什么？”

“你不是遭到神隐吗？万一有什么闪失，搞不好一辈子都回不了家啊。”

“我没想过。”岩叔静静地摇头，“不管有没有遇过神隐，山都很可怕。我之前在山上工作时，曾经因为突然变天差点遇难，但我从来没想过不再上山。因为我受到了山神的祝福，所以，活着要上山，死也要死在山上是天经地义的事。”

太猛了。上山工作不是工作，成了一种生活态度。以前，我身边从

来没有大人说过类似的话。而且，岩叔说话的语气很平淡，太帅了。

我有朝一日也会希望自己“活着就要上山，死也要死在山上”吗？

黎明时分，宴会终于结束。美树姐背着繁奶奶，我拖着酩酊大醉的与喜回了家。

“我老公真是没用。”

美树姐费了很大的力气，为与喜脱下了忍者胶底鞋，轻轻踹了一脚躺在客厅的与喜的屁股，他照样呼呼大睡。

我筋疲力尽，好不容易爬到自己的被子旁，来不及脱下一身宛如修行者的衣服就倒头大睡，一觉睡到中午。

山太回家后，发烧在家躺了三天，但很快就复原，比之前更加生龙活虎，整天都可以看到他在村里跑来跑去。

他似乎已经把遭神隐期间的事忘得一干二净。

我脑袋昏昏沉沉的。

听到我这么说，与喜吐槽说：

“你不是整天都魂不守舍吗？”

我发烧了，在与喜家三坪大房间内呻吟着。喷嚏猛打，鼻涕流不停，鼻子、眼睛、耳朵和喉咙都开始发痒。

像妖怪一样坐在我枕边的繁奶奶为我擦着汗和鼻水，美树姐为我煮了加了酸梅的粥，我并不是吃坏肚子，根本不需要喝粥，但还是心存感激地吃了。吃粥时仍然喷嚏不停，打得我肚子都快抽筋了。

我得了花粉症。来到神去村的第一个春天，我所吸入的花粉量就一下子冲破了我这辈子的额度。

在山上工作时，花粉飘然降落。花粉把整个山坡都染成一片金黄色，在工作结束的傍晚，我们就像是裹了面衣、刚起锅的炸虾。

清一哥和岩叔除了戴护目镜以外，把整个身体都包得密密实实，完全看不到皮肤。他们用毛巾把头连同耳朵包起来后，再戴上安全帽，鼻子以下也用毛巾包起来。鼻子以下当然戴了抗花粉专用的口罩。为了防止花粉入侵，他们甚至用白布把袖口和裤管都扎了起来。

“除了黏膜以外，连皮肤都觉得痒。”

“对啊，今年的花粉量特别多。”

他们两个一身既像游击队，又像蜂农的装扮，在休息时间抱怨着。至于与喜、三郎老爹和阿锯，不管是天空飘下花粉还是降下刀子，他们依然不为所动。我觉得鼻腔深处热热的，脑袋也昏昏沉沉，还以为自己感冒了。

那次地震后，我终于知道自己不是感冒。当时，我们进入了西山的深山，疏伐三十年生的杉树。

树龄超过二十年的树林通常每隔五年就要疏伐一次，留下有机会成为优质木材的树木。如果不疏伐，树木会过度密集，妨碍彼此的生长，也会影响日照。但是，也不能疏伐过度。尤其是桧树，日照过度，反而容易枯死。

精准判断砍伐哪棵树，留下哪棵树并不容易。必须根据立地条件、枝叶生长情况，留住“这棵应该不错”的树，让它成为五十年生、七十年生的大树。

然而，疏伐所砍下的树木并非不好。多亏有了这些树木，才能够避免其他树木受到风雨的侵袭，也可以确保适度的日照，让土壤更肥沃。而且，三十年的树木在疏伐下来后，还可以当作木材出货。

我不知道该疏伐哪棵树，也没有足够的技术可以伐倒树木，所以，只能负责搬运伐倒的树木。

“以前，连树皮都不会浪费。”三郎老爹说，“四月到九月期间，可以轻而易举地将树皮剥下来。”

“十月到三月期间树皮剥不下来吗？”

“剥不下来。树木不都在暖和的季节生长吗？所以，树皮也会松松的，让树干有空间生长。但冬季就不行了，树皮会紧绷，贴在停止生长的树干上。”

老一辈的观察入微，才会发现树木的生长奥秘，太了不起了。

三郎老爹灵巧地用小型短斧把伐倒杉树的皮剥了下来，顿时飘来一股新鲜的木材香气。从深褐色的粗糙树皮下，露出富有光泽的树干，简直就像在变魔术。

“从剥下的树皮量可以算出伐倒了多少树木，才能领到工资。”

“现在不剥皮了吗？”

“很少再剥了。现在也不再用树皮引火，派不上用场了。而且，剥了皮之后，木材容易干燥而裂开。”

中村林业的薪水不是抽成制，而是根据进山工作的天数计算。当然，技术和经验不同的人，所领到的薪水也不同。我这个实习生领到的钱应该不到与喜薪水的三分之一，但能够领到钱，我就已经心存感激了，因为我的工作绩效连与喜的四分之一都不到。

我和三郎老爹一起把尚未剥树皮的原木堆在斜坡上。刚采伐下来的原木很重，虽然三郎老爹说“只要掌握到支点再扛，就不会觉得重”，但我还是搬得东倒西歪的。

为了避免最下方的原木直接接触地面，必须先铺上树枝和树叶。同时，以立木作为支柱，交错地堆放原木，放置一百天左右静待风干。等原木干燥变轻后，才会把原木搬运下山。

清一哥正在不远处的斜坡上挑选疏伐的树木。他用开山刀微微削去树皮做记号，与喜和岩叔把绳子绑在做了记号的树木上，砍伐时，可以视实际需要拉绳子，调整树木倾倒的方向。

砍倒斜坡上的杉树时，评估砍伐顺序及倾倒方向很重要，一方面确保作业员的安全，同时提高砍伐树木的搬运效率。与喜难得神情专注地投入工作，清一哥偶尔会征求三郎老爹的意见，三郎老爹总是快、狠、准地做出判断，发出指示。

“先伐那棵树，追驹方位，再来是那棵，左驹逆。”

我第一次听到时，根本听不懂他在说什么。那是什么暗号？听了岩叔的说明，我才终于搞懂了。“追驹”和“驹逆”都是代表伐倒的角度。

面对棱线的方向，将树木向右侧伐倒称为“右斧”，向左侧伐倒则称为“左斧”。伐倒的角度又细分为八个方位。“追驹”是指向右斜上方伐倒，“驹逆”是指倒向斜下方四十五度。水平方向称为“横木”，正上方为“权兵卫”，正下方是“滴尿”。

令人惊讶的是，与喜每次都可以精准地按照三郎老爹指示的角度伐倒杉树。而且，只用一把斧头就可搞定，名副其实的“神工鬼斧”，是

专业级的。虽然有点不甘心，但我不得不钦佩与喜的厉害。

“只有笨蛋才会把树向权兵卫和滴尿的方位伐倒。”岩叔告诉我，“如此一来，伐倒的树木会滑落斜坡，很危险。尤其是滴尿的方向更是差劲中的差劲，树木倒下时，会用力撞击斜坡后弹起折断，如果不小心打到人，绝对当场毙命。”

“一不小心‘滴尿’了，还真的会吓得屁滚尿流。”

三郎老爹摇着头。

“除非有很大的障碍物，否则，往棱线的方向伐倒是基本原则，”岩叔插嘴说，“可以提高砍伐和搬运的效率。”

我看着与喜挥着斧头的身影，他这时退到了比树木更高的斜坡上，伐倒树木之前，他一定会高唱三次伐倒方向：

“追驹，追驹，追驹！”

“好哩。”

我们齐声回应，代表“我们听到了，我们会待在安全的地方，你随时可以伐倒”。

与喜的技术无须让人担忧，但如果伐木者的技术不成熟，无法准确地让树木倒向事先判断的方向，一起工作的伙伴有再多的命都不够。

与喜接着用斧头柄敲了树干两次。

“这是什么意思？”

“这是与喜的习惯，”三郎老爹笑着说，“砍倒大树时，通常都用这种方式向神明打声招呼，‘我要砍这棵树啰’。此外，敲一敲树干，有时候也可以了解树干内有无空洞。但其实砍这种细树时不需要这么做，但他已经习惯成自然了吧。”

与喜调整了呼吸，举起斧头。哐、哐，斧头砍进树干，清脆的声音响彻整个山头。树梢摇晃着，杉木缓缓倒向棱线的方向，完全没有伤及周围的树木。

我一脸佩服地看着与喜伐树。

“有点不对劲。”

三郎老爹说。他的话音刚落，地面摇晃起来。我以为是杉木倒地引

起的地面震动，但发现并不是这么一回事。

“地震！”

我大叫一声。震度应该在三级左右，但在山上感受到的摇晃更剧烈。

“蹲下！”

三郎老爹按着我的安全帽。清一哥和岩叔正在树干上做记号，岩叔立刻抬头看树梢，确认摇晃的情况，清一哥大吼一声：

“与喜，快闪！”

与喜刚把斧头砍进另一棵杉树，杉木被砍出受口之后变得重心不稳，万一因为地震倒向不该倒的方向，很可能会压死人。与喜在地震剧烈摇晃之前，以惊人的速度冲上斜坡，朝我们跑来。阿锯也蹦蹦跳跳地跟了上来。

当与喜逃到我和三郎老爹身旁时，摇晃达到了巅峰。咚——整座山发出重重的声响，不见踪影的鸟儿叽叽喳喳地叫了起来。斜坡上的树木枝头剧烈晃动着，杉树的花粉好像鹅毛大雪般洒了下来。

腐、腐海！

我忍不住联想到宫崎骏的《风之谷》，“午后的孢子满天飞……”我做梦都没有想到会在现实生活中看到如此梦幻的景象。

声音消失了，闪着金黄色的小颗粒在眼前飘浮，落到地面。

“震得真厉害。”

“与喜逃命的速度真快。”

“有什么好笑的呢哪，我的卵葩都缩起来了。”

“幸好没有人受伤。”

同组的成员互看着笑了起来，花粉从天而降，全身都黄了。

“勇气，你怎么了？”

清一哥探头看着不发一语的我。

“啊……阿嚏！”

我打了一个大喷嚏作为回答。那是我的发病指数冲破极限，引发花

粉症的关键时刻。

那天下班后，我发了高烧。我被送去村庄内唯一的诊所，拿了抗过敏的药。医生比三郎老爹更老，在诊察期间，莫名其妙地发抖。我每次打完喷嚏三秒后，他就用力抖一下。喂，喂，没问题吧？

在繁奶奶和美树姐的悉心照料下，我渐渐退了烧，但花粉症仍不见好转。

结果，我的身体开始大量飙泪和猛流鼻水。

“反正花粉症不会死人，加油吧！”

与喜一大清早就活力十足。如今，我们这组超过一半的人都像游击队（或是蜂农）的装扮，实在太好笑了。

花粉症的确死不了人，但浑身痒得让人想死！我昏昏沉沉地瞪着与喜。真希望你也得花粉症，看你体会这种痛苦后，还敢不敢说这种话。

与喜完全没有感受到我诅咒的视线，在清一哥家的庭院和阿锯玩得不亦乐乎。

“花粉症还真奇怪，”三郎老爹偏着头，“好像和年龄无关，到底是什么原因引起的？”

“应该是体质吧，”清一哥吸着鼻水，“与喜，快过来，我要开始说明了。”

我们围坐在庭院的桌旁，讨论当天的作业。

“明天要在后山举行每年一度的赏樱大会。”清一哥说，“所以，今天要清扫会场，整建通往会场的道路。”

赏樱？神去村的春天来得很晚，但染井吉野樱也已经凋落了。前一阵子，在河畔路上、民房庭院和口山（神去村称离村庄很近的山为口山）随意绽放，宛如粉红色篝火般的樱花经常让我看得出了神。

现在哪里还有樱花？我的脸上写满了问号。

“对哦，你还没看过神去樱，”与喜得意地笑了笑，“可壮观啰。”

“勇气今天就在山下工作吧，”三郎老爹故弄玄虚地说，“等明天再好好赏樱。”

“是啊，”清一哥也点点头，“那我和三郎老爹去清扫樱花树周围区域，与喜、岩叔和勇气负责整路。解散！”

后山位于清一哥家的后方，所以称为后山。走在作业现场的斜坡上时，岩叔向我介绍了赏樱的情况。

“后山的山顶上开拓了一个小型广场，广场上种了一棵村民称为神去樱的大树，每年的这个时候，全村的人都会聚集在广场赏樱。”

“是哦，真好。”

“大家无拘无束地畅饮、歌唱，很开心哦。”与喜也说，“唯独赏樱那一天，即使约会，也不会有人啰唆。”

“但君子只能动口不能动手，”岩叔叮咛道，“想当年，与喜还在读高中时，把美树按倒在树丛里，引起很大的风波。”

这家伙真是禽兽不如。

“之后我不是负起责任，把她娶回家了吗？”

这有什么好神气的？不过，我忍不住脸红起来。虽然与喜和美树姐这对夫妻整天吵架，但和他们生活在一起的我最清楚，他们还在谈恋爱。

“赏樱的时候，老人和小孩不是都会参加吗？”岩叔重拾原来的话题，“他们要爬上后山山顶很费力，所以，要为他们整出一条路。”

整路时，使用的是疏伐砍下的木材。为了一年一度的赏樱大会，把后山上砍下来的杉木都放在斜坡上干燥，这样就可以运用这些原木整建步道了。

以平缓的角度把原木堆放在斜坡上，为了避免松脱滑落，原木的两端用木桩或立木的根部固定。把这些原木连接起来，就整建出一条曲折延伸的步道直通山顶。这对山林人来说，后山的坡度根本不在话下，原木道是为那些没有腿力的老幼村民而建的。

我在岩叔的指导下，整建半山腰到山脚的步道。与喜负责整建山顶到半山腰的步道，中午的时候已经追上我们了，我们刚好在溪流附近会合。我们用清澈的溪水润了润喉，开始吃便当。清一哥和三郎老爹现在应该也在山顶上休息。

“这条溪谷要怎么办？”

我问。上午爬上后山，经过溪谷时，也费了我一番力气。溪谷的宽度大约三米，几乎算是一条河流了。虽然有多处的岩石露出水面，但踩在湿湿的岩石上很容易滑倒。我也不小心踩空，穿着忍者胶底鞋的脚踩进了溪流。虽然溪流不深，水流也不快，不至于被水流冲走，但对山太那样的幼儿来说就太危险了。

“当然要架桥啊。”

与喜咬着巨大饭团说。

“啊？也用原木吗？”

“除了原木，还有其他材料吗？”

原木可以建造牢固的桥吗？我不由得感到疑惑。

“别担心，”岩叔笑了笑，“你猜把深山里的木材运出来时是怎么办到的？就是用伐倒的原木搭建修罗滑道。”

“修罗滑道？”

“对。修罗滑道就是用原木在陡峭斜坡上铺设的滑梯。原木在修罗滑道上一路滑落到几百米的下方，场面很壮观哟。”

“只要把滑下修罗滑道的木材再运到路上，就大功告成了。”与喜接着说了下去，“但是，如果中途有山谷的话，不是没法子铺设修罗滑道吗？这种时候，就轮到木马道大显身手了。”

“木马的外形和雪橇差不多。”

岩叔在谈论林务时，双眼绽放出和平时不同的光芒。“就是载运木材后，靠人力拖运的雪橇。木马道就是专门让木马通行的枕木道。在山谷竖起几根木柱，再把搭成梯状的枕木架在木柱上。你可以想象一下铁桥的样子，只是改成木制板而已。架设木马道经过山谷后，就可以用最短路径把木材运下山。”

架设在山谷上的木制梯子，支柱也是原木。只是想象，我就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有时候会在距离谷底数十米高的位置架设木马道。”与喜挺起胸膛说，“所以，在这种好像小便池一样的小溪上，用原木架设木桥是小事一桩，根本是躺着也能架。”

“在山上工作，一旦大意，就会让你吃不了兜着走。”

岩叔训诫着与喜，然后，又转头向我补充说：

“照理说，山上的工作采取分工制，但眼下人手不足，也引进了机械，只要是人力所及的事，全都一手包办。我们这组主要负责伐倒，算是伐木工。在伐木工中，像与喜那样只靠一把斧头工作的人称为樵夫。把伐倒的树木劈开，做成木材的人称为锯木工，由其他组负责。把原木和木材从山里运送出来的人称为搬运工。铺设修罗滑道、架设木马道的工作基本上都由搬运工负责。”

“是呢。”

没想到分工这么细，可见各项作业都很专业，需要累积多年的经验。我现在连锉锯齿都不太会，有朝一日，自己能够成为伐木的行家吗？

啊，锉锯齿就是把齿刃磨得更加锐利。与喜用磨刀石把斧头的刀刃磨得像剃刀般锐利，磨得太薄，刀刃很容易产生缺口，会影响工作，所以，关键在于恰到好处。与喜晚上在家里的泥土房间磨斧头时，我都会在旁边观察偷学。我也知道没必要这么做，但我很在意，无法不在旁边观察。

虽然我嘴上说不喜欢，不喜欢，但其实已经渐渐走上了林务这条路，难以想象初来乍到时，我居然试图逃跑。

吃完午餐后，我们开始在溪谷上用原木架桥。

“中央不是有岩石露出水面吗？”岩叔指着水流说，“以岩石作为支点。”

我们挑了三根四米左右的疏伐木材横架在溪谷上，与喜稳当地站在原木上寻找理想角度顺利架在成为支点的岩石上，简直就像马戏团表演杂技的。

岩叔和我搬动岩石堆在岸边，将原木的一端固定，以免原木滚动。与喜走过刚建好的桥口，负责固定对岸。

“要避免原木和水流呈直角，必须维持一定的倾斜角度。”

岩叔说。

“为什么？”

“你自己想想。”

我看着水流和原木桥思考起来。我知道了，如果原木和水流呈直角，就会完全承受水流的力道。如果维持一定的倾斜角度，就可以分散力量，保持稳定。

“走吧。”

岩叔身轻如燕地走过原木桥，我也跟在他的身后。原木滚来滚去，很不好走。

“不要把所有体重都放在一根原木上，脚尽可能横跨过来。”

我按岩叔教我的方法，同时踩住两根以上的原木，终于勉强走了过去。

与喜挥着斧头利落地切割木材，把原木切割成五十厘米左右的圆材，然后再对半劈开，变成和鱼板一样的半圆形状。

与喜把它们放在桥的不同位置，用铁钉钉牢，把三根原木牢牢地固定住。

“这么一来，你和山太走过溪谷时也不会觉得害怕了。”

虽然把我和幼儿相提并论是奇耻大辱，但在山上，我的确和幼儿差不多，所以也无言反驳。

剩下的斜坡也用原木建了步道，这天的工作就大功告成了。清一哥和三郎老爹像飞一样从我们建好的原木道上冲了下来。

搞不好天狗就是指神去村的男人，因为他们可以自如地在山上穿梭。

回到家时，美树姐正在繁奶奶的指导下搅拌着大锅子，似乎在准备赏樱便当。豆皮已经煮成漂亮的颜色，应该要拿来做豆皮寿司。

她们似乎已经忙不过来，无暇做晚餐，餐桌上放的是火腿蛋，和早餐完全一样。我和与喜当然不敢有意见，默默地吃下了肚。

赏樱当天，神去村晴空万里。

美树姐起了个大早，把炖菜和炸鸡块放在漆制便当盒内，最后开始做豆皮寿司。我也在帮忙，把加了胡萝卜、香菇的醋饭塞进已经入味的豆皮。我干得很投入，努力把豆皮寿司做成稻草包的形状。我觉得还蛮有趣的。

不时有邻居在玄关打招呼。

“你们准备好了吗？”

“我们先上去啰。”

美树姐一脸严肃地用长筷子调整着便当盒里的菜肴。“我忙成这样，我老公到底死到哪里去了？”

与喜喝了准备带去后山的酒，一大早就在外檐廊上呼呼大睡。我没有向美树姐告密，在她用方巾包起便当盒时，我偷偷叫醒了与喜。

后山上到处都是人，难以想象神去村的人口密度这么高。沿着原木道走上山坡的村民在树林中时隐时现，山顶上不时传来村民聚集在一起的喧闹声。

与喜背着繁奶奶，美树姐双手拎着漆器便当盒的包裹，我背上背了三瓶酒，两手又各提了一升瓶装酒，一行人一起走上后山。

我们在溪流上的原木桥前遇到清一哥一家人。清一哥扛着桶装酒，祐子姐一只手提着便当盒，另一只手拎了一个大热水瓶。全村人都带酒和食物上山吗？他们到底打算在山上吃吃喝喝多久？

山太比我更轻松自如地走过了原木桥。

装了一升瓶装酒的背包带深深地卡进我的肩膀，在我感到筋疲力尽时，终于到了山顶。视野顿时变得开阔起来，我忍不住“呜哇”地大叫起来。

那里是绿草如茵的天然大客厅，中央是一棵极其壮观的大樱花树，再巧夺天工的屏风画都无法和它媲美。那是山樱吗？枝头绽满了无数白色的重瓣樱花，远远望去，仿佛升起的霞雾。走近一看，发现花瓣边缘有极其淡的绿色，清雅的色调仿佛映照了满山的绿意。

“神去樱很美吧？”

与喜转过头，得意地问。繁奶奶在与喜的背上咧着没有牙齿的嘴笑开了怀。

“太酷了……”

我好不容易才挤出这句话。神去樱伸展着历经漫长岁月满是青苔的树干，向着山顶的天空尽情张开枝叶。

村民围坐在大树下打开各自的便当，在巨大的花伞下，大家分享着彼此带来的菜肴，举杯对酌。这里有人翩翩起舞，那里有人引吭吟诗，每个人都无拘无束，尽情地乐在其中。除了神去地区以外，中地区和下地区的村民也来了，整个神去村的人欢聚一堂，无人不陶醉地享受着这场赏樱大会。

在美树姐的催促下，我也坐在草地上加入了赏樱的行列。三郎老爹和岩叔立刻拿了自己的菜肴来交换豆皮寿司。与喜拿起一升瓶的日本酒直接喝了起来，清一哥面不改色地干了村民为他斟的酒，然后也为村民斟酒。

虽然我还未成年，但眼前的气氛让我很难拒绝别人的邀酒。林业工会的大叔一看到我，立刻走了过来。一开始我忘了他是谁，看到他粗壮的手臂，立刻想起他就是“山猪火锅的大叔”。

“嗨，平野！听说你工作很认真，当初把你交给中村林业果然对了，太好了，太好了。”

他已经酒酣耳热，走起路来东摇西晃。大叔笑嘻嘻地把酒倒进我手上拿着的纸杯，盛情难却，我豁了出去，把酒一饮而尽。与喜看到后，拿起手上的一升酒瓶为我倒酒：“多喝点。”

我醉醺醺地走向樱花树的方向。“你没事吧？”美树姐担心地问。我回答说：“没事，没事。”

我绕着樱花树根走了一圈，比树枝更粗的根须在地面牢牢地扎根。

我绕完一周时，差点撞到一个女人。

“啊，对不起。”

我一抬头，顿时愣在原地。

是直纪。好久没看到她了，我想起她之前骑摩托车在山路上狂飙的情景，还有直纪腰部的触感。

“听说你上次帮忙去找山太。”

直纪主动跟我说话，我的心脏用力跳动着，几乎快撞断我的肋骨了。

“谢谢，那时候我刚好出差，不在村里，事后听到时，吓出一身冷汗。”

为什么直纪要向我道谢？难道是基于村民的身份？她说去出差，她做什么工作？我很想知道，也很想和直纪交朋友。

“呃，我！”我向前跨出一步，“我叫平野勇气。”

“哇，你满嘴的酒臭。”

直纪漂亮的脸蛋皱成一团，转身离开了。

我都自报姓名了，她至少也应该有所回应。我浑身无力，然后似乎就失去了意识。

当我醒来时，天空已经出现暮色。我躺在草地角落，繁奶奶坐在我身旁。

其他人都跪坐在神去樱前，三郎老爹将一升的瓶装酒供在樱花树下，将贴了闪电形状白纸的木棒插在地面。清一哥拍了一下手后，所有人都深深低下头。

“后山不是可以清楚地看到神去山吗？”繁奶奶开了口，“我们要让神去的神明看到我们赏樱玩乐的模样，我们快快乐乐的，神明自然也会快快乐乐的。所以，赏樱结束前，我们就用这种方式感谢神去樱和神明。”

我躺在草地上，转头看向南方。神去山的棱线远远地浮现在傍晚的天空中。

我的视线再度回到聚集在樱花树下的村民身上。直纪坐在美树姐和祐子姐中间，她对我说了一句“你满嘴的酒臭”就转身离开了。她到底住在哪里？今年几岁了？还有……有没有男朋友？这些事我都想知道。

我的胸口发痒，但似乎并不是花粉的关系。

我叹了一口气，抬头看着正对着我望的繁奶奶。

“这个村庄盛产美女吗？”

“啊哟，你这孩子。”

繁奶奶“嘿嘿”地笑着，用手掌拍了拍我的额头。

第三章　夏天是热情

夏天的脚步渐渐近了，水的气味越来越浓。

不，也许是农田的味道。酸酸甜甜的，带着滋润的厚实，让人忍不住想一直闻着。在镇上是闻不到这种气味的。那是清澈的水接触养分充足的泥土和鲜艳欲滴的绿意所产生的气味。

我在外檐廊上盘腿而坐，看着黑暗的天空。蒙蒙细雨已经停了，美树姐为我点的蚊香升起缕缕白烟。几乎没有风，眼睛和耳朵渐渐习惯了夜晚，即使在黑夜中，神去山的棱线也显得特别黑。草丛中和屋后的农田传来小动物的动静，蝗虫振着翅膀，野兔咀嚼着露水沾湿的新鲜叶子。

在神去村，野兽在住家附近出没造成的损失并不严重。由于深山是一片片浓密的森林，所以，除非是那一年严重歉收，猴子、鹿和山猪都不缺食物，也不会冒着生命危险来到村里的农田找食物。所以，很少看到它们出没的身影。

我在山上工作时，曾经多次感受到动物的动静。有时候杉叶掉落在安全帽上，我不解地暗想：怎么回事？抬头一看，发现树枝在摇，一个影子晃了一下，便迅速蹿走了。

“是调皮的小猴子在作弄你。”与喜笑着说，“你以前一定也像猴子一样爱捣蛋。”

我曾经看到地上有鹿粪，听说有人开车经过山上时，曾经遇到山猪。

基本上，人类和动物生活在各自的地盘上，互不干扰。山上的资源很丰富，让人类和动物能够各据自己的地盘。至于那些不时入侵屋后农田的野兔，用繁奶奶的话来说：“都怪与喜做事不用大脑。”

兔子的警觉性很强，虽然它们有时会在山上留下脚印，或是在草丛中露出白色的尾巴，但几乎很少会整个身体都暴露在人类面前。几年前，与喜在山坡上练习铲球时，在草丛中抓到了一只兔子。他真的是人类吗？他的运动神经和狩猎本能简直就像山猫。

与喜用木箱和铁网在庭院里做了一个兔子屋，喂兔子吃高丽菜和萝

卜叶子，把它当宠物般疼爱，但对习惯自由生活的兔子来说，这简直就是天大的灾难。有一天早晨兔子趁与喜不注意，就逃之夭夭了。

“但它似乎忘不了饲料的味道，”繁奶奶说，“自那儿之后，兔子就开始在村庄里出没。”

兔子呼朋引伴，偶尔会在农田里吃大餐，但神去村的村民在这种时候也贯彻了“哪啊哪啊”精神，并没有采取对策应变。

“如果这些兔子继续猖獗下去，到时候就要用网子把农田围起来了。”

“是哪。”

他们悠闲地讨论几句，就没了下文。

“不可以把山上的动物带到人类居住的地方，山是山，人类是人类。别忘了是神明让我们进山，如果忘记这件事，会惹恼神去的神明呢哪。”

与喜被三郎老爹狠狠地骂了一顿，从此不敢再养山上的动物。

与喜的兴趣是什么？我在外檐廊上思忖着。他似乎喜欢动物或是小孩子这种行为难以预料的小生命，但眼下只养了阿锯而已。在很少有娱乐活动的这个村庄，每天除了上山工作以外，根本不知道怎么打发时间。像与喜这种人居然能够忍受。对啦，正因为他忍受不了，所以才会偷偷跑去名张的酒店。

我不知道怎么消磨晚上的时间，即使看电视，频道也少得可怜。锉一下链锯的锯齿后，吃完晚餐到上床睡觉这段时间完全无事可做。好——无——聊！我想大叫，让整座山头响透我的回音。好——无——聊——！

位于深山村庄的梅雨季节真的会让人郁闷。湿答答、湿漉漉、湿淋淋，这里的湿气非比寻常。雾从四面八方的山上扑来，有一种渗进骨子里的寒意。洗好的衣服完全干不了，只能把工作服和内衣裤晾在饭厅，用暖炉烘干。在美树姐的胸罩下吃饭真是尴尬，繁奶奶的裤衩更是让我倒尽胃口。

神去村原本就因为四面环山，日照时间特别短。一旦进入梅雨季节，会让人忘记这个世界上还有太阳的存在，阴阴郁郁的感觉简直就像冬天的西伯利亚。

所以，我就待在外檐廊上发呆散心。这天晚上，讨厌的迷雾停留在神去河的河面上，没有入侵村内。视线良好，虽然天空被厚厚的雨云遮蔽了，但看到神去山久违的黑色棱线，我的心情终于平静下来。

光着脚的脚尖突然有一种湿湿的感觉，抬头一看，发现阿锯把前腿趴在外檐廊上，正用鼻子顶着我的脚。

“喂，别闻我的脚啦。”

我缩起脚，摸了摸它的头，阿锯喜滋滋地爬上外檐廊，坐在我的腿上，舔着我的脸。我抱着它，搔着它的背，它拼命摇着尾巴，都快把尾巴摇断了。

这只狗既可爱，又聪明，和饲主与喜大不相同。

桥头传来小货车的引擎声，车头灯照在庭院的树木上。阿锯跳下外檐廊，跑向大门方向。小货车轻轻按了两三次喇叭，缓缓驶入庭院。与喜走下驾驶座，绕到副驾驶座的方向，阿锯在他脚下跑来跑去。阿锯最喜欢的还是与喜，离我远去的温暖令我感到寂寞懊恼。

我叹了一口气。啊，我已经多久没有和女生说话了？我又不是出家当和尚，为什么生活变得这么清心寡欲？

其实我很清楚，这一阵子情绪低落不完全是因为梅雨的关系。自从赏樱那天之后，我满脑子都想着直纪，但我没有向任何人提起，以免遭到调侃。

“你回来了。”

我甩开闷闷不乐的心情站了起来。与喜正把副驾驶座上的繁奶奶背下来。

“哦，勇气，你来得正是时候，过来一下。”

与喜两只手都抱着繁奶奶，他背上的繁奶奶代替他向我招手。

“怎么了？”

“那边田里有萤火虫，这是今年第一次出现萤火虫。”

“哦？”

与喜背着繁奶奶，走回大门的方向。我赶紧跑回屋里，穿过饭厅，在泥土房间穿上橡胶拖鞋，对正在厨房洗东西的美树姐叫了一声：

“美树姐，好像有萤火虫，快来看。”

“萤火虫？”

我抓起面露惊讶的美树姐的手，顺手关了水龙头，冲出玄关。与喜站在家门口前的马路上等我们，阿锯也在一旁。

“咦？你已经回来啦。”美树姐问，“奶奶，今天还好吗？”

“泡得很舒服。”

繁奶奶在与喜背上回答。繁奶奶很喜欢去久居的老人日间照护中心泡澡。

“对了，下地区的村田爷爷好像日子不多了，今天也没有来。”

“今年春天，他的身体还不错啊。”

“年纪大了，这也是没法（没办法）的事。我看不久就会办葬礼，你先准备一下。”

“好哪。”

繁奶奶和美树姐的聊天中分不清是充满杀气，还是贯彻勇于面对现实的务实态度。在面对事情发生时，如果没有“哪啊哪啊”和“这也是没法的事”这种心理准备和坚强，也许就无法在神去村生存。

“在这边。”

与喜说着，走向河边的农田。除了橘色的夜灯和从各家各户漏出的灯光以外，路上几乎黑漆漆的。沿着坡道稍微走了一小段路，水气越来越浓，河水声更衬托出夜晚的静谧。

夜色实在太黑，我有点害怕起来，总觉得周围的山影好像要扑过来，只闻其声的河流好像连同雾迎面而来。

“你们看。”

就在此时，与喜伸出手指。我定睛一看，发现前方浮现出隐约的光亮。淡黄绿色的光点在水田上飞舞。

“不管看多少次，都觉得好美。”

美树姐语带沉醉地说。

“我是第一次看到。”我说。

“第一次？！”与喜似乎很惊讶，“不是今年第一次，是从小到大第一次吗？”

“对。”

在我从小长大的城市里，完全不可能看到自然生长的萤火虫。

真是不可思议的昆虫。我把脸凑到停在附近水稻上的萤火虫前细细观察，萤火虫原来是屁股在发光，它们发出淡淡的光芒后，会在短时间内变回小黑虫化入夜色中，然后再度发光。

不同于火焰、电光、星星、月亮和太阳的光亮，我以前从来没有看过这种颜色和质感的光。轮廓模糊，难以想象触摸时的温度。似乎冷冰冰的，但又似乎会烫手。这种光时而飘浮，时而静止，在农田里闪亮，它微微照亮了夜晚。

刚才的恐惧已经消失无踪了。

“这一带的都是平家萤火虫。”与喜说，“接下来会越来越多，这就是恋爱的季节啊。”

我偷瞄着与喜，他一脸奸笑。我的心事似乎被他看穿了。他对这种事特别敏感。

“啊，谁家的电话铃声响了，是我们家。”

美树姐快步走回家里。她简直是千里耳。我和与喜，还有与喜背上的繁奶奶也不再继续观赏萤火虫，跟着走回家里。

“勇气，你是不是有什么事想问我？”

与喜紧追不舍地问，繁奶奶也竖起耳朵。

“我想知道你有什么兴趣爱好。”

“你别装傻呢哪。”

“我没装傻。这一阵子整天下雨，下班之后就没事可做。这种时候，你都干吗？”

“这个嘛……”与喜目测着和美树姐之间的距离，低声说，“当然去找小姐玩啰。”

“原来你的兴趣是泡夜店。”他的回答虽一如我的预期，但还是让我惊讶，“名张的酒店吗？”

“卖木材时，顺道去名古屋玩。”

与喜“嘿嘿嘿”地笑了起来，繁奶奶骂了一句“我全都听到了”，还打了他的头。

与喜消磨时间的方法完全不值得参考，我真正想打听的是直纪的来历，却不敢开口，所以还是一无所获。

“不过，你也越来越悠闲了。”与喜说。

也许吧。春天的时候，我根本无暇思考下班后要做什么就倒头昏睡了，体力特别好的我逐渐适应了在村庄的生活。

一个年轻人逐渐适应没杂志看，也买不到衣服的环境真的好吗？起初这种想法让我有点不知所措，但久了就觉得无所谓，没有杂志、衣服也“还好啊”。就好像当初我被迫来到神去村一样，如今我也没有足够的气魄反抗眼前的状况。不知道该说是怕麻烦，还是适应能力太强，总之，这样的结果无关好坏。

啊，言归正传。我、与喜和繁奶奶回到了弥漫着潮湿空气的家时，美树姐刚好挂了电话。

“村田爷爷过世了。”

美树姐静静地告诉我们。

除了滂沱大雨的日子，山上的工作不会中断。即使是梅雨季节，我们这组也要每天上山工作。

六月底以前的主要工作就是割草。随着气温逐渐上升，再加上雨量充沛，山上的杂草生长速度惊人。尤其是春天栽植了树苗的西山山腰，更是满地杂草。如果不及时割草，杉树会输给杂草，无法顺利生长。

所以，在杉林长到一定程度时，每年的六月和八月就要割草。再高一点的杉林，每年只要八月割一次草。虽说只要割一次……总之，光是想象一下，一年至少要走遍所有的山头割一次草，就觉得永无止境。林业工作真的很费功夫，收益却不高，才会成为“夕阳产业”，但如果不养护山林，林况会越来越糟。这是一份需要热情才能胜任的工作。

“大都市的人都以为种树就是环保。”岩叔说。

花粉症的季节已经结束，所以他乐呵呵地爬上西山，虽然天空仍然

下着蒙蒙细雨，路也很不好走，但他丝毫不以为意。

“大家都说森林会增加氧气量，但树也有生命，会呼吸，当然也会释放二氧化碳。”

“听你这么一说，好像很有道理。”

我以前一直以为植物会吸收二氧化碳，释放氧气，但这只是植物进行光合作用的时候才发生。植物其实也会吸入氧气，释放二氧化碳。

“所以，不能因为人类的喜好到处种树就以为可以高枕无忧，重要的是永续循环，如果搁在一旁不养护，根本不算‘爱自然’。必须协助森林自然地循环，维持良好林况，才是真正地‘爱自然’。”

岩叔说着，开始用手上的大镰刀割草。

“没错，勇气，所以你别再说‘草很可怜’这种蠢话了。”

与喜故意学我的声音调侃道，他似乎还记得我之前在整地时说的话。

“我才不会说呢。”

我生着闷气，举起镰刀在斜坡上除草。“对了，三郎老爹，你不去参加那位村田爷爷的葬礼吗？”

“村哥怎么走得这么快，之前都没听说他身体不好，”三郎老爹落寞地说，“我今天要提早离开，要去参加守灵夜。”

“明天大家都去参加葬礼，”清一哥说，“勇气，你有丧服吗？”

我只带了便服来这里。我已经毕业了，总不能穿高中制服，也来不及打电话回横滨家里，叫家人送丧服过来。

“那就借我的西装和佛珠吧。”

清一哥说。参加葬礼要包白包吧，到底要包多少？我在思考这些问题时，觉得自己也变成大人了。

听清一哥他们说，神去村在举办婚丧喜庆时，都以地区为单位，由同一区村民共同协助。我不认识这次过世的村田爷爷，他住在下地区，当地从昨晚就开始为守灵和葬礼做准备工作，女人负责做菜，男人负责搭祭坛，张罗棺材。我住在神去村最里面的神去地区，所以只要去参加葬礼就好。

薄雾从山谷的方向蹿上来，在脚下缭绕。

我们横向排成一排，面向山脊割草。长柄镰刀的高度直抵我的手臂，不需要弯腰割草，但很不好操作。

与喜轻松自如地挥动着大镰刀，简直就像死神。他巧妙地避开杉树的幼树，把周围的杂草割得一干二净。我开始渐渐落后。

“不必着急，”清一哥回头对我说，“小心割到脚。”

他的话音刚落，我手上的镰刀一滑，居然砍下一株小杉树。惨了！我慌忙蹲下来，把那株小树插进地面。杉树插回地上会长根吗？好像不行，那至少装装样子吧？……

我听到脚步声，抬头一看，与喜叉着腰站在我面前。他在这种时候特别眼尖。

“你是白痴吗？”与喜的怒骂声响彻整座山，“天底下哪有人砍掉自己的饭碗！”

哇哇哇。我蜷缩着身体，拼命道歉。

“对不起！”

但再怎么道歉，都无法让小树活起来。

“好了，好了。”

三郎老爹为我解围。

“他第一次割草，难免失手啦，”岩叔走下斜坡，“割小树周围的杂草时，要贴着树干的根部，让刀刃朝上，再把镰刀背部压向草丛。”

他抓着我的手，教我使用镰刀的方法。

“镰刀伸进草丛后，向外侧偏倚，往自己的方向拉，这样刀刃就绝对不会划到杉树。”

“是。”

掌握诀窍后，我调整心情，继续割草。岩叔在旁边看了一会儿，拍了拍我的肩膀说：“这样就对了。”然后回到自己的地盘，只有与喜用像死神般的目光瞪着我。我知道了啦，我不会再砍倒杉树了。

雨、雾和汗水让工作服和头发都又重又湿，只要稍微停止活动，身

上就好像失温一样，全身开始发冷。午休时，我们在半山腰升起了篝火。山上的树木蒙上了一层淡淡的雾霭，远处的山头顶着白云，薄雾不断地从地面升起。

“今天最好大家都提前下山。”

清一哥说完，灭了篝火，仔细地用土盖好。

三点过后，我们准备下山了。那时候，我们已经割完了半山腰的杂草，往上爬到了更高的位置。

“喂，神降。”

听到三郎老爹紧张的声音，我停下了挥动镰刀的手。与喜望向神去山。

白云一下子从神去山的山顶上流泻下来。不，那不是云，而是雾。浓雾像海浪般从斜坡上泻下来，转眼之间，往村庄的方向冲去。

所有人都不自觉地集中到清一哥身旁。与喜用紧张的声音轻轻叫了一声：“阿锯！”在斜坡上玩耍的阿锯跑了过来。或许是我心理的作用，阿锯的尾巴好像卷得比平时更紧。

“神降是什么？”

我小声地问。

“就是雾像这样从神去山冲下来，”清一说，“发生这种情况时，周围的山也……”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我们所在的西山就出现了变化。刚才只有薄雾从山谷冉冉升起，如今已经静止不动。相反地，乳白色的雾从山脊顺着山坡流泻下来。

“哇噢。”

一转眼，我们就被白雾包围了。明明近在咫尺，我却看不到清一哥和与喜。

浓雾吸走了声音，甚至分不清自己是否站在地上，我快要抓狂了。

“安静。”清一哥低声对我说，“别担心，不要动。”

我用力抓起放在地上的镰刀。不用担心，我人在山里。我在浓雾中调整呼吸，努力平静自己的慌乱。

咚、咚。神去山上传来宛如鼓声般的低沉声音，接着，又传来隐约的铃铛声。我以为是幻听，但似乎不是。铃、铃的清脆声从西山的山脊传来，经过我们身旁。我整个人都缩了起来，手指无法动弹，眼睛一眨也不眨地戳在那里。

怎么回事？刚才经过我们身旁的是什么？

铃铛声消失在山谷的方向，原本以为永远不会散去的浓雾也渐渐散开了。

所有人同时吐了一口气，好像附在身上的妖魔离开了。浓雾散开后，终于可以看清其他人的脸了。刚才完全感受不到其他人的存在，没想到却是近在咫尺。

“刚才是怎么回事？”

我目瞪口呆。

“不是告诉你了吗，是神降。”

与喜的态度一如往常地恶劣。

“神降时不可以说话。”岩叔转动着僵硬的肩膀，“这是住在神去山上的神明趁着浓雾出巡。”

“好久没看到这么壮观的神降了。”

三郎老爹似乎很激动。

我并不想知道什么神明这种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难道大家没听到奇怪的鼓声和铃铛声吗？刚才不是有什么东西经过我们身旁吗？那就是神明吗？刚才那种凉凉的感觉，让人搞不清楚状况，那静静经过我们身边的，就是神明吗？

但是，大家似乎完全不想聊这个话题。

“撤退吧。”清一哥说。

“好。”“是啊，是啊。”大家一派悠然地走下斜坡，完全搞不懂他们刚才有没有听到那个声音，感受到奇怪的动静。

山上的动物属于山上，山上所发生的事都交由神明处理，在山上打扰的人类不应该多管闲事。

我深刻体会到神去村民的泰然，或者说是他们哪啊哪啊的态度。

那天晚上，村庄内始终弥漫着薄雾，农田里也不见萤火虫的踪影。

神去村所有的人应该都去参加村田爷爷的葬礼了吧。

村田家位于下地区的中央，这一带的神去河流域开垦了比较多的土地，因此，农田的数量比神去地区多。旧伊势街道位于和神去河垂直的方向，难以想象江户时代，前往伊势神宫参拜的民众挤满了这条街道，街道两侧还留下几栋像是昔日旅店的两层楼建筑。

村田家就位于街道旁，前院很大，有主屋和仓库，是典型的农舍建筑。

村田家屋内和前院都挤满了吊唁客，身穿鲜艳橘色袈裟的和尚正在客厅念经。清一哥借给我的西装尺寸刚刚好，我烧完香，和与喜一起站在庭院的角落。我从来没有和村田爷爷说过话，但看到他们家人哭红了眼，我也忍不住难过起来。

为了抛开哀伤的情绪，我四处观察。虽说是来参加葬礼的，但与喜还是一头金发，格外醒目。清一哥和三郎老爹端坐在客厅，祭坛上放着村田爷爷的照片，看他的照片，就知道他这辈子都活得耿直而顽固。祭坛周围放着村民送来的祭礼，大篮子内装着罐头食品和水果，再用透明的塑胶纸包了起来。都什么时代了，即使收到罐头食品，也很伤脑筋吧，虽然我这么想，但这可能是这里的习俗。

最搞不懂的就是插在祭坛上的树枝，树枝上还有许多鲜嫩的绿叶。

“白花八角树枝，”与喜说，“去扫墓的时候也会带着，你们那里不用吗？”

嗯，我也不清楚，反正我没看过。中元节扫墓时，从来没有人带过满是树叶的树枝，倒是会带花束。

“那种树枝有香味，香气可以持续很久。通常都种在墓地，举办葬礼和法会时会截取一段树枝使用。”

我没有认真听与喜的说明，因为我在前院的吊唁客中发现了直纪的身影。身穿丧服的直纪正和垂着双眼的祐子说话。

“喏，直纪也在，因为今天是星期六。”

与喜不怀好意地笑了起来，以观察我的反应，我面不改色，但脑袋却转个不停。

与喜的意思是，因为今天是星期六，所以直纪才能来参加葬礼吗？神去村的大部分村民都靠务农或林业为生，可以自行说休假就休假。直纪无法随便休假，代表她是在公家单位或公司上班，而且，上次赏樱时，她说她去“出差”。

我终于下定决心问与喜：

“直纪住在哪里？她好像和清一哥、祐子姐很熟。”

“啊？”与喜露出比刚才更贼的笑容，“你很在意吗？”

“不会啊。”

“少来了，你别装了。”

他捅了捅我，这家伙真惹人讨厌。

“直纪住在中地区，刚才我们车子不是经过一家神社吗？就在那儿附近。”

“是哦。”

那家神社很气派，听说祭拜的是中世纪时统治这一带的祖先。邮局和村公所也在附近，改天我去办事时，顺便去她家看看。不对，这样不就成了跟踪狂？

“她当然和祐子姐很熟，”与喜继续说道，“因为直纪是祐子的妹妹。”

“什么？”

这时，和尚的诵经刚好结束，整个庭院只听到我的声音，所有人的视线都集中在我身上。岩叔在仓库旁对我“嘘”了一声。

“顺便告诉你，她是神去小学的老师。”

与喜完全不在意别人的目光，若无其事地说。

老师！这是我最怕的职业，不过要是有直纪这种年轻漂亮的女老师，我也想去神去小学念书，搞不好我会很用功的。

很好，我已经知道她的底细了，接下来只要思考怎么接近她。我正打算不经意地走向直纪，与喜却一把抓住我的领子。

“你要去哪里？出棺了。”

“我只是想去打声招呼。”

“向谁打招呼？别多事了，把这个绑上。”

看到与喜递过来的东西，我不禁觉得“这是在开玩笑吧”。他递给我的白色绳子上有一个三角形的小布片。

“这就是妖怪绑在头上的布吗？”

“对啊。”

“为什么要我绑？”

“不光是你，所有男人都要绑。”

与喜说着，像绑头巾似的把自己手上的三角布绑在额头上。我抬头一看，发现聚集在客厅和前院的所有男人都看起来像妖怪。

“太奇怪了！”我表示抗议，“如果是棺材里的村田爷爷绑，那还情有可原，为什么连我们也要绑？”

“我怎么知道为什么，反正这是规矩。听说以前都是绑着这块布一路送到墓地的，现在是火葬，只有出棺的时候才绑一下而已。废话少说，赶快绑起来。”

那些身穿黑西装已经一把年纪的男人都在额头上绑了三角布，一脸严肃地列队站在那里，实在太诡异了。棺木静静地经过他们面前，送上停在门口的黑头车。司机按了按喇叭作为道别。

不去火葬场的吊唁客纷纷回家了，直纪也在散开的人群中，我和她四目相接。我害臊地扯下额头上的三角布。神去村有太多稀奇古怪的习俗，我这个十几岁的大男生实在太难以适应了。

“回家吗？”清一哥问祐子姐，然后又问，“直纪，要不要来家里坐一坐？”

“好啊，我家里刚好没准备晚餐。”

“那就在家里吃饭吧。”

祐子姐说。我心跳加速。山太和繁奶奶一起在与喜的家里，清一哥夫妇一定会去接山太，直纪可能也会去与喜家。

“你在偷笑什么？”与喜说。

“你头上还绑着布呢。”我说。与喜说着“哦，对呢”，赶紧把额头上的布拉了下来。

果然不出所料，直纪去了与喜家。出人意料的是，她一身丧服，从下地区骑着摩托车去神去地区。太猛了。我坐在与喜小货车的车斗上不停地赞叹。直纪拉起黑色长裙，在山路上紧跟在小货车后。如果我盯着她看，可能会引起误会。我的视线从直纪修长的腿上移开，向天空望去。云终于开了，露出了一小片晴天。

因为山太吵着想睡觉，清一哥夫妇向繁奶奶道完谢，很快就带着山太离开了。山太这个小鬼，居然搞砸了我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我只能目送着直纪推着摩托车走向中村家，连一句话都没机会说。

“想泡直纪可没那么容易。”

与喜故意抱起双臂说。

“你别逗他了。”

美树姐打了他的背一下。

“原来勇气喜欢像直纪那样活蹦乱跳的。”

繁奶奶“嘿嘿”地笑了起来。真是够了，这个村庄根本没有隐私。

但是，我绝不屈服。首先要试着找机会和直纪说话。

吃完晚餐后，我出门研拟作战方法。我探头向清一哥家张望。直纪已经回家了吗？我没有勇气上门，我辜负了我的名字，真没出息。

有没有正常一点的方法接近直纪呢？而且不是这种变态跟踪狂的路数。我走向农田的方向，听到排水沟的水流声，天空中闪烁着无数星星。两个星期后，梅雨季节就结束，学校会开始放暑假了。对了，我听说夏天的时候，全村都会举行庙会。到时候邀她去参加庙会吧。或许她不喜欢姐弟恋，但我们可以慢慢培养感情嘛。

田里的萤火虫比之前更多了。如果有人对我说，那是从天而降的星星化成了会发光的虫，我也会相信。看着无数闪烁的微光，我的心跟着燃烧起来。

人生在世，生死无常，我没有闲工夫在这里发呆。

先去清一哥家吧，眼前的目标就是找机会和她聊天。我下定决心后，沿着来路往回走。这时，我听到前方传来摩托车的引擎声，车前灯

也渐渐靠近。我不假思索地跳到马路中央，用力挥动双手。

摩托车停了下来，直纪戴着安全帽看着我。

“你好，”我说，“呃，我是平野勇气。”

“你在赏樱的时候说过了。”

直纪说完，似乎打算离开。我必须说点什么。我着急起来。这样连开始的机会都没有，怎么慢慢培养感情？完了。当我闪过这个念头时，已经脱口说出：

“呃，请你做我的女朋友！”

“我已经有喜欢的人了。再见。”

秒杀。红色车尾灯驶过桥，在黑夜的山路上越走越远。

我迈着沉重的步伐走回与喜家，繁奶奶问我：“要不要喝茶？”但我没有理会她，拉开被子，立刻倒头大睡。

直纪喜欢的人是谁？他们已经交往了吗？还是只是拒绝我表白的借口？

我太操之过急了，应该先让直纪进一步了解我，其实我也不是很了解她。我要继续努力，要找回“横滨种马”的自信，虽然从来没有人这么叫过我。

早上的时候，我试着让自己振作起来。几乎无心工作，但实习生当然没资格说这种话。与喜一大早就为了要不要把头发染回黑色和美树姐争执不休，他们真幼稚。

我换上工作服，等待与喜的时候眺望着农田。昨天那么多萤火虫到底躲去哪里了？我“啊”地叫了一声，在田埂上蹲了下来。

水稻从根部向天空方向长出五片叶子。原本还以为是杂草，什么时候长这么大了？

和白雾一起下山的神明轻轻抚过水稻，滋润、柔软了稻叶，推着季节继续向前走。

美树姐娘家开的杂货店中村屋，被村民称为“百货店”，因为他们家的狭小泥土房间陈列了从食品、日用杂货到肥料等各式商品。

山太最喜欢在中村屋买的蓝色水枪。繁奶奶给他零用钱时说：“去百货店买你喜欢的东西吧。”他就挑了这把水枪。

神去村很少有年轻人，高中生因为要上学，所以都住在镇上。至于中学以下的孩子，在神去地区，只有山太。

我理所当然地被视为山太的玩伴，整个夏天，我都成了他水枪的标靶。反正衣服很快就干了，并没有什么大问题，只是我现在没心情陪他玩。

看着山后不断涌起的积雨云，我忍不住叹气。才刚叹气，一道水柱就射中了我的眉心。山太咯咯笑着跑开了。

天气越来越热，似乎已经等不及梅雨结束。

来自四周山上的蝉鸣声包围了神去村，由于空气清新，阳光会直接刺进皮肤，令皮肤隐隐作痛。青草味随着热风吹进家里，稻子开始抽穗，玉蜀黍在茎上交错地长出果实，田里到处可以看到西瓜。夏天来了。

但是，林业没有暑假。

我们这组成员在蒸腾的热气中继续上山工作，挥汗如雨，工作服穿在身上根本没有意义。头上冒着热气根本不想戴安全帽。水壶里的茶水总是不够喝，中午一定会去溪边休息，大家一起喝溪水，顺便把水壶装满，为下午做准备。

无论怎么割草，站在山上放眼望去，仍然到处都是杂草。无论疏伐还是把木材运下山，都要比平时消耗好几倍的体力。

夏天割草时，必须特别小心跳蚤。山上的跳蚤大得出奇，足足有五毫米那么大，即使肉眼也可以看到，和躲在地毯里的跳蚤完全不一样。当我挽起袖子工作时，跳蚤就会顺着我的手臂爬上来。我应该和肚子圆鼓鼓的山跳蚤对上了眼，看到这么大的跳蚤和恶心的外形，我忍不住惨叫起来。“吵死了，猪头！”与喜帮我把跳蚤打死了。从此之后，即使再怎么热，我也不敢挽袖子了。

但是，山跳蚤也很狡猾，它们会从工作服的缝隙钻入咬人。一旦被咬，就会奇痒无比。我的大腿内侧就被咬了，这些杂碎专挑皮肤柔软的地方进攻。

那天在割草时，我突然感到隐约刺痛。一开始我没在意，但不一会

儿就开始发痒。我忍不住了，幸好其他人在离我有一段距离的斜坡上工作，没有人注意我。我停了下来，脱下裤子往胯下一看，发现跳蚤正趴在我大腿内侧拼命吸血。我咬牙用手指把它掐死，继续割草。没想到非但没有止痒，反而越来越痒，比被蚊子咬痒了几百万倍吧，又痛又痒的刺激让我不时地发抖。

回家后，我观察了大腿内侧。因为我刚才用力抓，一整片皮肤都红通通的。我坐在榻榻米上，张开双脚，弯下身体，盯着患部细看，发现被咬的地方有两根极小的突起物，好像插了两根极小的锹形虫角。那是什么东西？我想了一下，终于找到了答案。

那是山跳蚤的“牙齿”？虽然我把跳蚤打死了，但它刺进我皮肤的“牙齿”还留在那里。

山跳蚤的执着和只有“牙齿”留在我皮肤上的事实令我不寒而栗，我再度发出惨叫。纸拉门猛然拉开，与喜一掌落在我头上。

“你吵死了！又怎么了？”

你看，你看。我指着大腿，与喜趴在榻榻米上，把脸凑到我大腿内侧。“哇噢，真的耶，差一点就咬到你的命根子了。”

如果我的老二这么奇痒无比、这么恶心……光是想象一下，心情就难过起来。与喜拿来了镊子，居然很灵巧地把跳蚤的“牙齿”拔了出来。擦了金冠消炎膏，因为抓破了皮，药膏渗进了皮肤。之后整整一个月，患部都奇痒无比。

山跳蚤防不胜防，令人伤透脑筋。夏季的山上气温和湿度逐渐上升，危机四伏。

不过，树荫下和早晚都很凉爽。坐在斜坡的树下，眺望着蓝天下绿意笼罩着的神去村。听着茅蜩蝉的叫声，走在被染成橘色的薄云下回到村里。此时，我发自内心地赞叹“啊，好美，好快乐”。

啊，但是待在树荫下和溪边可不能大意。潮湿阴暗的地方有水蛭出没，它们的恶心程度比山跳蚤有过之而无不及。只要感受到体温，它就会无声无息地靠近，从衣服缝线处钻入，神不知鬼不觉地吸吮血液。

山上的水蛭身长大约五毫米，有点像淡棕色的尺蠖虫或是线蚯蚓，在地面一扭一扭地爬行。它们身体很小，再加上有保护色，因此很难被发现。所以，它们常常乘虚而入，钻进衣服里吸吮皮肤。被叮到不会

痛，不，还是会有些又痛又痒的感觉，衣服纤维和肌肤摩擦时不是会有刺刺的感觉吗？差不多就是那种不舒服。

有一次，我觉得小腿有点怪怪的，午休时，卷起裤管一看，结果……啊，我甚至不愿意回想。我右腿膝盖下方有两只，左腿膝盖下方有三只水蛭叮在我的皮肤上！它们吸饱了我的血，身体涨大差不多有五厘米长，宽也有一厘米，而且因为吸了血的关系，全身变成了黑色。它们就像是长在我的皮肤上，全身扭来扭去。这个景象实在太可怕了，我“啊”地大叫起来。

我心慌意乱，想把水蛭拔下来。现在回想起来，很佩服自己竟然敢去碰那么恶心的东西，但当时满脑子只想着“一定要拔下来”，但它们吸得很牢，根本拉扯不下来。

“不行，”岩叔对我说，“硬扯下来，水蛭的嘴巴会留在皮肤上。”

水蛭在吸饱血后，就会回到地上产卵。所以，一旦发现吸了血的水蛭，必须立刻消灭它，但水蛭的身体表面伸缩自如，而且很强韧，很难踩死它，也很难撕裂“分尸”，最后只能用火烧死它。

与喜点燃打火机靠过来熏水蛭，怕火的水蛭立刻掉落在地，烧焦后缩了起来。

虽然赶走了水蛭，但血却流个不停。水蛭从皮肤叮咬处注入了血液不易凝固的成分。

“没事的，我从来没有听说有人因为被水蛭叮咬出血过多死亡的。”

三郎老爹安慰我，但我流的血把工作裤膝盖以下都染红了。水蛭叮咬的伤口留下一个小圆圈，痒了很长一段时间。

并不是因为我是新来的，所以山跳蚤和水蛭都来攻击我，即使是老手，也会被山跳蚤咬，水蛭也会吸他们的血。它们简直就是噩梦，无论怎么防备，都躲不过它们的攻击，但清一哥他们和我不同，即使被咬了也行若无事，只是淡淡地说“我被山跳蚤咬了，真痒”或是“被水蛭叮到了，打火机借我一下”，和说“再来一碗饭”时一样，完全没有情绪起伏。

我可做不到，我这辈子恐怕都无法习惯它们的可怕。

对了，横滨家里打电话来，问我中元节要不要回去。即使有暑假，我也不想回去，我现在一刻也不想离开神去村。村庄的景象一天比一天更朝气蓬勃，百看不厌，即使被山跳蚤咬，即使被水蛭叮，我也不想离开。

夏天的风景太迷人了。

神去村的夏天充满生命力，除了山上的工作以外，还要忙很多事。

首先要采收农田里的农作物。早晨起床后，与喜、美树姐和我就要去屋后的农田。茄子、小黄瓜、番茄，每天都有不同的蔬果要采收，因为不能丢着不管，所以只能不停地摘采。

除了小黄瓜以外，就连茄子蒂上也有尖刺或者说是茄须，我整天被刺得大声惨叫："好痛！"神去产的蔬菜也充满自然原始风味，和都市卖的完全不一样。想吃玉米时，只要从茎上把玉米棒子掰下来就行。

自家吃的蔬菜浸泡在装了井水的大盆子里，左邻右舍也都有自己的农田，如果把蔬菜分送给邻居，反而会造成他人的困扰。所以，美树姐会把吃不完的蔬菜做成腌菜，或是由与喜和我载上小货车，卖给农协直营的超市。虽然那些蔬菜大小不一，外表不够美观，但甜味、苦味和酸味恰到好处，水分也很充足，镇上的人都很喜欢。

采收下来的玉米统统交给繁奶奶。繁奶奶会把玉米外侧的叶子（*还是皮？我搞不清楚*）剥掉后，把蓬乱的玉米须也拔干净，放在大锅中煮熟，或是刷上酱油后用炉火烤来吃。

整个夏天，我和独角仙一样整天吃小黄瓜，每天还吃三根玉米。有时候山太也跑来开怀大吃与喜家的玉米。吃不完的玉米挂在泥土房间的梁柱上风干，秋天的时候，就可以剥下玉米粒，和米饭同煮或是泡水后蒸来吃。

忙完农事，就要上山工作。傍晚下班后，要为农田浇水。左邻右舍的家里都是老人，没有人下田工作，所以，也要帮邻居采收田里的小黄瓜、茄子和番茄。

到了晚餐时间，整个人都快累瘫了，而且，上山工作以外的时间，随时会遭到山太的水枪攻击，完全无法松懈。

在与喜家，大家每天晚上都会一起坐在外檐廊上，享用着井水冰过的西瓜作为晚上的甜点，装食盐的小瓶子在我、与喜、美树姐和繁奶奶

之间传来传去。

大家仰望着星空，把西瓜子吐到庭院里。四个人吃了大量的西瓜，吐了大量的子，一时之间，我想象着我们吐出来的西瓜子，都升上天空变成了星星。

因为吃了太多的西瓜，肠胃受了寒气，大量玉米又导致消化不良。我猜想神去村的人整个夏天的肠胃都不太好，但因为吃的是新鲜美味的蔬菜和水果，即使吃坏肚子也甘之如饴。

然而我整天忙于农田和山上的工作，一有空闲，就拼命消耗蔬菜，应付和山太之间的攻防，根本无暇思考某些事。所谓的某些事，就是如何接近直纪的问题，我还没有着手调查直纪到底喜欢谁。

很快夏日庙会就要到了，到底该怎么办呢？我还在思考这个问题时，屁股就遭到了山太水枪的突击。在这个村庄，根本没办法让人专注在恋爱中。

这一天，我们这组人在清一哥家的庭院里磨滑用来做壁龛柱的木材。壁龛柱就是壁龛内最明显处的主要支柱，同时也可以作为房间的装饰，因此，有时候会有一些奇特形状的树瘤或是表面有凹凸不平的波浪状。

“这些树是怎么种出来的？”

即使我问与喜，他也回答说“这是企业机密”，而不愿意告诉我。

事后我才知道，把免洗筷密密实实地绑在立木的树干上，树的表面就会形成漂亮的波纹。绑免洗筷也有诀窍，听说还有绑免洗筷高手。树瘤是树干受伤或有异物（*应该是昆虫吧*）进入后自然形成的。另外，必须仔细判断树干的这些奇特形状的装饰，是否能够作为壁龛柱卖出去，否则即使砍伐下来，也只能沦为瑕疵品。

这一阵子，许多人都希望打造一个“有品质坚持的家”，在和室增加壁龛的空间，壁龛柱的木材订单也逐渐增加。

壁龛柱不仅是装饰，更是建造坚固壁龛的关键支柱。将做壁龛柱用的树木在山上伐倒后，有时候要放在斜坡上干燥四年左右。如果没有充分干燥，就会影响木材的韧度，很容易折断。充分干燥后，即使树木有扭曲或是歪斜的外形，也不会影响韧度。

虽然也会将原木直接用来当壁龛柱，但顶级的是“去芯”的木材。

“芯就是年轮中心的部分。”岩叔说，“去芯木材就是拿掉中心部分，只使用树干外缘部分的木材。”

“所以，如果原木的直径不够粗，就无法裁出漂亮的‘去芯’木材吗？”

“对啊，那棵柿树就是自然树。”

岩叔指着倒在清一哥家庭院的一棵巨大的柿树说：“一定可以卖到很好的价钱，嘿嘿嘿。”

“自然树就是非植林的树木吧？在哪里采伐到这么大的树？”

“这是企业机密。”

这里的秘密会不会太多了？

“不要只顾说话，忘了做事。”三郎老爹提醒道，“今天要磨完，装上货车送走。”

我慌忙低头赶工。在神去村周围山上（这也是企业机密）干燥后的原木都堆在庭院里，有整根原木用来当作壁龛柱使用的山茶花树干，或是像刚才的柿树那样，直径很粗的原木，树种五花八门。

有些树干已经剥了皮。我们这几天都在用沙袋磨着剥了皮的树干。

用布袋里的细沙摩擦树干，树干就会光滑起来，越来越有光泽。

太厉害了。我忍不住陶醉不已。虽然我在伐木、运木材时都帮不上忙，只有在割草时，稍微有了一点参与感，但就连我老妈也会在庭院里割草，所以，即使在斜坡上割草的身手越来越矫健，似乎也没什么好得意的。

在磨壁龛柱时，可以亲眼看到成果显现，就会觉得“我也有模有样”。虽然山太不时狙击，让我T恤的后背整天都湿答答的，但我不在意，一点也不在意。

不知道是否因为我卖力工作，三点就大功告成了。

清一哥坐上货车，载了一车磨好的木材。

“我明天傍晚回来。”握着方向盘的清一哥对三郎老爹和岩叔说，“与喜，其他事就交给你了。”

“好哪。”

“一定能卖到好价钱。”

清一哥开的货车满载着未来的高级壁龛柱，驶过不远处的桥，在山路上渐渐远离。我相信清一哥一定会在明天早上的罕见木材拍卖会上大显身手。

我们平时栽植的杉木和桧木因为不是罕见木材，主要用于看不见的结构材，藏在墙壁、地板或天花板内，当然，有时候也会用于梁柱等可见之处。珍奇的罕见木材是指颜色、光滑度、光泽和木纹都很漂亮的天然木材，用于房屋内可以看到的地方，最能够体现建造房屋者的喜好和美感。行家的讲究没有上限，因此，高级罕见的木材价格往往十分惊人。

拍卖的结果会影响到我们的薪水，所以，我也对着货车的车尾灯合掌祈祷，“希望可以卖出好价钱”。

结果，我的后脑勺又中了水枪。

“喂，山太。”我好不容易才逮住四处逃窜的山太，反架他的双手，“你爸爸今天晚上不回家，你一定很寂寞吧？”

“我才不寂寞。”

山太逞强地说，笑着扭动身体，试图挣脱我的双臂。

“真的吗？今天晚上可能会有妖怪哟。你爸爸在的话，可以马上赶走妖怪，但今晚只有你一个人，怎么办？”

“我不怕，还有妈妈在。”

山太说话时哭丧着脸。啊呀呀，我是不是吓他吓过头了？

“山太，要不要去游泳？”

与喜适时地邀了山太，山太马上忘记刚才快哭了的表情，立刻很有活力地回答：

“我要去！”

神去村有游泳池吗？我很讶异，但与喜带着我和山太，从桥下往河边走。原来游泳池就是神去河！

与喜穿着忍者胶底鞋走进河里，不顾长裤的裤脚都湿了。他哗啦哗

啦地走着，距离桥头一百米的下游有一截五米左右的落差，形成了一个小瀑布。与喜抱着山太，探头看着下方的浅潭。

“我们要跳下去啰，你要憋气。”

“真的假的！”

惊叫的不是山太，而是我。我还来不及制止，与喜就抱着山太一起跳进了浅潭，只听到“扑通”一声水声。

“与喜，山太！”

我胆战心惊地走到瀑布旁，水流快把我冲下去了。水潭中有无数水泡翻腾着。

我觉得过了很长的时间，与喜和山太终于露出水面。与喜的金发和瀑布的水花一起闪闪发亮，山太在与喜的肩上挥着手，另一只手上仍然握紧了那把水枪。

“勇气，你也跳下来！”与喜叫道，“尽可能地往里面跳一点，其他地方水很浅。”

我不能在与喜和山太面前退缩，鼓起勇气跳了下去。

冰冷的水顿时包围了我的全身，心脏也缩了起来。瀑布的水流声越来越远，我穿着忍者胶底鞋的脚底碰到了河底的河卵石。呃，真的很浅。在这种地方跳水，稍不留神，就会撞到脑袋上西天。

我用力蹬河底，试图浮出水面。没想到根本不必游泳，腿一伸就站直了。接触到空气时，被河水打湿的身体忍不住发抖。

“好、好、好冷。”

“马上就习惯了。”

与喜把山太放在浅滩后，找了一些大小适中的石头围成一个圆，原来这是座天然的泳池。过了一会儿，圆池里的水因为和流水隔开，再加上阳光的照射而变得更加温暖。

“山太，你来这里玩。”

山太喜滋滋地走进与喜为他做的儿童池内坐了下来，时而为水枪装子弹，时而像鳄鱼一样爬来爬去。

“山太，你先不要动。”

我蹲了下来，看着山太专用的泳池。当水面静止时，透明的青鳉鱼从石头缝隙中钻了进来，好奇地在山太柔嫩的小腿附近游来游去。

“哈哈，太厉害了，连鱼也一起游泳。”

我笑着说。

“好厉害，好厉害。”

山太也笑了，但对山太来说，河里有鱼根本不足为奇，完全感受不到我的激动，我一边说着“好厉害”的时候，他一边用手掌拍打着水面。青鳉鱼群一下子散开，好像溶化在水中般不见了踪影。虽然我觉得可惜，但只要山太高兴就好。

与喜又开始“哼啊”地搬大岩石。他真是力大如牛。

“勇气，你来帮我一下。”

于是，我也跟着他一起推石头，但大部分力量还是来自与喜。

与喜用大岩石把瀑布和浅潭围成半圆形，缝隙也尽量用中等大小的岩石堵住。不一会儿，瀑布流下来的水就积成一个大水塘，形成一个临时水坝。

“这里是成人池。”

与喜说着，穿着衣服游了起来。我心里也痒痒的，一大早工作至今，汗流浃背的身体在清澈冰凉的水里游泳，一定很舒服。

我也急切地从大岩石上跳进水池。好冷！但是超爽快。由于水被堵住了，浅潭的范围比刚才更大、更深，离底部有三米左右。

隔着透明的水，看到河底的石头在阳光照射下闪着蓝光，一尾和手指差不多长的黑鱼游过眼前。走近瀑布的方向，水流逆向翻腾，冒出无数白色细小的气泡。隔着水面，好像空中和水中各有一个瀑布。

我憋不住气了，很不甘愿地把头探出水面，下巴不由自主地发抖，牙齿无法咬紧。蝉鸣的聒噪声丝毫不输给瀑布声。

我试着仰泳，让肚子晒晒太阳。与喜背着山太，好像乌龟一样在浅潭里游泳。他们两个人的嘴唇都变成了紫色，好像喝了添加色素的果汁。我的嘴唇应该也发紫了。

和学校的游泳池不同，河里的水温很低，即使用大岩石挡住，水仍

然不停地流，带走身上的体温。但我很想一直在河里戏水，不愿离开。与喜打造的天然泳池具有学校的泳池所没有的魅力。

“喂，你们玩得很开心哪。”

我们抬头一看，三郎老爹和岩叔站在路上。

“你们要不要下来？”

与喜向他们招手，岩叔摇着头。

“泡在这么冷的水里会伤腰呢哪。”

“与喜，这个就拜托你了。”

三郎老爹用绳子绑着一个竹篓，慢慢放到水面上。

“没问题。”

与喜踩着水，接过竹篓，山太立刻从与喜的背上爬上他的肩头。

山太和我好奇地看着与喜手上的竹篓。近距离观察，发现竹篓的形状很奇特，好像一个横放的花瓶。

“这要干吗？”“这是什么？”

我和山太异口同声地问。

“你们不知道吗？”

与喜十分惊讶，我浑身的血液都冲向已经冰冷的脸颊，但山太坦诚地回答：“嗯！”

“这叫‘翻跟斗’，是用来捕鳗鱼的陷阱。你们看，这里不是特别窄吗？”他指着竹篓的开口说，“鳗鱼一旦进入就无法再回到河里了，这样可以捕到很多鳗鱼呢。”

与喜说着，得意地用双手摇了摇竹篓，我这才发现竹篓里已经有好几尾滑溜溜的鳗鱼了。

“哇，哪里捕到这么多鳗鱼的？”

“我也不知道，”与喜懊恼地说，“那是三郎老爹和岩叔的秘密基地，我猜想应该是这条河的哪条支流，改天我要跟踪他们呢哪。”

“吃不了这么多吧。”

继西瓜和小黄瓜之后，又要坠入鳗鱼地狱了吗？再说，吃这么多鳗鱼，再怎么养精蓄锐也没有用武之地。

“不是，不是。”与喜说，“马上要举行夏日庙会了，我们这个组每年都负责蒲烧鳗鱼的摊位，这些鳗鱼是材料。”

与喜走出浅潭，扛着山太走向浅滩。他把竹篓浸在水里，把绳子绑在岸边的树上。

“只要养在水里，它们就会活蹦乱跳地活到庙会当天。”

“不用喂饲料吗？”

竹篓里的人口密度（*应该是鳗鱼口密度*）很高，我担心地问。

“如果鳗鱼连这种事都不会自己张罗，我们就伤脑筋了。”

“你伤什么脑筋？那些莫名其妙被抓进竹篓里的鳗鱼才觉得伤脑筋呢。”

“真是拿你们没法子。勇气、山太，你们从今天开始负责喂鳗鱼。”

与喜擅自分派了工作，然后叫着“啊，冷死了，冷死了”，从河里走到岸上。

“要赶快回去泡个澡。”

与喜做什么事都我行我素。他霸占了浴室，我只好去清一哥家洗澡，在我洗身体的时候，山太的水枪仍不停地攻击。

泡完澡，身体暖和后，我和山太牵着手，去百货店买鳗鱼的饲料。虽说是百货店，但也没有“鳗鱼饲料”，我们问了正在看店的美树姐的妈妈，决定用金鱼饲料代替。

那天晚上，山太尿床了。在早晨的阳光下，山太的床单在清一哥家的晒衣架上随风飘扬。

不知道是因为在河里玩水，还是因为我用“妖怪”吓他，他才会尿床。

三郎老爹和岩叔每天都拎着竹篓，不知道又从哪里捕了鳗鱼回来。鳗鱼放在采收蔬菜时用的大竹笼里，大竹笼放在河里，只有底部泡在水里的景象太奇怪了。而且，只要探头一看，就可以看到十几条腹部浅绿

色的肥滋滋的鳗鱼纠缠在一起。

会不会有人偷鱼……？我不禁有点担心，但充满“哪啊哪啊”精神的这个村庄，防盗意识还很不普及，鳗鱼就这样养在河里也没关系。

我和山太每天早上都去探视鳗鱼。

“它们真的有吃吗？”

“我也不知道。”

我们重复着同样的对话，不停地向竹笼内丢金鱼饲料。

壁龛柱似乎卖了好价钱，中村林业给员工发了夏季奖金。

林业这个行业有点像赌博，销路好的时候，木材可以顺利脱手；滞销的时候，无论采伐多好的木材都卖不出去。必须耐心等待，伺机而动。当然，在等待的时候，也要持续养护山林。

由于身处“一翻两瞪眼”的世界，与喜他们都高兴地叫着“真幸运”，当作是额外收入。如果说是奖金，发的时间似乎有点晚，但没有人在意这种细枝末节。清一哥也发了奖金给我这个实习生，牛皮纸信封里装了三万元。太令人开心了。

如果在城市的公司上班，即使是新进员工，也可以领到更高额的奖金，但我的食宿全包，他们还要负责教我，这么一想，就觉得中村林业的待遇很不错。

我乐不可支地找繁奶奶帮我换钱。因为庙会时，应该会用到零钱。繁奶奶平时都用正露丸的盒子存放五百元，她已经快存满四个正露丸盒了。

繁奶奶把我第一次领到的奖金供在祖先牌位前后，双手合掌，嘴里念念有词，还咚、咚地敲了几下木鱼。然后，她要我背起她，自己把手够到牌位后面。她把正露丸的盒子藏在祖先的牌位后面。

“要换多少？”

繁奶奶问。我只是想在那些摊位随便买点东西，所以，就从供在祖先牌位前的信封里抽出一张一万元，交给了她。

坐在榻榻米上的繁奶奶把存在正露丸盒子里的五百元硬币倒了出来，好像在数弹珠似的数了起来：“一个、两个……”

“给你，总共十八个。”

我愣了一下，立刻大叫：“为什么？繁奶奶，一万元不是要换二十个吗？”

“还要手续费。”

太离谱了。我难过地看着十八个五百元的硬币。

“嘿嘿，”繁奶奶笑了起来，“王开笑的。”

王开笑是谁？

“……你是说开玩笑吗？”

繁奶奶好像小女孩般点着头，把三个五百元硬币推到我面前。

“这次又多给我一个了。”

“你就拿着吧，因为你工作很努力。”

即使在白天，佛堂也很昏暗，但硬币在佛堂里闪着银色的光芒。我郑重其事地把繁奶奶多给我的五百元零用钱握在手心。

“奶奶，谢谢你。”

繁奶奶努着嘴巴，有点不好意思地假装没听见。

万里晴空中响起清脆的笛声和隆隆的鼓声。

夏日庙会开始啦。

除了神去村以外，附近村庄的人也陆续涌来。参加庙会的人潮让神去地区一大早就开始堵车，因为山路只比田埂稍微宽一点，所以也是没办法的事。

庙会在神去神社举行，这是不同于中地区的另一家神社，神去村有无数神社和庙宇。

神去神社的老旧神社位于我们称为“南山”的小山山腰上，没有装饰，老实说，有点破旧。去神社时，必须在曲折的坡道上走五分钟，所以，神去地区的人平时也很少前往，通常都只是轮流指派村民去神社打扫而已。

至于是什么原因呢，三郎老爹这么说：

“因为这里的神明很可怕，神去神社是神明在神去山上的别墅，如果人类吵吵嚷嚷地跑去安静的别墅打扰，反而会惹恼神明，所以，没必要常常打扰。”

“庙会的日子就可以去神社吗？”

夏日庙会时，羊肠小径的山坡上挤满了摊位。当然，黑道不会特地来这种深山里收保护费，都是神去村的村民自己摆设的摊位。

“只有今天可以去。”三郎老爹煞有介事地点了点头，“因为只有这一天，神去的神明会下山，而且会倾听人类的祈愿。”

那我也要投香油钱，拜托一下神明。我脑海中浮现出直纪的身影。

我和三郎老爹正在清一哥家的庭院里说话。中午一过，就已传来了庙会的音乐声。我们却还在为摆摊做准备，把庭院内的桌子当成作业台。

“呜噜噜噜！”

戴着棉纱手套的与喜从盆子里抓起滑溜溜的鳗鱼。鳗鱼活力十足，逃离了与喜的手，在庭院的石子上扭来扭去。阿锯兴奋地扑向鳗鱼，我负责看好阿锯。

与喜总算抓起了鳗鱼，直接放在桌上。照理说，应该用砧板，但他们毫不在意。

“看招！”

清一哥立刻举起一个特大号的锥子准备钉住鳗鱼。虽然他很有气势地喊着“看招”，但锥子根本没碰到鳗鱼，就钉在桌子上了。

杀鳗鱼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是谁这样分工的？”在一旁等得不耐烦的三郎老爹终于按捺不住，丢下了手上的铁扦子，“这要等到什么时候呢哪，去把阿岩叫来。”

岩叔已经提早去了神社搭摊位。

“已经没问题了，我掌握了诀窍。”

清一哥擦了擦额头上的汗。山太战战兢兢地伸出手，摸了摸被钉在桌上后仍然想要逃离的鳗鱼。山太，你的心情我最懂，我们曾经疼爱它

们，喂它们吃饲料，它们就像我们的宠物。

祐子姐和美树姐站在远处笑着看我们苦战。庙会的日子，女人不能下厨房，也不能做家事。不要问我为什么，好像是村里自古以来留下来的习俗。

啊——啊，好想赶快去神社。庙会已经开始了，照这样下去，根本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看到直纪。我在已经沦为鳗鱼杀戮战场的庭院内叹着气。

话说回来，我也不该叹气的，因为那位拿起鳗鱼直接剁下鱼头之后，被与喜大骂“猪头！才不是这样！算了，你负责看管阿锯就好”的人，不是别人，就是在下我啦。

天黑之前，鳗鱼就已经卖光光了。

蒲烧鳗鱼一片二百元，小碗鳗鱼饭（用的是神去产越光米）才三百元，当然一下子就卖光了。岩叔搭建的中村林业摊位周围挤满了被酱汁香味吸引而来的客人。

三郎老爹不停地用铁扦子穿起鳗鱼，与喜和岩叔一手拿着扇子，忙着烤鳗鱼。我时而用刷子刷上酱汁，时而把烤好的鳗鱼按客人点菜的要求，放在纸盘或是纸碗上，忙得不亦乐乎，有时候差点把用来装饭的饭勺拿去刷烤网上的鳗鱼。

清一哥负责收钱。只有他一个人笑呵呵地为客人点餐，把收的钱放进糖果空罐里，可凉快着呢！

“太不公平了。”我用浴衣的袖子擦了擦从下巴滴下来的汗，“我的右手手腕都开始痛了。”

“啊？”与喜看了看眯着眼睛的我，我眯眼睛并不是在微笑，也不是在耍狠，而是烟和热气熏得我睁不开眼睛。

“既然这样，你就直接去跟他说，要跟他交换呢哪。”

“我不敢，你去说。”

“不行，不行。”与喜的头摇得像拨浪鼓，“如果让清一来烤，鳗鱼都会烤成黑炭。”

虽然与喜嘴上这么说，但其实他也不敢对清一哥有什么意见。在山

上工作时，组内成员都畅所欲言，发表各自的意见，有时候还会激烈争辩，简直就像在吵架。但他们再怎么激烈，毕竟说的是神去话，所以听起来轻腔软调的。

不过，和林务无关的事，都是清一哥说了算。我能理解大家的心情，不光是因为清一哥是东家，而是他身上散发出一种说一不二的气势。清一哥并不强势，也绝对不会大声说话，他应该算是温和冷静派。但是，当清一哥用平静的语气说“就这么办”时，大家都会情不自禁地点头说“好”。

这时，清一哥也充分发挥了他的神奇说服力，面带生意人的亲切笑容，做着最轻松的工作，而我们的浴衣衣襟都被汗水染成了深色，清一哥实在太奸诈了。

对了，我们这组的每个人都穿着相同款式的新浴衣来参加夏日庙会。繁奶奶为我们缝制了藏青色条纹浴衣，很雅致，很帅气，但我系的腰带却是向与喜借的水蓝色兵儿腰带，系上这种儿童用的软绸腰带，新浴衣的雅致被破坏得荡然无存。

“这根本是小孩子用的腰带。”

我表示抗议。

“没这回事呢哪，西乡隆盛也是系这种腰带。”

说得好像他亲眼看到的一样。

最后，我只能系这种好像金鱼尾巴一样松垮的腰带。与喜系了一条好像演歌歌手般的金色腰带，他去哪里买的？

话说回来，与喜也不是一无是处，听到我说“我从来没吃过野生的鳗鱼”时，他把最后一块鳗鱼递给我。

三郎老爹和岩叔正在收拾摊位，清一哥正在数糖果罐里的钞票，我站着享用盘子里的鳗鱼。与喜双手叉腰，一脸得意地看着我的表情。

“怎么样？”

“好师（好吃）。”

蘸着岩叔特制的酱汁，可以品尝到热腾腾的鳗鱼肉淡淡的甘甜。在岩叔的指示下，最后两天把鳗鱼养在装了井水的盆子里，完全不喂食。不知道是否这一招奏了效，鳗鱼完全没有土味，好像是神去村清澈的水

把鳗鱼的身体内部也洗涤干净一番，咬在嘴里的口感很像清新、浓郁的山上空气。微焦的鱼皮就像带着清香的树皮般香气扑鼻。

我之前以为鳗鱼是体力衰弱的老人偶尔用来滋补的，没想到这么好吃。每咬一口，油脂就软软地在嘴里扩散，和撒在鳗鱼上的山椒粉完美融合，轻轻滑进了喉咙。这弹牙口感……嗯，因为是野生的，所以肉质特别紧实？

“虽然好吃，”我把嘴里的鳗鱼吞下去后问与喜，“你不觉得有点硬吗？”

“有点硬？”

与喜以为烤的技术出了问题，所以有点不安。“我看看。”说着，他抓起盘子里剩下的蒲烧鳗鱼，张大嘴咬了起来。

“啊啊啊，我的！”

我拼命伸手，但剩下一半的鳗鱼被与喜吃下了肚。

“一点都不硬呢哪，你的牙齿太弱了。”

和与喜这只肉食恐龙相比，我的牙齿当然弱了。我满怀恨意地瞪着正心满意足地吃着鳗鱼的与喜。

“应该是关西和关东的差别。”

数完钱的清一哥说：“关东在烤鳗鱼前会先蒸熟，但关西不会先蒸，直接拿来烤。所以，和勇气之前吃的烤鳗鱼口感不太一样。”

“先蒸？”与喜说话的声音都变了，“真的假的，蒸了以后不就软趴趴了？”

我也不知道关东的鳗鱼是先蒸再烤。

“清一哥，你以前是不是在神去村以外的地方生活过？”

“关东和关西烤鳗鱼方法不同是常识啊……”

清一哥困惑地说。三郎老爹和岩叔也连连点头说：“是啊，是啊。”

“勇气还年轻，不知道也就罢了，与喜也太没常识了。”

“他除了杉树以外什么都不知道。”

“你们两个老古董真啰唆，不要开这种无聊的玩笑呢哪。”

清一哥不理会与喜他们的斗嘴，盖上糖果罐的盖子。

“我的确在东京住了一阵子，读东京的大学，只是当时还是学生，没钱吃鳗鱼。”

“你就是在那时候找到老婆的。”

与喜笑嘻嘻地说。

“什么？！”

我急忙在脑海中摊开了“神去村人物关系图”：“清一哥的太太不是祐子姐吗？”

“对啊。”

“直纪是祐子姐的妹妹，住在中地区的神社附近。”

“嗯。”

“那不是很奇怪吗？祐子姐的娘家在中地区，清一哥在去东京之前不认识祐子姐吗？”

“不对，不是这样。”三郎老爹摇着手，“神社附近的房子是祐子和直纪的外公、外婆的，那对姐妹是在东京出生、东京长大的。”

“我刚好在大学的社团认识了祐子，”清一哥补充说，“聊天的时候，才知道她母亲的老家在神去的中地区。她在上中学之前，暑假有时候会来玩。”

“你居然还可以在东京遇到和这个人口稀少的村庄有渊源的女人，你的桃花运真是太好了。”

与喜再度露出奸笑。

“只能说是命中注定，”清一哥若无其事地回答，“之后，我们就开始交往。祐子的外公、外婆已经过世，中地区的房子没有人住。我们把房子整理了一下，去年，直纪考取教师执照后就搬了过来。”

“直纪一个人住在那里吗？”

“对啊，我们一直叫她搬来家里住。”

清一哥似乎很担心。

直纪真是与众不同。我暗自想。她一个年轻女生居然愿意来到这个四面环山、入夜之后一片漆黑的村庄。

“你们结婚的时候，”岩叔掐指计算着，“直纪还是中学生，每次放假就来村里玩，可见她很喜欢神去。”

“不知道是喜欢这个地方，还是喜欢这里的人。”

与喜又一脸奸笑地说。

该不会？我恍然大悟。这就是所谓恋爱中的男人特有的第六感吗？我偷偷地瞄了一下，发现清一哥默默地露出微笑。

“哎哟，已经卖完啦。”

这时，响起一个快活的声音。祐子姐和直纪，还有和直纪牵着手的山太从挤满参道的人潮中走向我们的摊位。

“今年又没有吃到。”

“你真想吃的话，应该早一点来。”

直纪站在不远处看着祐子姐和清一哥亲密地对话。

哇噢，我猜对了吗？但是，清一哥和直纪应该相差十多岁，更何况是她姐夫，不可能吧，赶快告诉我没有这回事！

不，这种时候应该表现得强势一点。加油，勇气。直纪，赶快忘了那种离经叛道的恋爱，眼前有一个更棒的男人。唉，这种话我怎么敢说出口？我不像清一哥那样拥有一大片山林，不过，我的工作能力很强哦，只不过目前还是实习生而已。你对实习生应该没兴趣吧，但我前途无量。呃，其实我也不太有把握。

我正在胡思乱想，山太松开直纪的手走了过来，拉着我的兵儿腰带。住手，这种腰带很容易松开。

“勇气。”

“不要直接叫我的名字。”

“勇哥。”

“干吗？”

“我想吃棉花糖。”

为什么要找我？我低头一看，发现山太满怀期待地看着我。真拿他没办法。我今天一整天都在顾摊位，还没好好欣赏庙会的全貌，那就去逛一下吧。

我牵着山太的手，沿着参道往上走。我们这组的其他人收拾完毕后，也消失在庙会拥挤的人潮中。我回头一看，发现祐子姐向我点点头，似乎在说“真不好意思”。不客气，不客气，没事啦，反正我已经习惯当山太的玩伴了。

直纪被几个看起来像是她学生的小学生团团围住，脸上露出灿烂的笑容。

参道上的小型石灯笼点着火，悬着白炽灯的摊位传来洪亮的吆喝声，飘着香喷喷的味道。

章鱼烧、烤仙贝、射靶、钓溜溜球。

也有山太想要找的棉花糖摊位，摊位上挂着印了卡通人物的粉红色、浅蓝色袋子，老板在透明的罩子下，用免洗筷搅动着，捞起棉花糖。无论看几次，都觉得做棉花糖的人好像在变魔术。

“你喜欢哪一个？”

我指着袋子问。山太摇摇头。他似乎对袋子上的卡通人物没有兴趣，想吃老板当场做出来的棉花糖。

即使我告诉他“每个袋子里的都是一样的”，他仍然坚持指着老板的手说：“我要那个。”真是怪胎。我暗想，我小时候就是想要战队英雄的棉花糖袋子。

老板为山太做了一个特大号的棉花糖。

“烟，烟。”

山太说着，开心地舔着棉花糖。

“那是砂糖。”

“是烟。”

山太也给我咬了一口。有一点焦焦的香味和不知道是融化还是黏在嘴里的口感，的确有点像烟。

庙会的音乐声越来越响亮，嘈杂声越来越大，人潮也越来越拥挤。

山上吹来夏日晚风，庙会的傍晚令人兴奋无比。

我们终于来到参道尽头，走过红色油漆已经剥落的老旧鸟居，神社内也挤满了人潮和摊位，鼓声和笛子声从中央的望楼传来，在好几个地方燃起的篝火照亮了人们的笑声。

神社旁的森林黑漆漆的，完全看不清楚。神去山的山顶从南山棱线的后方探出头。

宁静的山令人难以靠近，无论我们怎么喧闹，群山依然故我。

“我们去拜拜。”

山太把一只手伸进身上那件浅蓝色凉衫的怀里，拿出一个塑胶制的小钱包。扣环太紧了，他自己打不开。我帮他打开后，他拿出两个崭新的五元硬币。

“妈妈给我的。”

山太说着，要把其中一个五元硬币塞到我手上。我怎么能拿幼童的钱？

“不用了，我会自己付香油钱。”

“不行，大山祇神喜欢亮亮的五元硬币。勇哥，你有吗？”

“没有。”

“那就用这个。”

虽然我搞不太清楚，可能是村庄的规矩吧。我接过五元硬币，和山太一起走到神殿前排队。大家都在排队拜拜。

神殿和鸟居一样老旧，屋顶搭盖着杉树皮，但今天的庙会这么热闹，大家都来敬拜，可见拜过之后真的能得到庇护？

“这里祭祀的是大山祇神吗？”

“祭祀……？”

“就是住在这个房子里的神明，是叫大山祇神吗？”

“对哪。”

我记得这个名字。山太遭神隐时，村民都窃声说着这个名字。

“是怎样的神明？”

“很可怕，”山太小声地说，“但会保佑我们。”

是哦。神明都一样，只会保佑。不过，说起来也是天经地义。

“勇哥，你要许什么愿？”

我们终于来到赛钱箱前。“在庙会当晚许愿就会实现呢，我爸爸说的。”

山太拉了拉铃铛下的绳子，铃铛当当地响了起来。我想了一下。

请让我成为男人，成为直纪愿意倾心的男人。

我拍了拍手，在嘴里念着。当我睁开眼睛时，山太也刚好许完愿。

“你许什么愿？”

“不能告诉你。”

山太双手掩着嘴，哧哧地笑了起来。

“为什么？你刚才不是问了我的吗？”

我们再度牵着手，离开了神殿，让后面的人拜拜。

天色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暗了下来，满天的星星同时绽放银色光芒。

“哇噢。”

黑暗中，神去河在南山的下方静静地流动。抬头仰望，天空中也有一条宛如倒影般的星河。

但山太是小鬼，根本不懂得欣赏星空。

“我们去捞金鱼。”

他拉着我的腰带说。叫你别拉了你还拉。

我们蹲在捞金鱼的摊位前物色猎物。

“山太，要捞哪一条？”

“黑色的。”

“水泡眼金鱼？换别的吧，绝对不可能捞到的啦。”

一次一百元。山太的钱当然由我帮他付，但是我们完全捞不起来。

我向来不会捞金鱼，我猜如果与喜在的话应该可以捞二十尾吧。

锁定大金鱼的山太很快就捞破了纸网。好，山太，再捞一次。

我和山太正在专心捞鱼，背后响起笑声。

“太弱了。”

我吓了一跳，结果手上的纸网破了。啊啊啊。回头一看，竟然是直纪。

“我也来试试，老板，我玩一次。”

直纪递给摊位老板一百元，在我和山太中间蹲了下来。我赶紧往旁边挪了挪，心脏快从嘴巴里跳出来了。

“要很小心地把鱼赶到旁边……”

直纪认真的表情太迷人了。我看得出了神，水花溅到了我脸上，直纪手上的水盆里多了一尾红色的金鱼。

“直纪，你好厉害。”

山太拍着她的手，把她手上的纸网震破了。啊啊啊，山太，你在干什么啊？

直纪请老板把她捞到的那尾金鱼装进透明的塑胶袋，呵呵地笑了起来。

“怎么样，很厉害吧？”

“可惜只有一条。”

“你说什么？”

“即使没有捞到，老板也会免费送金鱼。老板，我没说错吧？”

“对啊。只送一条。”

“什么？玩两次也只送一条吗？”

“不管玩几次，如果一条也没捞到，都只送一条。山太，我可以送你两条。”

“谢谢。”

结果，山太有两条，直纪有一条（自己捞的），我也有一条（老板

送的）。直纪再度呵呵笑了起来。

“山太想捞金鱼还情有可原，你捞金鱼有什么用？”

“我想带回去送繁奶奶。”

因为繁奶奶给了我零用钱。我拎着塑胶袋，看着今天的战果——金鱼。虽然金鱼很小，而且是淡橘色的，但很可爱。如果装进玻璃盆，放在繁奶奶房间，她一定很高兴。

“是哦，”直纪说，“山太，你差不多该睡觉了。”

“啊——我还想和勇哥玩。”

“不行呢哪，你妈妈来了。”

直纪指着神社的角落说。清一哥和祐子姐正在向山太招手。

“明天我下山后再去找你玩。”

听到我这么说，山太很不甘愿地点头，挥了挥手，说了声“晚安”，就跑向清一哥他们那里。

我偷瞄直纪。直纪的睫毛在篝火影子中晃动，视线集中在渐渐走远的清一哥身上。我只能感受着手指所拎的金鱼袋子的重量。

“对了，”当清一哥一家人离开神社后，直纪转头看着我，“我姐姐要我把刚才你帮山太付的钱还给你。多少钱？”

“不用啦，这种小钱。”

我摇了摇头，没想到肚子咕噜地叫了起来。为什么？为什么肚子偏偏在这种时候不争气地发出声音？

直纪帮我买了炒面，我站在神社的角落吃了起来。真好吃。我这辈子都没吃过这么好吃的炒面。

庙会越来越热闹。与喜在望楼下参加“豪饮比赛”，接二连三地把从木桶倒进酒杯里的御神酒一饮而尽。在五名参加者中，也见到了三郎老爹的身影。最后由与喜和三郎老爹单挑，与喜以喝完十四杯获胜。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喝完一升外加四大杯酒仍然若无其事，真不知道他的肝脏长什么样子。与喜果然不是人。

“美树，我赢了，我是目途啰！”

与喜在神社正中央大叫起来。

“别叫呢哪，丢脸死了。”

美树姐打他的头。

“目途是什么？”

我问。直纪脸颊微微泛红说：

“我不知道，你自己去问与喜。”

“好。”

目途目途目途。我在心里默念，担心自己会忘记。

“你也会参加吗？”

“参加什么？”

“大山祇神的……”说到一半，直纪住了口，“算了，没事，反正你只是来这里进修的。”

我火冒三丈。这次又是说到大山祇神就没下文，我永远都被当成外人。

“不要你啊你的，我叫平野勇气，而且，你自己也不是神去村的人。”

“没错，”直纪的表情僵硬，转头正视我，“但我和你不一样，我决定一辈子都留在神去村。”

她不屑的态度，似乎连我投入的林务工作也遭到了否定，我更加火大了。

“是吗？因为这里有清一哥吗？”

直纪立刻变了脸，我不知道该怎么形容她的表情。如果时间可以倒转，我很想狠狠把口无遮拦的自己踹飞。

她十分惊讶，似乎快要哭出来了，在她的脸上可以看到屈辱、羞耻和愤怒交织在一起的复杂情绪。

“这和你没有关系呢哪！”

直纪尖声叫完这句话，就转身离开了。周围的人都惊讶地看着愣在原地的我和大步离去的直纪。

我为什么故意说这种伤害直纪的话？我真的太幼稚了，比山太更不如。

我之前并不是没有交过女朋友，还向人表白过，也有人对我示爱；曾经甩过别人，也被别人甩过，但是，我从来没有做过这么丢人现眼的事。面对直纪时，不要说是神去话，我连横滨话也说不清楚。

我注视着直纪垂头丧气的背影，发现她在参道前停下了脚步，转身向我走来。发生什么事了？我正在纳闷儿，她大步走到我面前。

直纪在我的面前停了下来。

“给你。”

她把手上的金鱼递到我面前，我不假思索地接了过来。

“因为只有一条鱼太可怜了。”直纪说完，再度转身离开，“不是给你的，是给繁奶奶的。”

这一次，她真的头也不回地离开了。

我拎了两袋金鱼，喃喃说着：“我喜欢你。”直纪当然不可能听到，但我在心里一次又一次地重复。我喜欢你，直纪，我喜欢你。如果你愿意原谅我，我再也不会惹你生气了。

虽然我真的这么想，但事实上，那个时候，“想和她睡觉”的想法几乎占据了一大半，远远超过了“她真漂亮”的感觉，恋爱的感觉迅速和下半身联系在一起。

我想睡觉，想和直纪睡觉，呜噢！

金鱼袋子里发出清凉的水声。

我可能是精虫冲脑，太欲求不满了。因为村庄里的年轻女人几乎都已嫁为人妇，所以我在神去村遇到了直纪，觉得她浑身充满魅力。

我没打算回家，但我在庙会的隔天硬是向清一哥要求放暑假。

相隔四个月回到家，老妈为我炸了猪排和鸡块，烧了一桌子的菜。那几天，她终于觉得儿子可以暂时比孙子优先。

和爸妈一起围坐在桌旁的气氛很和谐。在神去村的那段日子，我的叛逆期似乎暂时告一段落了。之前和爸妈一起聊天都觉得烦，但这次回家时，发现有不少话题可以聊。像是神去村的村民、山上的工作，还有

水蛭，我都告诉了他们。老妈时而哈哈大笑，时而满脸担忧，在家里向来没什么地位的老爸说："勇气，你越来越能干了。"

我去了横滨车站，想买手机电池，但看到那里人山人海就开始头晕了。商店里琳琅满目的商品也让我吓到了。这里和神去村真的是同一个国家吗？我已经忘记了这种繁华。

我兴高采烈地走在地下街，巧遇了高中同学，我的前女友也在其中。她化了很浓的妆，嘴唇也油油亮亮的。唉，她真的很可爱。直纪绝对不会穿那种小可爱。

正值中午，我和他们一起去吃了意大利面。神去村绝对吃不到意大利面。

"勇气，你最近在干吗？"

"林业？会不会太酷了？"

我的老同学和前女友个性都很好，我们谈着彼此的近况，聊得很开心。道别时，想到又会有很长时间无法见面，就特别感伤。

但是，于事无补。

休了两天暑假，我就主动回到了神去村，我没有买手机电池。

"你听到山林在呼唤你吗？"

与喜笑着说。清一哥露出一贯的微笑，不知道他有没有猜到真相。

"我以前在东京的时候也觉得很痛苦。天气好的时候，看到远处的丹泽群山时，就会联想到神去的山，整天在想：'那里不知道有没有养护？不知道什么时候伐木？'"

呼唤我的并不是山，而是直纪的身影。也许对我来说，直纪就像是山。

总是令人生畏，让人不敢靠近一步，但永远都是那么美。

繁奶奶养着那两条金鱼。与喜从阁楼找出一个玻璃金鱼缸，两条鱼相亲相爱地在里面游来游去。

它们吃了好一阵子之前喂鳗鱼剩下的饲料。

我不知道繁奶奶有没有帮金鱼取名字，我偷偷帮红色的金鱼取了名

字，但我不好意思说出口，这是我一辈子的秘密。

第四章　燃烧的山

“这才是真正的绝景！”

与喜在树高足足有三十米的樟树顶上大叫着。我坐在比较低的树枝上，感受着辽阔的天空和迎面吹来的风。

我们来到西山的山腰为桧树打枝。

即使在同一座山上，也会视日照和泥土的状况，同时栽植杉树和桧树。泥土贫瘠，日照比较不佳的环境适合杉树生长，所以，杉树通常都会栽种在中高海拔以下。相反，比杉树更耐寒，也耐雪的桧树都种在山顶阳光充足、排水理想的地方。

若栽种在山顶一带，养护和砍伐都需要耗费更多劳力，必须爬半天山，才能抵达作业现场，这增加了工作的危险性。即使受了伤，也无法立刻回到村庄，在除了小组成员以外，空无一人的深山里，必须小心翼翼地工作，神经也得绷紧一点。

当然，也有例外。那就是与喜。与喜在海拔越高和危险度越高的地方越兴奋，他最喜欢“在山顶附近为桧树打枝”。他乐不可支，午休时甚至留在树上不肯下来。因为他说吃完饭还要再打枝，爬上爬下很麻烦。他用一根绳子绑在腰上，系在桧树上，像蓑衣虫一样悬在半空中吃饭团。

“不要管他呢哪，”三郎老爹说，“他这个人哈尹托古蒙。”

“哈尹托古蒙”是神去话，代表“做事很不踏实”的意思。阿锯看了看在头顶上晃来晃去的与喜，对着清一哥摇尾巴，示意它想喝水。清一哥帮阿锯在竹叶编的容器里装了溪水后，它呼噜呼噜地喝了起来。阿锯比它的主人懂规矩多了。

在斜坡上爬树比在平坦的地方爬树可怕多了，刚开始打枝的时候，我都战战兢兢的。杉树和桧树上没有可以落脚的树枝，因为打枝的目的就是要砍除这些不必要的树枝。而且，也几乎不用支撑身体的辅助绳，因为不停地把好几根绳子绑起、拆下会影响作业进度。

但我很快就适应了。山很大，山上有无数桧树，必须为所有这些桧树打枝。专心作业时，根本无暇说害怕。

渐渐得心应手后，这一天，我在与喜的怂恿下，和他一起爬上了大樟树。神去村的山上都种着杉树和桧树，但在棱线的地方，偶尔会有樟树之类的阔叶树。植林时，会特地种一棵阔叶树，或是将原本就长在那里的阔叶树留下来作为界线的标示。

西山这棵樟树以东的斜坡属于中地区的某位山林地主，由于他年事已高，无法自行上山工作，所以委托清一哥的公司养护。林业的工作需要体力和经验，大家相互扶持，代代地主之间也都彼此合作，建立了信赖关系。

巨大的樟树枝叶茂盛，我三两下就爬上去了。而且，这棵樟树散发出清新的香味，我用脸轻轻摩擦着树叶，眺望着眼前一片整齐的绿海和屋瓦熠熠发亮的神去村。

天空一片蔚蓝，吹来的风已经带着秋天的温度，不会再有人想去河里游泳了。口山很快就会出现满山的红叶，柿子也很快就会红了。

山上的动物也忙着为冬眠做准备。阿锯察觉到动物的动静后，拼命向着草丛吠叫，卷起的白尾巴在草丛中频繁地摇晃着。

“阿锯，好了，知道了。”

听到与喜在樟树顶上这么说，阿锯稍微安静了一下，不满地用前脚扒着泥土，好像在说：“草丛里有动静，真的不用理会吗？”但它很快就按捺不住，再度对着草丛吠叫。

“它身上流着猎犬的血液。”

与喜不再阻止阿锯，靠在樟树的树干上。那里离地有三十米高，他镇定自若，好像躺在自家客厅的沙发上一样。

我小心谨慎地调整了一下姿势。想要和树融为一体，就绝对不能往下看。一旦发现自己的高度，卵葩保证会吓得缩起来。

“阿锯在山上很显眼，它的毛很白。”

神去村的人从来不会为狗洗澡，之前，与喜在电视上看到穿衣服的狗，居然捧腹大笑。阿锯也带着野性，老实说，和在都市中看到的狗相比，它真的有点脏。然而，一旦进入山里，它就绽放出神圣的白色光芒。

“聪明的白狗是山林人的宝贝，在森林里的时候，即使晚上，白狗也很容易被发现。即使我在工作时发生意外无法动弹，别人根据阿锯的

毛色找到我的概率也会大增。”

“是哦。”

我不由得感到佩服，但与喜在决定要养什么狗时一定不可能想得如此周全。

“但冬天怎么办？一旦下了雪，阿锯就和雪景融为一体了。”

“这种时候，就抱着它取暖。在紧要关头，还可以把它煮来吃。”

太残忍了。不过，我很清楚，即使与喜真的遇到“紧要关头”，也不可能把阿锯煮来吃。相反，他可能用自己的肉喂阿锯。虽然他不会帮阿锯打扮，但我相信没有人比他更爱自己的狗。山林人和狗虽然不会腻在一起，心灵却是相通的，我经常感受到与喜和阿锯之间互望的眼神。

打枝作业十分顺利。

我比之前更有经验了，不会再说“好不容易长出来的树枝，砍掉太可惜了”这种话。想要木材上没有树结，打枝是十分重要的工作。砍除多余的树枝，可以避免营养分散，也可以使所有树木都照到阳光，更可以将山林大火控制在最小范围。

植林的山上经常会发生山林大火，因为当人进入山林中工作时，难免会生火或是抽烟。当用火不小心引起火灾时，完成打枝的森林因为树干的下半部没有助长火势蔓延的树枝，可以在某种程度上有效防止延烧。没有养护的森林一旦发生火灾，由于即将枯死的树枝离地面很近，火势就会迅速扩散。

“一旦发生山林大火，几十年的心血就泡汤了。”岩叔说，“勇气，你要小心火烛，也要做好森林的养护工作，要彻底做好这两件事。山林人绝对不能忘记是在向山上的神明借土地。”

西山的桧树差不多有十二米高，我们正在砍整离地七八米高的树枝。树枝根部的直径大约有七厘米，这些树枝都要砍光。

但并不是乱砍一通，树枝的根部不是有点鼓起来吗？如果把鼓起来的部分也一起砍掉，就会对树干造成损伤，影响木材的价值。因此，必须根据树枝和树干的形状，从适当的角度下手，保留树枝根部鼓起来的部分。趴在离地八米的枝干上进行这项作业很耗费精神，手臂也很酸痛，绳子卡进肉里也让人痛得要命。

我都用锯子打枝，与喜当然还是一把斧头走天下。他悬在空中不断

地挥动斧头，精准地打落树枝。而且，完成一棵树的打枝后，他把绳子一抛，抛向旁边那棵树的树枝，整个人也荡向旁边的树。他说，在树上爬上爬下会消耗多余的体力。这根本不是凡人能够办到的。

“我像不像泰山？很帅吧。”

他自己根本不当一回事。我觉得他根本就是手拿凶器的鼯鼠。

我在作业完成后，当然乖乖地走下梯子，再把梯子架在隔壁的树上爬上去。这种梯子被称为“蜈蚣梯”，一整根剥了皮的细原木上钉了很多根错落的木桩方便站立，把蜈蚣梯架在树干上，用数条绳子绑住加以固定。

太阳下山的时间越来越早，五点过后，天色已经暗了下来。乌鸦呱呱叫，当远处的山染成一片红色时，我们一天的工作也结束了。傍晚的风吹在身上，带走了皮肤的体温，只有“今天工作也很努力”的成就感化成了热量，留在身体深处。既有一种“终于可以回家吃饭”的解脱感，又有一种落寞感。

“西山基本上已经完工了。”

清一哥在下山的时候说。

“没想到比原先预料的更快。”扛着蜈蚣梯的岩叔回头看着我说，“多亏有勇气加入。”

我听了暗爽不已，但又觉得不好意思，假装很酷地说：“没这回事啦。”没想到与喜点着头说：“对啊，没这回事。”他不说话会死啊？

“明天怎么办？上午要上山吗？”

三郎老爹问清一哥，不理会正在打打闹闹的我和与喜。

“不，明天上午休息吧。”

“啊？为什么？”

与喜不满地问。

“你忘了吗？明天要开会讨论大山祇神祭典的事。”

“呃，”我战战兢兢地插嘴问，“大山祇神到底是什么？”

所有人的视线都集中在我身上。

“对了，他要怎么处理呢哪？”

与喜问。岩叔和三郎老爹面面相觑。怎么处理？什么意思嘛！看到我一脸不悦，清一哥用严肃的口吻告诉我：

“大山祇神是神去的神明，住在神去山。”

那天，大家都聚在清一哥家开会，从一大清早就忙得不可开交。

左邻右舍的女人都聚集在厨房帮忙下厨，至于男人在干什么……清一哥忙着接待陆续前来的村民，岩叔和三郎老爹负责排坐垫，为大家端饭菜，至于与喜……居然在庭院里抽烟。他真是个大懒虫，除了上山以外，其他时候完全派不上用场。

我在厨房和客厅之间跑来跑去，帮忙为客人端菜端酒。我以为直纪也会来，但没看到她的身影。仔细一想，才发现当天不是假日。直纪在学校当老师，当然不可能出现。

神去村的下、中以及神去地区的男人几乎全员到齐，参加清一哥召集的会议。大家都开着小货车前来，也有人坐在小货车的车斗上。这个村庄的道路交通法不知道是怎么制定的。那些小货车挤满了清一家的庭院，连桥下也都大排长龙。

拆掉纸拉门后，大约有二十坪的大客厅坐满大叔、大爷的景象超壮观的。客厅里没有女人的影子，开会讨论祭典相关事宜时，那些妻管严男人终于有机会当家做主了。

“今年祭祀大山祇神的日子就快到了。”

在大家吃完饭，酒也喝得差不多时，清一哥开了口。“而且，今年是四十八年一度的大祭典，希望大家齐心协力，办一场热热闹闹的祭典。”

几个大爷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谈论着上一次祭典的情形，还摊开看起来很老旧的卷轴，不知道讨论着什么。

安排好当天的程序后，又按不同的地区确定了详细的分工。因为我搞不清楚状况，所以坐在客厅的角落打瞌睡，与喜躺在我旁边鼾声如雷。

开了三个小时的会后，终于大致有了眉目。

“最后，大家对与喜担任目途这件事没有异议吧？”

清一哥环视客厅里的所有人，前一刻还在熟睡的与喜猛然跳起来说：

“没有呢哪！”

在场的人不知道是被与喜的气势吓到，还是认同与喜的实力，没有人表示反对。虽然我还是不知道目途是什么，但看到与喜心满意足的样子，就觉得无所谓了。

“东家，”坐在客厅中央的山根大叔似乎终于下定决心，对坐在上座的清一哥说，“你家的实习生要怎么办？”

“平野勇气吗？他当然要参加祭典。”

客厅内骚动起来。

“我……我无法赞成呢哪。”山根大叔结结巴巴，一脸无法苟同的表情，“如果让外人参加大山祇神的祭典，而且是大祭典，会触怒神明，后果不堪设想。”

参不参加祭典倒是无所谓，但山根大叔不敢正眼看我的态度让我莫名火大。他平时就是这副嘴脸，我向来抱着敦亲睦邻的态度，但即使在路上遇到时向他打招呼，他也总是不理不睬，简直把我当成幽灵或是空气人。而且，他到处说清一哥和我们组的坏话，说什么“居然雇用外行人”。

别以为这些话不会传入我的耳朵。

聚集在客厅的人纷纷看着山根大叔，又看看清一哥，有时候也偷偷瞥向我，但又立刻移开视线。怎样啦？有什么话就直说吧。

与喜叼着烟，抱着双臂，从鼻孔吐着烟。

“你们不要窃窃私语，反对的人举手。”

没有人举手。与喜虽然嘴上叫大家举手，但用恶狠狠的眼神瞪着客厅的所有人，所以没有人敢举手。不过，从现场的气氛就不难察觉有人并不希望我参加。

“好吧，”清一哥叹了一口气，“勇气要不要参加这件事姑且保留，请大家根据今天安排的分工开始做准备工作。”

那天晚上，我又气又恼，翻来覆去睡不着。山根大叔已经一把年纪了，居然一脸认真地说什么“会触怒神明，后果不堪设想”，真的让人火冒三丈，但那些不表示任何意见、拒绝我参加祭典的村民也让人生气。

唉，真是气死了。我离开被窝，轻轻拉开纸拉门。我想找人聊天，但繁奶奶已经熟睡，她枕边的玻璃金鱼缸里的金鱼也一动也不动。

我从繁奶奶房间的落地窗走到庭院。庭院里冷飕飕的，四周一片寂静。在狗屋里睡觉的阿锯抬起头，一看到是我，立刻再度把脸埋进前腿，闭上了眼睛。

不知道在横滨的父母和朋友现在在干什么。无论待多久，这里的人似乎都无法接受我，干脆趁早回老家好了。我坐在外檐廊上，仰望着黑暗的天空。来神去村之前，我从来不知道被当成外人这么痛苦。

天上洒满银色的星星，飘着灰色的薄云，今晚也看不到神去山的棱线。已经结了沉甸甸稻穗的稻子在农田里发出沙沙的声响。昆虫在夜晚大合唱，淹没了河流的声音。

我重重地叹了一口气，隔壁房间的门打开了，与喜来到外檐廊。

“你在干吗？”

我没有回答。与喜在我的身旁坐了下来，点了一支烟。他穿着浴衣代替睡衣，盘腿坐在一旁，露出体毛浓密的腿。

“让你看个东西。”

与喜指了指自己的卧室。我搞不清楚状况，但在他的催促下，把脸贴在玻璃上。

卧室内铺了两床被子，美树姐躺在其中一床被子上，但她的脚放在枕头上，趴着睡成了“大”字，被子在她的腰部附近横向一旁。

“她这样不会呼吸困难吗？”

“她的睡相很糟吧？”与喜笑了笑，“她每天都这样。”

我再度看向庭院。我和与喜沉默片刻，听着神去村夜晚的动静。

山上树叶的摩擦声，野兽炯炯发亮的眼睛，伴着陷入梦乡的人类的呼吸声。

“刚转学时，通常都很难融入环境吧？”

与喜在外檐廊摁熄了烟。

“我不知道……我从来没有转过学。”

“我也没有转过学。这个村庄哪里有学校可以转？我是说通常的状况。”

“哦。”

“神去村就像是一个几百年没有转校生的学校，所以有些人意见特别多。”

“嗯。”

“但是你不用担心，清一是班长，我是全班最调皮捣蛋的。如果有人敢继续啰唆，我就收拾他。”

我以为他在开玩笑，转头一看，发现他的表情很认真，似乎不是在安慰我。我的心情稍微舒畅了一点。

“其实，山根大叔也不是坏人。”

“是吗？”

“对啊，差不多两年前，山根大叔也辅导了一个实习生。那个人辞了工作，说想投入林业，结果不到半年就逃走了。山根大叔很认真地辅导那个实习生，所以很受伤。”

虽然我不是不能理解他的心情，但他不应该把我和那个实习生混为一谈，他为什么无法理解我毫不逃避地投入林务的决心？

轰、轰，地面远远地传来好像海浪声般的低鸣。

“什么声音？”

“山鸣。神去山发出的山鸣。”

总觉得会发生什么事。与喜在外檐廊上站了起来，露出难得严肃的表情低喃道。

并非只有我和与喜听到山鸣，清一哥和岩叔也听到声音后惊醒了。三郎老爹熟睡了，繁奶奶和美树姐就更不用说了。

隔天，全村都在讨论山鸣的事，村民一见面都在谈论昨天深夜的奇怪鸣动。有人说是凶兆，有人说是吉兆，也有人说是自然现象，不必在意。

然后，村民没有讨论出任何结果，很快就淡忘了这件事。

发生山鸣后过了一个星期。

那天，我们在东山上打枝，与喜突然问：

“你们有没有闻到味道？”

所有人都停下手边工作，用力吸着鼻子闻了起来。的确有一股焦味。

与喜解开腰上的绳子，三两下就爬上了杉树。他的身影才消失在树叶中，立刻听到他叫了起来：

“起火了！神去小学的后山烧起来了！”

“与喜，赶快用手机通知消防队和村公所。”清一哥神情紧张地发出指示，“我们也去灭火。”

大家一起冲下山，小货车一路飙向神去小学。村民们早就聚集在校园，不安地看着校舍后方的山。

半山腰附近冒着白色的烟，升上天空。山上传来杉树爆裂的声音，杉树的树顶蹿出大火。

围观的人顿时惊叫起来。

“情况很不妙，”清一哥说，“风从山上吹下来。”

“再不赶快行动，整个学校都要被烧光了！”

与喜大叫着，跑去校园角落的饮水处，用水从头淋湿了身体。

不会吧？我正在心里嘀咕，与喜果然大叫着：

“我们去阻止火势延烧！”

他打算冲进火海救火。我才不要！虽然我心里这么想，但对山林人来说，救火也是职责。许多停下手上的工作，从四面八方的山上赶来的大叔都响应了与喜的号召：

“对！”

真的假的？

义消队拉着水管跑了过来。他们用抽水泵抽了河水，把水喷在校舍的屋顶上。当村里唯一的一辆消防车赶到后，义消队把学校交给消防队队员，又扛着水管进山了。他们打算在消防车无法开进去之处，近距离向燃烧的森林放水。

事到如今，我当然不能退缩。

我下定决心，把水从头上倒了下来，冲湿了衣服。

“我们这组负责砍倒下风处的树木。”

清一哥和其他组讨论后，回到我们身边说道。为了防止延烧，各组分头砍下起火点周围的树木。

小学生都在操场上集合后放学，老师们镇定地向学生交代注意事项。直纪也在其中。

“不可以跑出去玩呢哪，山上的火势很快就会扑灭，小朋友不用担心，都要马上回家哟。”

我的眼角扫到她的身影，然后就冲向学校的后山。

我冲上斜坡。烟雾还没有弥漫开来，但焦味十分呛鼻。鸟在天上尖叫，四处逃命的野兔和松鼠跑过我们身边。阿锯叫个不停。

非比寻常的事态让森林的空气也充满紧张、动荡。

“差不多从这一带开始砍。”三郎老爹说。

“好。”

清一哥点点头，下达了指示。“顺风伐倒，横向排成一排，在砍之前招呼一声。”

伐倒作业伴随着危险，通常不会排成一排作业，因为倒下的树木可能会压到人，但眼前以速度为优先。到处响起链锯的声音，两人一组，其中一人负责砍树，另一人观察树木倒下的方向，确认安全。

“砍！”

“好哩！”

分别代表“要砍啰”“没问题”的声音在斜坡上此起彼落。

杉树发出吱吱咯咯的声音，随后咚地倒在地上。此时因为山林大火而不得不砍掉栽种多年的树木，很心痛，但如果不及时砍倒，火势会顺着树枝迅速蔓延。

我们一边伐倒树木，一边爬上斜坡，白烟渐渐飘了过来，焦味已经达到了巅峰，我用力咳嗽着，和我一组的岩叔停下手上的链锯说：

“恐怕已经到极限了。”

抱着水管的义消队队员从烟幕中冲了出来。由村民自主成立的义消队平时就经常进行消防演习，以防发生山林大火。

“东家！”义消队的其中一人跑向清一哥，“恐怕无能为力了。”

“直升机呢？”

“听说二十分钟后会到达上空。”

“好，那就努力撑到直升机到达。”

随着清一哥一声令下，我们跳过伐倒的树木，暂时撤退至下风处，用水冲湿伐倒的树木作为防火屏障。

火势渐渐逼近，燃烧的树木发出噼噼啪啪的声响。直立在斜坡上的翠绿杉树飘下无数火星。

村民以接力的方式用水桶从山下送水上来，抽水泵用最大马力抽水，好几条水管同时喷水灌救，火舌仍然张牙舞爪。由于伐倒了一部分树木形成了一小片空地，火势无法继续扩散，但也没有变小。

“还是无法解决问题。”

与喜咂着嘴。岩叔的脸已经熏黑了，正把水桶里的水倒在周围的草丛上。清一哥安抚着其他组的成员，指示需要冲水的地方。三郎老爹不愿放弃，一个人在不远处默默地伐倒树木。

我和与喜一起用水管喷着水。

“勇气，我要去更近的地方喷水。”

“啊？但太危险了。”

“在这种地方洒水，根本就是火上加油。”

“……正确说法应该是杯水车薪，根本没什么帮助。”

“这不重要啦。”与喜叫了起来，“反正我要冲进去。”

他拿着水管，跨过伐倒的树木，走向逼近的火舌。

“等一下，我和你一起去！”

虽然我很不愿意，但我不能让与喜一个人去冒险。

我们走过用水冲湿的屏障，热风扑来，顿时带走了衣服和头发上的水分。

好热。

红色的火舌舔着树木，火星像下雨般飘向落叶。树叶着火的杉树，树干也被熏黑后，缓缓地倒下。

“与喜！勇气！赶快回来！”

清一哥大声喊叫着，但我们没有回头。我们一起抱着水势强大的水管，白色的粗大水管好像血管般带着脉动，河鱼闪着银光，和水一起喷了出去。

啊，不知道会不会变成烤鱼。我冷静地这么想。

我们用水管灭了一个又一个东跑西窜的火舌，虽然我和与喜没有说话，但即使不用交谈，也知道水管下一个瞄准的目标。当然，也是因为热气近在眼前，根本无法张嘴说话。我的嘴唇阵阵刺痛，眼睛也忍不住眯了起来，烟熏得我眼泪直流。

当我回过神时，发现我们手拿着已经没有水的水管站在斜坡上。

红色直升机盘旋在秋天的天空，撒下灭火剂。

明明在山上，为什么可以看到这么开阔的天空？这时，我的大脑才终于感受到眼前的景象。

眼前是一片烧焦的森林，斜坡上零零星星的杉树烧成了一根根黑色柱子。

小学后山的西半侧斜坡有一半都被烧光了，五百棵杉木付之一炬，起火三个半小时后才终于扑灭火势。

消防署在事后调查后发现，烟蒂是引发这起大火的原因。那天上午，镇上的居民去森林采菇，不熟悉山上情况的人不了解山林大火的可怕，往往会漫不经心地乱丢烟蒂。

他们不知道山上的这片森林是花了多少精力和时间培育出来的。

但是，没有村民责备埋怨，也没有人去追查肇事者。火灾已经发生了，况且，这里是“哪啊哪啊”的神去村。

所有人望着光秃的后山，说不出话。

当我们踏上归途时，宛如经历了一场大爆炸，整个脸、浑身的衣服都黑了。

与喜把小货车开进庭院后，美树姐冲到门口。走下小货车的与喜看着美树姐的脸，嘀咕了一句：

“哎呀。”

然后，就低下头，紧咬着嘴唇。美树姐走了过去，轻轻抱住了与喜。

我站在旁边，鼻子有点酸酸的。繁奶奶撑着拐杖，摇摇晃晃地走了过来。

“你辛苦了。”

她拍了拍我的腰。她应该想拍我的背，但只是手不够长。

强忍的泪水忍不住掉了一滴下来。

火太可怕了，眼睁睁地看着大火吞噬森林却无能为力让人痛心。我很想大声哭诉，但为了面子，当然不可能这么做。

原来只要繁奶奶愿意，她可以走路。

我仰望着满天开始眨眼的星星，故意让自己不去想大火的事。

阿锯这几天都无精打采的。

山林大火顺利扑灭后，阿锯浑身脏黑地从山上走了下来，无力地垂着尾巴，坐在与喜的小货车车斗上，和我们一起回到家里。

之后，它就躲在庭院的狗屋“足不出户”。

那场大火对阿锯来说，一定是极其可怕的，就连我和与喜也沮丧了好几天，近距离目击火灾现场和杉林付之一炬让我们深受打击。阿锯当然更搞不懂为什么会发生“火灾”，内心的恐惧一定倍增，也许会觉得“在山上的时候，被高温的怪物追着跑”。

它几乎不吃狗食，美树姐很担心阿锯的状况，大手笔地去镇上的超市买了阿锯最喜欢的高级狗食，阿锯也只是忧郁地哼了一声，把头偏向一旁。与喜整天都向狗屋内的阿锯打招呼，但它只是摇一摇露在外面的狗尾巴，令人难以想象它之前在斜坡上活蹦乱跳的欢乐身影。

“阿锯以前几乎不会这样。”与喜说。

“几乎是什么意思？”

“差不多两年前，我在东山掉下悬崖。”

东山虽然有植林，但数十年都没有养护，那次是与喜第一次去东山。山林地主委托中村林业进行管理，所以与喜一个人先上山勘察。阿锯也跟着他一起上山。

“山上长了很多青苔，杉树的树叶太密了，森林里光线很暗，听说还有熊出没。为了安全起见，我让阿锯走在前面。”

走了不久之后，阿锯忽然转身往回走。与喜以为前方有熊，紧张地四处张望，却没有察觉到野兽的动静。原来阿锯只是在一棵杉树根上撒尿。与喜的心情放松下来，没想到走了没几步就掉下了悬崖。那里有差不多三米的落差，但被青苔盖住了，所以与喜没看到。

“我以为屁股的骨头都摔裂了呢哪，”与喜回忆起当时的情景说，“痛得要命，虽然才三米而已，但我足足爬了将近一个小时。”

当他从悬崖边探出头时，阿锯满脸歉意地对他摇尾巴。之后，整整三个月阿锯都食不下咽。

“为什么？掉下悬崖的不是你吗？”

“我也搞不懂狗在自责什么？”

虽然与喜说“不必管它，它很快就会振作起来”，但我很担心。

“是不是该带去给兽医看一下？”

清一哥来看阿锯时，我问他。清一哥轻轻点头“嗯”了一声看着阿锯。在大家的声声呼唤下，阿锯终于走出狗屋，却趴在地上一动也不动。

和清一哥一起来的山太抚摩着阿锯的背问：

“阿锯，你怎么了？”

阿锯把下巴压在地上，垂着耳朵，抬眼看着山太，但随即落寞地闭上了眼睛，好像在说：“哦，中村家的少爷来了。真不好意思，可是你别管我了。”

“难道是山林大火造成了它的心灵创伤？”

“这也是原因之一……”清一哥想了一下说，“好，与喜，你来帮忙。”

清一哥找来正在外檐廊上剪指甲的与喜，说明了他的作战方案。

“这样就能让阿锯振作吗？”

与喜将信将疑。

“值得一试啊。”清一哥自信满满地坚持。

为了准备过冬，与喜家堆了很多木柴。与喜家的厨房是泥土地，所以特别冷，冬天的时候都会用木柴烧火取暖。木柴和砍成五十厘米长的原木，在屋檐下堆得差不多有一人高。

“那些树枝木柴还无所谓，原木就免了吧。”

与喜面露难色，但清一哥不以为意地说：

“别担心，那些原木已经充分干燥了，很轻。”

“即使再轻，十几二十根原木压下来试试，万一受伤了怎么办呢哪！”

“与喜，哪啊哪啊嘛。”我一本正经地说，“难道你不爱阿锯吗？”

“我也很爱自己！”

清一哥不理会与喜的抗议，说了声“各就各位”，就躲到房子后面去了。我和山太也跟着清一哥躲好了。

只有与喜一个人留在庭院内。阿锯明知道与喜在那里，仍然没有抬起头。

“呃，喀喀。”与喜故意咳了一下，“咦？木柴好像快倒了，那我来重新整理一下。”

躲在屋后偷看的我和山太看到与喜的演技这么差，忍不住互看了一

眼，窃笑起来。与喜走过阿锯面前，把手伸向屋檐下的木柴。

“哇啊！”

木柴稀里哗啦地统统倒了下来。正确地说，是与喜推倒的。与喜和倒下的木柴一起趴在地上。阿锯察觉出了状况，警觉地站了起来。

“救命啊。”与喜被压在几根木柴下，无力地呻吟着，“我动不了了，阿锯，快来救我！”

忠实的阿锯跑了过去，用鼻尖推了推与喜的手臂，但与喜还是没有站起来。

“完了，我快死了。”与喜像濒死的昆虫般挣扎着，向阿锯哀求道，“赶快去找人来。”

阿锯不知所措地在倒地的与喜身旁转来转去，时而咬着与喜的工作服拼命往外拉，时而舔着与喜的脸。然后，突然如狂风暴雨般地狂吠起来。

阿锯平时很少吠叫，即使山太拉它耳朵或是抓它尾巴，它也不吭一声。没想到当看到主人与喜陷入困境时，它就展现出忠狗的一面。

看到阿锯一副“要赶快找人来”，用痛切的声音声声吠叫的着急身影，我深受感动。不知道是否觉得阿锯叫得太凄惨了，与喜不顾剧情的安排，慌忙阻止说：“喂，阿锯，不用叫得这么拼命啦。”

“差不多了吧。”

清一哥正准备走向与喜和阿锯的方向时，玄关的门用力打开，美树姐从屋里冲了出来。

“阿锯，怎么……？”

美树姐的话还没说完，就看到与喜倒在地上，身上压了很多木柴，她大叫了一声：“老公，你怎么了？！”

美树姐抱起与喜，用力摇晃着他：“与喜，你千万不能死啊！”

好像不太妙啊。我回头看着清一哥。

“忘了告诉美树姐，我们是在演戏。”

“嗯，那就再观察一下。”

毫不知情的美树姐加入后，这出戏顿时更真实了。与喜被用力摇晃着，他的牙齿几乎快咬到舌头了。阿锯也用力吠叫着，似乎想和美树姐一起激励与喜。

“等、等一下，美树，我没事。你这样用力摇，我会被你摇昏的。”

与喜总算阻止了美树姐的用力摇晃，把阿锯紧紧抱在怀里：“阿锯，多亏了你，让我捡回一条命！你是全天下最棒的忠犬！”

与喜的演技还是那么粗糙、夸张，但阿锯在与喜的抚摩和称赞下，得意地用力摇着尾巴。阿锯嗅闻着与喜的气味，确认他没事后，一脸“啊，完成了一项大工作，可把我累死了”的表情回到狗屋，大口吃着装在碗里的狗食。

“阿锯有精神了！”

山太拍着手。

“它为什么突然好了？”

我偏着头纳闷。清一哥向我解释说：

“阿锯觉得之前山林大火时都没有帮到忙，所以丧失了自信。”

“啊？狗怎么可能灭火，这根本不关它的事啊。”

“但阿锯认为它是我们小组的成员之一，所以自尊心受到了伤害。”

原来是这么一回事。阿锯（以为）成功地救出了与喜，赢回了身为小组成员的面子，也因此找回了自信，终于食欲大振了。

我不由得感到佩服。原来，对狗来说，在山上和大家一起工作也是一种骄傲。

美树姐在庭院对与喜破口大骂：

“你在干什么？搞得全家不得安宁的。”

“不用去解释一下吗？”

我问清一哥，清一哥说：

“不必管他们。阿锯恢复了自信，与喜也感受到美树对他的关心，

真是一举两得啊。”

虽然与喜挨了美树姐的骂，却是一脸得意的样子。山太追着阿锯跑。

阿锯，对不起，不应该骗你，不过，幸好你又活蹦乱跳了。

我和清一哥一起重新堆好凌乱的木柴。悠然耸立的神去山的山顶渐渐染上了红色，好几只红蜻蜓在垂着金色稻穗的农田上飞舞。

或许我已经爱上了这座大人们为了一只狗演戏的神去村。

山林大火之后改变的并非只有阿锯而已，村民看我的眼神也不一样了。

虽然大部分村民之前就已经接纳了我，但仍然有人把我当成外人，不给我好脸色看。不用说，当然就是山根大叔那一派的人。

或许是因为我在山林大火中英勇救火奏效，山根大叔的态度逐渐软化。在路上遇到时，总算愿意向我打招呼了。所谓的“打招呼”，就是当我对他说“你好”时，他重重地点一下头而已。以前他都对我视而不见，所以，当他第一次向我点头时，我有一种“终于驯服了难缠的野生猴子”的感觉，暗爽了半天。

午休的时候，我们坐在阳光充足的斜坡上聊着这件事。

“猴子？你这小子真没礼貌。”

岩叔笑着说。

“因为他真的很像，这也没法子啊。”

与喜难得同意我的意见。在树后撒尿的三郎老爹拉起裤子拉链走了回来。

“之前山林大火时，勇气表现得很勇敢，那个小毛头没资格说三道四的呢哪。”

山根大叔在三郎老爹口中也变成了“小毛头”。

“不管怎么样，勇气应该可以参加祭典了。”

清一哥拿了一根香肠给阿锯后说。

全村正静悄悄地在为大山祇神的祭典做准备，虽然我仍然搞不清大

山祇神是什么，也不知道要举行怎样的祭典，但村里每天都有地方在祭神。如果祭典当天是“总统大选”，之前的这些小型祭神活动就像是“选前造势”。

这些祭神活动神不知鬼不觉地开始，又悄悄地落幕。全村的各个小神社都渐渐清理干净了，有一天，神去河边突然拉起了稻草绳，负责各项工作的村民都渐渐完成了自己的分内事。

“把神社打扫干净，代表清洁全村的意思，”岩叔告诉我，“在河畔拉起草绳是为了防止坏东西进入村里。在准备就绪，一切都清理干净后，大山祇神祭典就可以开始了。”

我感到惊讶，觉得太费周折了。祭典在十一月中旬举行，但各种小型祭神活动要持续一个多月，身为东家的清一哥必须监督一切，整天忙得不亦乐乎。

最令我惊讶的是在刚割完稻子的农田里突然建了一个望楼。十月中旬的星期六，刚好不用上山工作，我跑去望楼观看。望楼的四周悬挂着一捆捆稻草，望楼上有一个大鼓，却不见人影。

我感到纳闷儿，中午过后，全村都响起了鼓声。我急忙跑去门外看，发现有十名左右的男男女女跟着节奏，围着望楼打转。他们手舞足蹈的样子有点像中元节跳的盂兰盆舞，却没有歌声，所有人都面无表情、默然不语，缓缓地举起双手，然后又放下。而且，所有人都一身白衣。

好可怕。这是怎么一回事？

“这是丰年舞。”跑来看热闹的三郎老爹说，“每次看到丰年舞，就觉得祭典的脚步近了。”

“为什么没有唱歌和拍手？”

“为什么？”

“简直就像是召唤飞碟的仪式，让人看了心里发毛。”

“这是奉献给神明的舞蹈，当然要很严肃呢哪。”

嗯，我难以理解。我以前只看过村、里组织主办的盆舞，通常都用扩音器大音量地播放音乐，而且都在中元节的时候跳。

神去村的“丰年舞”没什么观众，那些一身白衣的村民结束围绕望

楼打转后，也没有人为他们鼓掌。那天傍晚，连望楼也拆掉了，好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村里不断举行各种莫名其妙的祭神活动，最后，终于要迎接祭典的来临了。

祭典当天的一大清早，不，准确地说，是凌晨两点，我就被叫醒了，然后接二连三地参加了祭典的各项仪式。中途的时候，我好几次都差点说："我想退出，我甘愿继续当一个外来客。"

说到祭典，通常不是都会觉得是一场吃吃喝喝、唱歌跳舞的盛会吗？但大山祇神的祭典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神社的夏日庙会只是神去村的"表面文章"，大山祇神的祭典才是神去村的真面目，充分展现出村民的本性。

所谓村民的本性，就是"哪啊啊哪"精神和"破坏性"。我在那场祭典中吃尽了苦头，那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发自内心地以为自己活不下去了。

但在说这些事之前，我先写一下直纪的事。

如果要问她送我金鱼的那天晚上之后，我们有什么进展……令人遗憾的是，完全没有进展。

我并不是没有努力，直纪经常来清一哥家玩，所以，我每次听到摩托车引擎的声音，即使没事，也会去清一哥家。虽然与喜经常拿这件事调侃我，但谁理他啊。

直纪经常和山太一起着色画画或是折纸，有时候还会给祐子姐帮忙，在厨房煮栗子。我把山太扛在肩上，不时去偷看直纪。直纪假装没有看到我，目光总是追随着清一哥的身影。

清一哥总是彬彬有礼地和直纪保持距离，始终贯彻"你是我太太的妹妹，所以也是我疼爱的妹妹"的态度。不知道他有没有察觉直纪的态度。他这么精明，想必早就发现了。

尽管发现了，却假装不知情。清一哥无意回应直纪的爱慕，我虽然松了一口气，但也觉得难过。事实明明摆在眼前，却被当作没这回事发生。只要想象一下直纪内心的感受，我就忍不住感到难过。因为这就像我对直纪的感情。

问题在于祐子姐，她察觉到妹妹爱上了自己的丈夫吗？

我仔细观察了祐子姐的动向，还是无法得出结论。祐子姐很聪明，总是面带笑容，从她的全身都可以感受到对清一哥的充分信任。她不会像美树姐那样情绪激动地嫉妒，也不会像直纪那样暗暗单相思，所以反而让人搞不清楚状况。

“我跟你说，清一的老婆心里当然很清楚。”与喜说，“她之所以这么镇定自若，是因为她有足够的自信。像她这种好女人，有足够魅力可以吸引男人的心。”

美树姐用力拧了满脸奸笑的与喜的大腿。

“对不起，我没有足够的魅力可以吸引男人的心呢哪。”

“好痛好痛，我没这个意思。”

与喜家吃饭的时候，几乎每天都会上演夫妻战争，我已经习以为常了。

“话说回来，”我插嘴说，“不怕一万，只怕万一。祐子姐不会担心有什么闪失吗？”

“不可能。”“不可能。”

与喜和美树姐不约而同地摇着头。

“清一在这方面太有原则了，就像神去村所有的山头不可能被夷平一样，他也不可能对他小姨子动心。”

“而且，直纪也是个好女孩，绝对不可能做让山太和祐子难过的事。”

他们说得很有道理。这么说，直纪连表白的机会也没有，只能永远守护清一哥一家人吗？这也让人太痛苦了。

“有时候，人要懂得看开一点。”始终听着我们聊天的繁奶奶喝了口茶说，“至于会不会在看开之后和勇气结婚，又是另一回事了。”

“结、结婚？”

“嘿嘿嘿。”繁奶奶笑了起来，“你首先要在祭典上表现得像个男子汉呢哪。”

“好主意，”与喜拍着手，“托我的福，你在祭典上也有大显身手

的机会。”

“为什么是托你的福？”

“我不是被选上目途吗？和目途同一个组的人是祭典的核心人物，你千万别错过这个机会，要表现得像个男子汉，知道吗？”

目途到底是什么？况且，时下的女生会因为男生“在祭典时表现得很像男子汉”就动心吗？我太怀疑了。

直纪曾经在我面前小声嘀咕说：“姐姐太奸诈了。”

那时候，她正忙着用小刀削栗子皮。厨房里除了她以外，刚好只有我一个人，但直纪或许只是在自言自语。

“你知道清一哥为什么很少说神去话吗？听说是不想让从东京嫁过来的姐姐感到孤单，很蠢吧？”

我没有搭腔。直纪坐在泥土房间的长椅上，把装着剥好栗子的盆子夹在腿上。昏暗的厨房内，只看到直纪手上的刀子灵巧地闪着光，她的脚下都是栗子皮。

“姐姐总是这样，很懂得操控男人。”

我觉得这些话反而伤到了直纪自己，无法继续保持沉默。

“但是，你并不讨厌你姐姐吧？”

“对啊，我并不讨厌她。”直纪停下剥栗子皮的手笑了笑，“早知道我应该当男人，就可以像你一样，和清一哥同组在山上工作。”

直纪起身离去，洗着被栗子弄脏的手。

“啊——啊，我到底在说什么啊，忘记我刚才说的话。”

我当然不可能忘记。我因此而愣在厨房，直到山太找我玩我才回过神。

我当然不可能也不愿意说“我会让你忘记这一切”这么夸张的话，只希望大山祇神祭典可以成为一个契机，让直纪从此不再闷闷不乐，我会朝这个目标努力的。

因为祭典不就是兴奋狂欢到临界点，一种宛如获得新生的盛事吗？

我把这份决心埋藏在心里，准备迎接祭典到来的这一天……但这份

决心好几次都差点崩溃。

凌晨两点时，法螺的号角声响彻全村，与喜猛然推开了纸拉门，闯入我的卧室。

“起床了！祭典开始了！”

没人告诉我祭典要在三更半夜开始！

与喜把睡迷糊的我从被子里拉了出来，等在客厅的繁奶奶递给我一个包裹。

“这是什么？”

“行水结束后要换上这个。”

行水？我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你们都要活着回来啊。”

美树姐说着，在门口敲着打火石送我们出门，向来刚强的美树姐眼中泛着泪光。

“美树姐，‘活着回来’是什么意思？”

“别理她。美树总是大惊小怪的。”

与喜硬是拉着还搞不清楚状况的我走向神去河。与喜穿着代替睡衣的浴衣，我穿着四角裤和T恤。就这样出门吗？神去村的十一月中旬已经是冬季了，夜晚的时候，吐出来的气都是白色的。

好冷。我浑身发抖地走过百货店附近的那座桥，发现全村的男丁都聚集在那里，其中有几个人拿着的白色灯笼在黑夜中摇晃。

清一哥用严肃的声音宣布：

“今年的目途是神去地区的饭田与喜，由中村清一组辅佐，中地区的云取仁助组见证，下地区的落合强组负责开道。各位可有异议？”

“没有！”

所有男丁都异口同声地回答。这是在干吗？在演时代剧吗？当我惊讶地张大了嘴时，仪式继续进行着。

大家开始拍手唱歌。

“蛇哪啊，扭啊扭啊。兔子哪啊，蹦啊蹦啊。神去的神明哪，来啊

来啊。哪啊哪啊，嘿哪，哪啊哪啊，嘿哪。”

男丁们唱着歌，接二连三地走进了神去河。与喜当然一马当先地下了水。真的假的？！现在是十一月，水多冰啊。

我愣在原地，三郎老爹和岩叔抓着我的双臂，我穿着鞋子被拉进了水里。

“啊！好冷！”

“要忍耐呢哪。”

“如果不洗干净，就不能上神去山。”

不上神去山也没有关系。我眼泪顿时飙了出来，正打算逃走，却被拉到更深的水里，腰部以下全都浸在冰冷的水中。

我的心脏都快停了。流动的河水根本不是一个“冷”字可以形容的，冰冷刺痛了皮肤，接着是麻痹，然后就失去了感觉。

全身都忍不住发抖，转眼之间，肌肉开始酸痛。电视购物不是经常在卖那种“减肥腰带”吗？就是那种“一分钟可以振动三千次”的腰带。只要泡在冷水里，效果绝对超过那种腰带，只可惜无法担保性命安全。

我在河中央“啊哇啊哇啊哇”地叫着，因为我根本没办法说话。其他人叫着“哪啊哪啊，嘿哪”，有人整个人都钻进水里，也有人用带来的小水桶豪爽地把水从头上淋了下来。

“嘿哪！嘿哪！”

叫得最大声、不停地冲水的当然是与喜了，他简直疯了。

“勇气，加油啊，”岩叔叫道，“再忍耐一下子。”

“有没有觉得水温稍微上升了？”三郎老爹说，“我刚撒了一泡尿。”

呃，好脏！三郎老爹，你太没品了！我很想抗议回去，但嘴里只能发出“啊哇啊哇啊哇”的声音。

虽然我觉得行水好像过了好久，但实际应该不到五分钟。

“哪啊哪啊，嘿哪。快去拜见大山祇神。”

唱完歌后，所有人都争先恐后地上了岸，脱下衣服，用洁白的毛巾擦拭身体。与喜用毛巾拼命摩擦身体，身体简直都快被他擦出火了。

在灯笼的火光下，皮肤上冒着的热气宛如阳光下蒸腾的烟霭。

繁奶奶给我的包裹里放了一套修行僧的白衣。之前去山上找遭到神隐的山太时，穿的就是这套衣服。我吸着鼻水，穿上了衣服，手一直发抖，无法顺利地绑好绑腿的带子。

“等一下要干什么？”

我小声地问。岩叔对我“嘘”了一声：

“到神去山之前不能说话。”

下地区的落合组拿着锡杖走在最前面，我们和中地区的云取组跟在后面，后方还有负责各项工作的各组成员，总共大约有四十个人。神去村身强力壮的男丁都来参加了。

夜色中，队伍向神去山出发了。虽然开车子一下子就到了，但从山下走到神去山大约要一个小时。

银色的星星在天上闪烁，冷风带着落叶的味道从山上吹了下来。零零星星的每户人家都鸦雀无声，不知道哪里涌出了泉水，还有鱼儿蹦出水面的声音。

走过墓地后，就完全看不到房子了。我们走在没有铺柏油的碎石路面，脚上只穿着平时穿的忍者胶底鞋，踩在地上的每一步都很自在。行水的冲击已经渐渐平静，身体也不再颤抖。两旁的杉树树梢黑压压地遮蔽了天空。

没有人说话，无言的队伍走在夜色中。

穿越树影婆娑的林道，终于来到了神去山的登山口。小祠堂亮着烛光，两棵杉树绑上了新的稻草绳。郁郁苍苍的神去山斜坡上，只有一条很窄的兽径。时间应该刚过三点半。

队伍在祠堂前的小广场停了下来，身后是水量丰沛、水流湍急的神去河。

应该不至于三更半夜上山吧？

“辛苦啦。”

黑暗中，有一个人对大家说。抬头一看，发现一位很眼熟的中年男子站在广场。他就是我初来神去村时，负责指导我林业进修的那位大叔。只见他的身旁堆满了上山工作时使用的工具。他一个人搬上来的吗？难怪他可以把山猪都甩出去。

与喜走上前，从大叔手上接过斧头。在与喜的示意下，我也走了上去，我平时用的链锯也在那堆工具里。什么时候拿上来的？

我们这一组的人分别拿着平时在山上工作时用的工具，不祥的预感越来越强。

清一哥代表聚集在广场上的所有人，向祠堂和神去山拍了拍手。

“我等恭敬地向神去的神明大山祇神报告，瓦伊拉那卡台多，雅斯其希奥，梅格米他玛旺那，阿里格他库，其尼可梅呼里呼里，雅玛尼米波罗波罗。”

啊？完全听不懂他在说什么？嗯，因为我也听不懂，清一哥念着这种无法写成文字的奇怪咒语，念了有一分钟左右。

“希多多凯摩诺多，雅玛诺其奥，多可西艾尼玛摩里，大山祇神，西兹玛里他玛艾那哪啊哪啊。”

其他人也都异口同声地大叫：

“嘿哪！”

我吓了一大跳。清一哥再度拍着手，其他人同时低下头。三郎老爹用力推我的后脑勺，我也跟着向神去山鞠躬。

应该可以回去了吧？我抱着一线希望，但显然太天真了。

“大家加油，一起上吧！”与喜举起斧头挥舞着，“动作快呢哪！如果天亮了，就太对不起神去的神明了！”

他的话音刚落，已经冲向神去山的兽径。

“冲啊！”

三郎老爹发号施令，自己也拨开斜坡上的草往上冲。

这里是战场吗！我才不想冲哪！

虽然我这么想，但看到前一刻还闭口不语的众人纷纷吼叫着冲上斜坡，只有我一个人还在广场上拖拖拉拉，突然，一个白色的东西掠过我

的视线。是阿锯，一路跟过来的阿锯紧跟着与喜，也消失在兽径上。

我不能连只狗都不如！

我下定决心，单手拿着链锯走上斜坡。

但是，我仍然搞不懂为什么要上神去山，也不知道山上到底有什么。

森林又黑又深。

只有开道组和见证组的人手上拿的十个灯笼照亮黎明前的神去山，从遮蔽天空的树叶缝隙中，不时看到冬天的星星，但根本无法照亮黑夜。

只能靠着一起爬上斜坡的其他人的呼吸声和隐约的体温知道前进的方向。与喜走在前面，当他迈开步伐时，不时看到他忍者胶底鞋的橡胶底。我看着他的鞋底，拼了老命走在称不上是路的兽径上。队伍几乎呈直线地爬上斜坡，向山顶挺进。

斜坡很陡，急促的呼吸变成了白色的雾飘散在冰冷的空气中，就连与喜也不再喊叫。他用手上的斧头不停地砍掉挡住去路的藤蔓和杂草，阿锯在他的脚下摇着尾巴，仿佛在向我招手。

虽然天还没亮，但鸟儿似乎被我们惊醒了，它们在巨大的橡树的树枝上对着突然出现的我们发出尖锐的警告声，不知道是野兔还是鼬鼠在草丛中逃窜。夜晚的山上充斥着各种声音，树木、鸟儿和动物都静静观察着我们这些入侵者的动向。

但是，好安静。摇动树叶的风声、鸟声和我的呼吸声似乎都被形成这片森林的数百年岁月吸收了。

在斜坡上走了一个小时左右，身体虽然渗着汗，却开始微微颤抖。肉体和灵魂似乎渐渐碎裂，化为森林的养分。山里的空气震撼了我，让我不知道自己是谁，身在何处，到底要去哪里。

“勇气。”就在这时，清一哥在背后叫了我一声，“你看，很美吧？”

我顺着清一哥链锯所指的方向望去，发现有一棵一个大人才能勉强环抱的巨大杉树砍伐后留下的残株。长满青苔的腐烂残株周围没什么林木，旁边有一株大约两米高的树木伸展着枝叶。纤细的树枝上，树叶已

经掉落，但结出无数红色的小果实，宛如柔和的火焰，又像是远眺的街灯。

“这种树名叫卫矛。”清一哥说，“山上并非只会让人心生畏惧而不敢靠近，即使没有人看到，这棵树上每年都会结出这么漂亮的果实。”

清一哥知道我第一次正式进入神去山，所以特别呵护我。多亏了他的照顾，我的心情终于平静下来，我回头看着清一哥，微微点头说：“我没问题了。”

天色渐渐亮了起来，仿佛染上了卫矛的红色火焰。原本是淡蓝色的空气渐渐变成了朝霞的橘色，透明而清净的早晨来临了。

我在爬坡的途中停下脚步。

神去山的森林。原来这个黑暗中分不清东南西北地赶路的地方，其实是一座惊人的森林。

之前来寻找遭神隐的山太时，曾经稍微见识过这片森林，但是，在深山的森林更加壮观。放眼望去，到处都是巨树。有三十米高的朴树，白色的树叶背面宛如白雪般遮住天空的橡树，还有树皮裂开的连香树古树，以及在之前养护的山上从来没有见过的巨大杉树和桧树。无论是落叶树还是常绿树，针叶树还是阔叶树，都在这里茁壮生长，根本不在意人类对树木的分类。

这里不同于植林的山，各种各样的树木乱中有序地挤在一起，形成了一个绿色空间。

我终于发现，之前在清一哥家庭院里看到的那根巨大的柿木材，一定来自神去山。

林业被称为夕阳产业已经多年，但神去村却靠林业获得了成功，关键在于这里的人懂得运用有计划、有效率的植林策略，也懂得妥善配置新旧人才，更重要的是，神去村有座神去山。

神去山是村民的信仰，是心灵的寄托，象征了村民靠山林为生的这份骄傲，更是生产“摇钱树”的宝山。

我呆滞地仰头望着高高在上的树叶，用忍者胶底鞋的鞋尖踢了踢完全分不清是从哪棵树长出来的粗壮树根，难以相信这个本州小村庄的深山竟然有如此隐秘的森林。

不知道电视台知不知道，如果电视上播放了神去山的景象，观光客一定会因此蜂拥而入，我这个爆料者也许能够拿到一笔酬金。

我脑海中浮现出这个邪恶念头，但马上又抛在一旁。如果外人知道这个秘密森林，“哪啊哪啊”的神去村村民应该不会放过我，可能一辈子不会让我离开，全村的人都会拿着开山刀追杀我。哇，我才不想落得如此下场。

为什么村民平时也不能进神去山？为什么有人不愿意让我参加祭典？

一切都是为了保护神去山的森林。

眼前的壮观景象，让我深刻了解到多年来神去村的村民从来不乱砍滥伐巨树，他们细心地呵护着这片森林，代代相传。

能进来神去山，代表着村民终于接纳了我，终于信任我了。当体会到这一点后，我既高兴，又为自己骄傲。

负责带路的落合组在前方宣布：“已经来到棱线了！”

“太棒了！”与喜猛然冲上斜坡。岩叔和三郎老爹也加快脚步超越了我。

“走吧，马上就到了。”

清一哥说道。我再度迈开步伐。

以山麓的祠堂为起点的兽径几乎呈一直线，来到这里时，小路突然在斜坡上弯成倒“C”形。我立刻发现了绕道的原因，因为前方被一块巨大的岩石挡住了。

最后的斜坡坡度更陡，我独自落在最后。

“喂，别再慢吞吞了呢哪！”

远处传来与喜的叫声。我好不容易经过大岩石旁，来到棱线的位置。

大家都去了哪里？我寻找着白衣的身影，但森林太深了，看不清前方。

我才不想在这里遇难。我不禁着急起来，竖耳细听，定睛细看。

前方有一棵看起来像是杉树的大树耸向天空，树梢周围飘着红色和

白色的布。难道是为了迎接祭典，特地在树上绑了旗帜吗？我睁大眼睛仔细看，发现好像是两个女人分别穿着红色和白色的和服。

“咦？”

我揉了揉眼睛，用力眨了一下，再度战战兢兢地望向树梢的方向。

没有人。只有绿色的杉树耸立在晴朗的淡蓝色初冬天空下。对嘛，怎么可能有人在三十米高的树梢周围飞来飞去？

但我总觉得大家应该都聚集在那棵杉树下。我毫不犹豫地沿着棱线，朝着那棵杉树走去。

听说在神去山上不能吃东西。

为什么？我想吃早餐啦。我饥肠辘辘，只能用手掬起泉水喝了起来。阿锯在一旁凝视着泛着银光的水面。

所有穿着修行僧衣服的男丁都聚集在那棵杉树下讨论着什么。

“喂，喂，仁助叔，讲笑（开玩笑）也要差不多一点呢哪。”

“我一丁点都没讲笑（我可没开玩笑），与喜，我在想着你能成（我觉得你一定做得到）呢哪。”

由于有不少老人家，再加上他们说得很快，我更加听不懂神去话了，甚至不知道他们在讨论什么，只知道与喜和担任见证人的云取仁助先生为杉树的问题展开了激辩。三郎老爹开心地在一旁煽风点火：“把意见统统说出来！”山根大叔却插嘴说：“大家都要哪啊哪啊呢哪。”清一哥不发一语地听着双方的意见。

我靠喝水撑饱了肚子后，坐在露出地面的杉树根上。光是露出地面的树根就差不多有我的膝盖这么高。

我从来没有看过这么大的杉树。根部附近的直径将近三米，像一道墙般耸立的树干上长着柔软的青苔。一只小蜥蜴迅速地爬过青苔，小鸟不停地在高高的树枝上叫着。

这棵树上栖居了多少种生物？我把太阳穴贴在树干上，发现树皮有一种潮湿阴凉的感觉。

“这棵树的树龄超过一千年。”岩叔离开讨论的人群，在我的身旁坐了下来，“里面应该没有空洞，是一棵好树。”

“岩叔，你看一眼就知道有没有空洞吗？”

“基本上吧，只要看树枝的生长状况和树叶就可以知道。”

是哦。我钦佩地点着头，闭上眼睛靠在枝干上。

风吹过山上，森林的某个地方传来树叶堆积的声音。

“我刚才看到了奇怪的东西，”我说，“我看到有两个女人在这棵杉树顶上飞来飞去。我原本迷路了，多亏看到了她们。”

我以为岩叔会笑我在说梦话，没想到他淡然地说：“是啊，她们是不是穿着红色和白色的和服？”

“对，又轻薄、又漂亮的布。”

“那是大山祇神的两个女儿。”岩叔拍了拍我的肩膀，“勇气，太好了，山神喜欢你。”

啊？我半信半疑，但岩叔的表情很严肃。不知道是否因为感受着森林里庄严的空气，以至于我最后也相信“搞不好真的有这种事”。

“好，既然你都说到这个份儿上，”与喜突然高高地举起斧头，“男子汉饭田与喜就拼了！”

“哇！”

众人纷纷鼓掌。

“那是怎么一回事？”我冷眼看着那群人。岩叔“嘿呦”一声站了起来。

“砍伐杉树的方针已经决定了。”

“砍伐？要砍这棵杉树吗？”

原来神去村的村民要砍这棵杉树。听说祭祀神去神明时，每逢四十八年一度的大祭典，就会砍下一棵神去山的巨树。

“平时的祭典会砍比较年轻的树。”清一哥向我说明，“最多是树龄一两百年的树，去年砍的是柿树。”

即使是年轻的树，也是以一百年为单位。我担心有一天会把森林里的树都砍光，但这似乎是杞人忧天。

“砍伐后，会在原本的地方栽种相同种类的树苗，即使丢着不管，

在山上也可以顺利生长。”

清一哥充满怜惜地仰头看着巨大的杉树。“神去山的森林和砍伐仪式不知道从多么久远的年代开始，一直持续到今天。”

“现在不是禁止砍伐树龄超过一千年的树吗？”

“政府特别允许我们每隔四十八年砍伐一棵，因为这是神去村很重要的祭神活动。”

“砍下来的树木要怎么处理？”

“你想知道吗？”清一哥吃吃地笑了起来，“你马上就会知道了。”

啊，我有一种不祥的预感，忍不住向神去的神明祈祷，希望可以让我平安、顺利地下山。

砍伐杉树以我们中村清一组为核心。与喜用力做着伸展操活络筋骨，岩叔告诉我接下来的砍伐重点。

“你看这里，”岩叔摊开神去山的地图，指着山脊的某一点说，“这是我们目前的位置，千年杉不是几乎垂直长在棱线下方的斜坡上吗？”

“对。”

“伐倒时采棱线下方呈十五度，树梢往西的方向。”

把树木砍向几乎和斜坡呈直角的方向相当困难，而且，千年杉的西侧有好几棵高十五米左右的杂树，伐倒杉树时，并没有足够的空间。

“那里有遮蔽树，为什么非要往西侧砍倒？”

“因为那里建了修罗滑道。”

岩叔指着杉树的东侧说。修罗滑道斜向跨过山腰，是由见证的云取仁助组花了半个月的时间搭建的。

简单地说，修罗滑道就是用橡树或杉树的原木组成木筏般的凹沟形，让砍下的原木可以顺着斜坡滑下的滑梯。木筏般的滑道从山上延绵到平地上，可以用这种方法将在山上伐倒的树木顺着滑道运下山。

该不会吧？我吞了一口口水。

“难道要把整棵千年杉顺着修罗滑道滑下去吗？”

“没错。”岩叔若无其事地笑了起来，“把比较重的根部朝下，顺着修罗滑道滑下去，所以，要让树梢朝向西方。”

“修罗滑道一直延续到山脚吗？”

“没有，刚才上来时不是绕过一块大岩石吗？修罗滑道只能通到那里的斜坡，之后就是笔直的兽径哪。”

所以，从大岩石下方的半山腰到山脚，完全不靠修罗滑道，一路近乎笔直地滑落把巨木运下山。

不要！我绝对不想参与这么可怕的作业呢哪！

我在内心忍不住用神去话惨叫着。

即使我有一千个不愿意，祭典仍然继续进行。

清一哥把带来的酒倒在杉树的树根，所有人都对着大树击掌。如果只是祭拜，根本不需要把它砍下来嘛。

所有人都戴上安全帽，也戴上护目镜以防尘沙和碎木块。修行僧的白衣加安全帽的装扮太古怪了，但每个人脸上的神情都很严肃。

与喜绕着杉树一周，从各个角度检视，就像打高尔夫球的人在观察草皮的情况。

然后，他终于决定了位置。“就是这里！”他用斧头柄敲了两次树干，举起斧头。守护在一旁的其他人纷纷唱了起来。

“嘿哪，嘿哪。”

“大山祇神，请你见证，我会成功砍下你赐予的杉树。”

“嘿哪，嘿哪。”

哐！随着清脆的声响，第一刀砍进了树干。树皮破裂，露出新鲜的白色树干，清新的树木香气四溢。

与喜从西侧的树干入斧，砍出了“受口”。

伐木的基本就是要在倒下的方向砍出一个名为受口的缺口，如果受口的位置和角度不佳，就无法让树木倒向预期的方向，因此，这是一项

极其重要的工程。神去村代代传授一个诀窍："砍受口时，就是在树干上挖除一块三角形的积木。"

然后，再从和受口相反的方向，在树干的直角位置砍下"追口"。受口和追口就像是隧道的出口和入口，伐木时，就像同时从隧道两侧开挖。

但是，这个隧道绝对不能贯通，树干的中心附近要故意留下名为"弦"的间隔。如果把"弦"也同时砍断，树木就会失衡，迅速倒向出乎意料的方向。

只要小心谨慎地砍追口，树木就会以弦为支点，缓缓倒向受口的方向。

这只是平时上山工作时的原则，眼前是连与喜都不曾砍伐过的巨大树木。这棵千年杉树最粗处的树围有九米半。

与喜以他的鬼斧神工终于砍出一个巨大的受口后，就停下来休息磨斧头。同组的其他人立刻上前用链锯锯切追口，在随时确认追口是否维持水平的同时，轮流上前锯切。

链锯的机械声宛如走调的吉他声响彻神去山，鸟儿惊慌地从树梢飞起，大量木屑四溅，在脚下越积越多，树叶在树梢痛苦地摇晃。

"与喜，快倒啰。"

清一哥停下链锯说。与喜拿着磨好的斧头，"嘿呦"一声，再度站在千年杉前。

"要倒向桴栎树的方向。"

千年杉这种巨大的古木直接倒向地面时，可能会因为本身的重量和冲击造成折断或是碎裂。所以，与喜宣布要将杉树西侧的杂木作为缓冲。当然，对被当成缓冲的桴栎树来说，则是巨大的灾难，这好比被砂石车冲撞的双轮推车一样，被撞得粉身碎骨。

"桴栎树，安憩吧！松鼠，对不起，夺走了你的食物！"

与喜向以坚果为食的松鼠道歉后，举起斧头。与喜英气逼人，全身好像发出白色的火焰，其他人纷纷沿着斜坡冲到棱线的位置避难，担心不小心被伐倒的树木压到。

但我们这组的人太了解与喜的技术，知道树木会精准地倒向与喜锁

定的方向，所以，清一哥、三郎老爹、岩叔和我都站在与喜的背后。

哐、哐、哐。与喜的斧头继续砍向追口，千年杉终于开始向西侧倾斜，树梢在空中划出弧度，桴栎树被压得支离破碎，时间似乎过得特别缓慢。

脚下地面的剧烈震动让我回过神，接着，响起一声沉闷的地鸣，千年杉倒在地上。剖面（称为木口）露出雪白的年轮，在接触到空气后，立刻变成了淡茶色。

轰、轰。冲击声在神去村周围的山上响起回音，回荡过层层山岭。

“与喜，干得好！”三郎老爹感慨万千地说，“我从来没看过这么精准的伐倒。”

众人都拥上前来，又唱又跳地欢呼：“嘿哪，嘿哪。”与喜被众人推挤着，却不忘转头向我们露出自豪的笑容。清一哥和岩叔向他点头。

虽然说出来有点丢脸，但我的视线模糊了，忍不住赞叹“太厉害了”，双脚也不停地发抖。

如果与喜在城市长大，完全不了解山上的工作，不知道会变成什么样的人。当然，他无论生在哪里，都会快乐地、坚强地生活，但恐怕会变成玩世不恭、背着上司偷懒打混的人。

与喜兼具林务能力、适性和直觉，是林务的天才。像他这样的人生在神去村，热爱山林的性格根本是上天创造的一大奇迹。

神去的神明挑中了与喜，准许他砍伐、养护山林，将山、森林和生长在那里的所有动植物的生命都托付给与喜。

与喜得到了神去神明的宠爱。

伐倒千年杉的与喜浑身绽放出神圣的光芒，让人不由得有如此的感受。

中午过后，空腹的感觉也渐渐消失了。

虽然从凌晨两点就开始忙碌不已，但祭典的兴奋麻痹了身体，既没有人说困，也没有人喊累。

与喜伐倒的千年杉顺利倒在修罗滑道的方向，我们得以用最少的力气将巨大的杉树移向修罗滑道。

众人先砍下千年杉上的树枝，每根树枝都差不多有平时看到的杉树那么粗。四十个人挥汗如雨地工作，一个小时就完成了，不得不再度赞叹神去村的人个个都是林务好手。

砍完所有树枝后，只剩下千年杉的原木，据说要保留树皮，直接运下山。由于这根原木实在太大了，看着看着，有一种不可思议的感觉，仿佛走进了比例尺错乱的奇妙世界。

“运下山后，有什么用处吗？”

我坐在原木上低喃着。原木太大了，需要用蜈蚣梯才能爬上去。

与喜抱着拼命想要挣脱的阿锯走上原木。

“用处可多着呢哪。”他似乎听到了我的自言自语，擅自搭了腔，“神去村的大祭典伐倒的大树很吉利，某些地区抢着接手。”

他又在胡说八道了，我向与喜投以怀疑的目光。

“我来这里之前，从来没有听过神去的名字，也没有听过大祭典的传闻，某些地区是指哪里？”

“你这家伙还真是没礼貌，”与喜抱着一脸惊恐的阿锯说，“祭神砍下的大树很少见，行家会买下整根原木。听说上次大祭典伐倒的桧木被关西的某个帮派买走了。”

“帮派……”

“他们那种人不是都很迷信吗？当时，刚好他们的帮主要改建房子，就大手笔地买了下来。”

“这棵杉木可以卖多少钱？”

“这就要问清一了，神去山在名义上也是中村家的。”与喜用大拇指和食指围了一个圈，奸诈地笑了起来，“反正绝对可以大赚一票，听说这一次，北陆的某家神社已经表达了意愿。”

嗯，真的是天外有天啊，我在横滨的家是可怜的普通住宅，使用的木材恐怕都是夹板吧。

清一哥在斜坡上叫着我们：

“你们两个，不要偷懒，赶快来工作。”

“好！”

“他简直就像学校的老师。”

与喜把阿锯放到地上，虽然嘴里嘟囔着，但工作的时候干劲十足。因为必须在天黑之前把千年杉运下山。

与喜在离木口三米左右的树干上用凿子凿了两个洞，然后，把两根大约两公升饮料瓶那么粗的橡木棒插进洞里。两根木棒呈“V”形插在杉木的树干上，很像是牛或龙的角。

“这就是目途。”与喜握着橡木，得意地说，“竖目途是山林人的骄傲。”

看起来就是普通的木棒而已啊。我正这么暗想，与喜拿起小刀灵活地在木棒前端雕刻不知道是沟渠还是凹陷的东西，而且，他精心雕刻着那两根木棒。

他在雕刻装饰吗？看了一会儿，我的脸不禁红了起来。

“与喜，这形状该不会是？”

“就是性器官，”与喜挺起胸膛，“因为目途就是性器官的象征。”

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要把性器官形状的木棒插在好不容易伐倒的千年杉上？我终于知道之前在夏日庙会与喜被选上目途时，为什么美树姐会羞红了脸。

“如果是性器官，一根不是就够了吗？”

我用横滨话大叫。与喜回答说：

“你说得有道理，但如果有两根，开心就可以加倍，这是古人的心愿吧。”

简直听不下去了。

与喜乐此不疲地雕刻性器官时，三郎老爹和岩叔正在削木口的边缘，这样可以使边缘变得更光滑。寺院里，用来撞钟的木梆子前面不是都会磨得圆圆的吗？差不多就要削成那样。

“削了之后，滑下修罗滑道时，原木就不会受到损伤。”

岩叔告诉我。

“万一发生撞击，也可以缓和冲击。”

三郎老爹说。

撞击？又是不祥的预感。

目途上绑了好几根粗草绳，粗草绳经过树干固定在好几处木桩上。如果说，千年杉是龙，目途是角，从角开始向背后延伸的粗草绳就是龙的缰绳。

为什么需要缰绳？为什么好像救命绳一样把粗草绳固定在原木上？

内心不祥的预感越来越强烈，心跳也渐渐加速。

“差不多了。各位弟兄，大家一起奋力拉呢哪！”

“嘿哪！”

四十个男丁分别拿着差不多有一人高的木棒，开始移动千年杉的原木。先利用杠杆原理把原木微微抬起，然后，立刻将较细的原木塞进抬起的缝隙。所谓“较细的原木”，只是相对于千年杉而言啦。

大家拉着绳子，拉着千年杉在原木上前进。以前在埃及建造金字塔时，也是利用铺在地上的原木搬运巨大的岩石。我们也是用相同的原理。

千年杉顺利送上了修罗滑道，保持着微妙的平衡，好像随时都会滑下斜坡。千年杉目途上的粗草绳绑在一旁的榉树树干上，宛如巨大的杉木在巨大的滑梯前随时准备滑落，但草绳暂时阻止了它的冲动。

“好，上吧！”

与喜发号施令，他自己坐在原木的前面，用力抓着目途。这个景象看起来有点恶心，不过，如果不知道目途代表性器官，会以为他抓着龙的角，英勇地坐在龙背上。

但是，“上吧！”是什么意思？所有男丁都争先恐后地坐上千年杉，握着龙背上的粗草绳。从他们脸上可以感受到绝对不想被甩下来的决心。

难道……？我脸色发白。难道要坐在千年杉上，一起滑下斜坡吗？千年杉要载着我们在山坡上疾行吗？

不行！绝对不行！

虽然千年杉很巨大，但原木是圆形的，稳定性很差，况且，山上有

很多树木、岩石等障碍，怎么可能坐在无法掌握方向的原木上安全滑到山下？

“怎么了？赶快上来啊。”

“老是拖拖拉拉的，天色都快暗了呢哪。”

“因为我是目途，你和我同组，所以也可以握着目途。”

“听说这比起用嘴接到相扑力士在成田山撒的豆子更吉利呢。”

同组的成员七嘴八舌地叫着我，他们四个人都已经坐在千年杉的前头，紧握着目途。

不能因为我的关系，延误祭典的进行。我面有难色地坐上千年杉，和清一哥、与喜一起握着V字左侧的目途，三郎老爹和岩叔握着右侧的目途。

“我猜想，绝对有人因为这个祭典送了命。”

我带着绝望的心情说。

“我从旧资料上看到，到目前为止已经死了八个人了。”

三郎老爹行若无事地回答。光是记录有案的就有八个人。完了，我一定是第九个。我这个人衰运特别强，莫名其妙地被送到位于深山的这个村庄这件事，就足以证明我有多衰了。

我恨！

我恨阿熊帮我找到这种害死人不偿命的工作！我恨傻傻地送我上路的老妈！更恨只给我三万元路费的老爸！我恨！

“你没事吧？”清一哥问，“虽然你是实习生，但你已经在中村林业登记了，所以可以申请职灾保险。”

不是这个问题吧？

“你在发抖吗？简直太胆小了。”

与喜豪放地笑了起来。你浑身“细腻”的相关神经早就断光光了，当然不会怕啦。我暗暗咒骂着，向全组最正常的岩叔求救。

“岩叔，你是不是也会觉得害怕？”

“一点都不怕。”岩叔一脸爽朗的笑容，“我遇过神隐，神去的神

明喜欢我，不可能让我在祭神的时候送命呢哪。”

这种寄托在神明身上的笃定是怎么回事？

“各位弟兄，”清一哥严肃地问，“准备好了吗？”

所有男丁齐声回答：

“准备好了！”

我还没有准备好。

“好，出发！”

与喜用斧头砍断了绑在榉树上的绳子，阿锯吠叫着跑了过来，把残株当成踏板，跳到我的脚下。千年杉在修罗滑道上缓缓向斜坡倾斜，就像云霄飞车升到了顶点。每个人的链锯刀刃已经套上套子，用带子斜背在肩上，但仍然可以感受到背上的链锯突然飘了起来。

好可怕！

在我闪过这个念头的同时，千年杉滑下了斜坡。

“嘿哪！”

男丁们抓着树干上的粗草绳大声呐喊，我抓着的目途发出吱吱咯咯的声音。滑下斜坡的杉树巨木下，修罗滑道的细原木承受不了负荷，好几根都折断了，发出响亮的啪、啪碎裂声，碎木块打到了护目镜和安全帽上，通道两旁伸出的树枝打在脸上。

“好痛好痛好痛。”

“白痴，小心咬到舌头！”

与喜大声呵斥道。的确，我已经无法正常说话了，千年杉开始加速狂冲。

我就像坐在老旧蒸气式火车上的乘客，枕木已经碎裂，车轮也偏离了轨道，但狂飙的列车却完全没有放慢速度，与喜当然就是那个不怕死，还在不断加煤炭的司机。

“冲啊！”

与喜抓着目途，笑着前后摇摆着身体。眼前的惊险程度远远超过了云霄飞车，他居然乐在其中，太可怕了。更可怕的是清一哥，他面不改

色，也没有缩起身体，泰然自若地坐在千年杉的前端。

他们都不是人。

三郎老爹“咻——咻——”地轻轻吐气，紧抓着目途，搞不清楚他是在兴奋还是在害怕。岩叔念念有词，仔细一听，发现他轻声念着，“神明显灵，神明保佑”。

与其拜托神明，还不如赶快停止这种玩命的祭典。

身后那些抓着粗草绳的男丁纷纷发出惨叫声。

“哇，摇得好厉害！”“惨了！”“妈呀！”

但他们的声音中带着笑意和兴奋。当惊险刺激超过某个程度时，人的精神就会错乱，各种情绪都会掺杂在一起。

这当然是事后的分析，当我坐在千年杉上冲下斜坡时，脑筋一片空白，差一点屁滚尿流，只能用冒着冷汗的手拼命抓紧目途。

积在地面的落叶碎片飘了起来，隔着落叶树的枝叶缝隙，看到栖息在森林中的鸟儿也惊慌失措地尖叫着逃向空中。

眼前的景象转眼之间就消失在后方。千年杉虽然外形像龙，但疾行的样子宛如巨大的山猪。千年杉的速度和激烈突飞猛进，难得一见的美丽森林也变成了乱七八糟的流动色彩和形体，就像把水桶里的绿色、褐色和红色的颜料统统倒在了墙上。

斜坡的角度越来越陡，加速度也越来越大。风灌进了袖子，好像气球一样鼓了起来。

呜汪！阿锯惨叫一声。它原本用指甲用力地抓着杉树皮，站在我的脚下，但似乎终于没了力气，当千年杉稍微摇晃一下时，它悬在空中。

阿锯毛茸茸的尾巴掠过我的视野角落。

“阿锯！”

我毫不犹豫地伸出左手，抱住了飞向后方的阿锯的腰部。我的身体向后扭转，但单手毕竟无法承受体重，右手一滑，离开了目途。

我会死！

眼前的景象变成了慢动作，清楚地出现在我的眼前。

排成两行，紧拉着粗草绳的男丁无不瞪大了眼睛，抬头看着手上抱着阿锯，整个身体即将俯冲的我。山根大叔动了动嘴说“完了”，阿锯缩起尾巴，夹在后腿之间。我的左手用力，深深卡进了阿锯的毛皮。

绝对不能放手，一旦放手，阿锯就没命了。我死也不放手。

这时候，我看见两个女人在不断疾行的千年杉后方飘来飘去，我看不清楚她们的脸，只知道她们分别穿着红色和白色的和服。

大山祇神的两个女儿。

她们是来迎接我吗？我就这样和阿锯一起坠落地面，当场毙命吗？我居然带着平静的心情这么想。

两个女人优雅地抬起手，指了指我身后。

嗯？在我纳闷儿的同时，听到与喜大叫着：“勇气！”

我抱着阿锯回头，与喜左手抓着目途，右手向我伸出斧头的柄。清一哥伸出一只手，抱着重心不稳的与喜的身体，露出难得的紧张神情看着我。

“抓住呢哪！”

与喜大叫着。我抓住了斧头柄，伸长右臂，好像抓蜘蛛丝般紧握着已经变得光溜溜的斧头柄。

与喜和清一用力把我拉回他们站立的位置，也就是目途的方向，生死一瞬间，我宛如重生了。

“你累了吗？”

与喜的太阳穴暴着青筋大吼。现在根本不是用提神饮料广告的梗搞笑的时候，但我把全身的力气都集中在右手上，也对他大吼一声：

“喝了再上！”

我身体微微往前冲，再度被拉回了与喜和清一哥之间，急忙抓住了目途。

我感觉过了很久，但实际上应该只是发生在刹那间的事。

背后的男丁们“噢”地发出了松了一口气和喜悦的声音。

得救了。当我这么想时，全身的汗水滴落。我可以感受到脸上的汗

水被风吹向后方。各位大叔，对不起，我下的咸雨让你们遭殃了。

“白痴！”与喜用肩膀喘着气，大声骂道，“你差一点送命！”

但是，我不能对阿锯见死不救。我知道我刚才的举动太鲁莽了，却没有后悔。阿锯在我的臂腕中无助地垂着耳朵，浑身发抖地看着我，它似乎在想，真对不起。太好了，我和阿锯都保住了性命。好温暖。

嗯……？我的肚子上真的热热的。

“啊！”我把阿锯抱到一旁，低头看自己的肚子，“阿锯，你在我身上撒尿！”

白色衣服上有一摊黄色污渍。

“哈哈，”与喜说，“这泡是高兴尿（太高兴了，忍不住尿尿），阿锯，对吧？”

才不是呢，阿锯是吓得屁滚尿流。

“无论如何，没事就好。”

清一哥轻轻拍了拍我的背。我偷偷回头一望，在不断向后退的树林中，遍寻不着刚才那两个女人的身影。

也许是幻影吧，但我还是在心里道了谢。

“谢谢救命之恩。”

与喜突然说道，仿佛他会读心术。我惊讶地将视线移到与喜身上，与喜道谢的对象当然不是大山祇神的女儿，而是我。我害羞地摸着阿锯的头。

我的呼吸和心跳终于恢复了正常，把阿锯放在脚下。但毕竟还坐在在斜坡上疾行的千年杉上，心还是扑通扑通地跳。我两只脚紧紧夹住阿锯的身体，以免它再度飞出去。

“排除一难，又来一难。”

三郎老爹说。

“快要撞击了，大家做好准备呢哪！”

岩叔也大声提醒道。

大岩石渐渐逼近眼前。

大岩石是修罗滑道的终点。为了把千年杉载上通往山脚的路，也就是我们今天早上走的兽径，必须让巨木右转，转向与目前行进的方向呈直角。

“要怎么转向？”

没有人回答我的问题，同组的人都神情严肃，且紧张地抓着目途。身后那些男丁刚才还不时发出“嘿哪，嘿哪”的声音，激励着自己和周围的人，如今却寂静无声，耳边只有呼呼的风声。

紧张宛如闪电般贯穿千年杉的树干。

该不会？我猛咽口水。难道是直接撞向大岩石吗？

“不可能！我会死啊！让我下来！”

我尖叫起来。

“来啰！”

“抓紧了！”

清一哥和与喜大声发出警告，所有人都马上弯下身体，缩起脖子。被我的双脚紧紧夹住的阿锯痛苦地发出“汪”的叫声，但我管不了那么多了。

一阵强烈的冲击，内脏也跟着震动起来。千年杉树干的左半部分冲上大岩石后弹了出去，宛如前腿抬起的脱缰野马般，几乎垂直弹起。

“啊！”

在重力的作用下，脚滑了出去，只靠双手悬在目途上，支撑全身的重量（包括阿锯）。

下一刹那，千年杉撞倒了周围的树木，缓缓向右倾斜。千年杉撞到大岩石后改变了方向，这样的结果固然值得庆幸，但未免太粗暴了，难道不能靠其他方法掌舵吗？

巨大的杉木在空中划着弧度，转身冲向兽径。我双脚用力，抱紧阿锯，对抗离心力，不让身体被甩出去。

千年杉直接落在兽径上，响起重重的地鸣。

呜哇哇哇。牙齿快咬到舌头了，我立刻绷紧下巴。鼻水喷了出来，泪水和汗水都飙了出来，喷湿了护目镜。

如果千年杉冲过头，导致倾倒、翻覆或是树干撞碎，所有人都会同时升天。

神啊，希望千年杉可以顺利滑下兽径！

千年杉弹了两三次，我坐在树干上弯着身体祈祷。这时，有什么东西掠过我的头顶飞向后方。

嗯？！我忘记眼前的状况，抬头看清楚不明物体到底是什么。

是山根大叔。刚才的冲击让他松开了握着的粗草绳，他飞过我的头顶，悬在空中。

“啊！”

我忍不住站了起来，但我不可能跳下去救他。千年杉在兽径上重重落地后，沿着斜坡冲向山脚。

“山根叔！”

“没事吧！”

男丁在背后叫了起来。大家在坐稳之后，纷纷回头看着山根大叔飞走的方向。

山根大叔在空中勾勒出抛物线轨迹后，后背撞向兽径旁杉树的绿色树梢。

千年杉继续勇猛向前，留下摇动的树枝和应该挂在树上的山根大叔。

“怎、怎么办？”我回过头，大声问身旁的与喜和清一哥，“山根大叔会不会死……？”

“嗯，”清一哥皱了皱眉头，“虽然很想帮他，但也无能为力。”

千年杉正在飞速前进，的确无法放手。因为无法让千年杉停下来，所以也没办法去找山根大叔。不过，大家未免太无情了。

我正打算继续追问，与喜悠然地说：

“哪啊哪啊，看刚才的情形应该死不了，那些树枝发挥了缓冲作用。”

真的假的？但眼前也只能祈祷最好是这样。进入兽径后，千年杉沿

着斜坡下滑的速度越来越快。

“山根！”“千万别死！”“不能死啊！”“不要啊！”在我身后大叫的男丁们不知道是在担心消失在树梢的山根大叔，还是在为仍然无法离开千年杉的自己叹息。

前方渐渐亮了起来，树木的密度渐渐稀疏，隐约传来笛声和鼓声，声音越来越大。男丁们也再度叫着“嘿哪，嘿哪”回应。

神去山的山麓越来越近。

不，等一下。虽然很庆幸终于要到终点了，但要怎么让千年杉停下来？神去山的登山口只有一个小型石祠堂，还有一个小广场而已，前方就是穿入地下的神去河的河谷。

要怎么办！万一无法顺利在广场上停下来，就会冲进神去河！

我全身起了鸡皮疙瘩。

“嘿哪，嘿哪。”

聚集在广场上的女人也回应着男丁们的声音，她们的声音很轻柔，仿佛在安抚、召唤气势汹汹的千年杉。

“嘿哪，嘿哪。”

千年杉仿佛穿越了绿色的帷幕，终于滑到了斜坡的尽头，从兽径冲向广场，撞倒了石祠堂，擦撞到的树皮都散开了。

龙头高高抬起，不受任何东西阻挡的阳光让我忍不住眯起眼睛。好刺眼。我从来不知道冬天的阳光威力这么强，也终于知道刚才经过的森林有多么深、多么暗。

千年杉来到平坦的广场后，仍然没有停止前进，弹起的碎石像雨点般落下。

没有进入神去山的村民几乎全都集中在广场上等待千年杉的到达，大部分都是女人。美树姐、坐在草席上的繁奶奶、祐子姐、直纪，还有那些退休的山林人老爷爷。他们看到男丁骑着巨木下山时，情不自禁地发出欢呼，然后都笑着逃开，以免被暴冲的千年杉撞到。

广场上的人群顿时作鸟兽散。美树姐用身体挡住无法逃走的繁奶奶，祐子姐和直纪站在旁边，抬头看着紧握目途的我们。每个人都满脸祈祷。

现在回想起来，这些景象在我眼中只停留了一瞬间。

“停——下——来——！”

我对着继续往前冲的千年杉大叫。与喜、清一哥、三郎老爹和岩叔，以及其他男丁都叫了起来。

或许是肉眼看不到的刹车听到了我们祈愿，千年杉在广场往神去河方向的悬崖上探出四分之一后，终于停了下来。

“嘿哪！”

坐在千年杉上的所有人大声叫喊，打破了片刻的寂静。我也把护目镜拉到脖子上，举起双拳大叫起来，有好几个人把安全帽抛向了空中。

广场上的村民拍着手，兴奋地跳着，聚集在千年杉的周围。阿锯摇摇晃晃地从我脚下爬了出来，扑进美树姐的怀里。男丁们顺着架起的蜈蚣梯，或是等不及架梯子，直接从原木的侧面滑了下来，站在广场上称赞彼此的勇敢。

我和与喜相互击掌，和岩叔握手。三郎老爹转动着肩膀说：“真是够了。”清一哥拿下安全帽，向神去山深深鞠了一躬。

四十八年一度的大祭典。巨木下山的仪式终于顺利完成了。

啊，想知道山根大叔的下落吗？他还活着。而且，天黑之后，他自己走下了山。

与喜说得没错，杉树的树枝发挥了缓冲效果，他只受到轻微的擦伤。神去村村民的生命力太神奇了。

我们为山根大叔的生还欢欣鼓舞，在躺在广场上的千年杉旁举杯畅饮。其实，山根大叔下山之前，宴会已经开始了，几杯酒下肚，大家根本忘了山根大叔。如果他在山中动弹不得，不知道村民会采取什么行动。

不，他们不会采取任何行动。这里是神去村，即使山根大叔死在神去山上，大家也会纷纷说着“哪啊哪啊”“这也是没法子的事”而已。村民有时候太狂野，几乎有点冷酷了，或许是因为他们有充分的心理准备，认为“在山上遇到危险是天经地义的事”。

山根大叔一路叫着痛，但一走到广场，连续喝了三杯冰酒，他就笑

着说：“折腾了我半条命啊。”其他人纷纷安慰着他：“是啊。”“没事就好。”然后就忘了这件事。

入夜后，宴会仍然热闹不已。

皎洁的月亮从山边探出头，柔和地照亮了爬满青苔的千年杉树皮。大家在篝火前取暖，吃着漆器便当盒里的菜肴，随着别人吹起的笛子声起舞。高挂的灯笼下，每张嘴都吐着白气，每张脸上都绽满笑容。

山太枕着祐子姐的腿，身上盖着厚外套睡着了。夜已深，他已经体力不支了。阿锯也闭上眼睛，蜷缩在山太的身旁取暖。

村里的女人个个精神百倍。

当我们登上神去山、伐倒千年杉、搏命滑下斜坡时，村里的女人把做好的料理装在便当盒里，每个人都带着酒聚集在广场上，开始准备灯笼和篝火，吹着笛子击着鼓，喝酒聊天，等待巨木的出现。所以，她们从白天就开始在广场上喝酒，然而，即使三更半夜后，仍然没有人喝醉，笑着闹着继续喝酒。

广场上到处都可以看到空酒瓶，甚至还有酒桶。他们的酒量太不寻常了，神去村的村民果然是妖怪……？

正当我浮现这个疑问时，听到与喜叫我。回头一看，发现除了清一哥以外，我们组的成员都围坐在广场角落的草席上。繁奶奶、美树姐和直纪也在。被酒染红了脸颊的美树姐向我招了招手。

“来，过来。”

直纪也没有露出不悦的表情。

唉，即使他们是妖怪也无所谓。因为，这些妖怪太美了。但繁奶奶例外，她根本就是干扁的馒头妖怪。我拼命憋住满脸的笑意，和他们一起坐在草席上。

“勇气，你第一次参加祭典，但表现得很出色。”

岩叔咕咚咕咚地往我的纸杯里倒焙茶，我根本来不及告诉他，杯子里装的是柳丁汁。岩叔已经醉醺醺了。

“我们在这里等也很好玩，”美树姐笑着说，“你们坐着的千年杉不是从斜坡上滑下来吗？当你们有动静时，附近的鸟就会一下子飞起来，即使在山脚下，也知道你们到了哪里。”

“杉树到广场时，我忍不住拜了起来。”繁奶奶双手合十说道，“幸好大家都没有受什么伤，真是太好了。”

“繁奶奶，应该只有你一个人在拜拜，”三郎老爹突然拉高嗓门说，“其他女人看到勇气抓着目途的样子，全都被他迷倒了。”

三郎老爹说话时，不时瞥向直纪。哦，原来是这么一回事。虽然我很感谢他们为我撮合，但会不会太明显了？

我坐立难安起来，不经意地扫视着广场，没有看到清一哥的身影。

“东家送祐子和山太回家了。”

美树姐向我咬耳朵。

“勇气，要把握机会呢哪。”

繁奶奶说。虽然她以为她在说悄悄话，但因为她耳聋，所以音量特别大。

嗯。我伤透脑筋。即使他们为我敲边鼓，但关键还是直纪。她应该察觉到坐在草席上这些人的用意，却面不改色，根本不看我一眼，冷淡地喝着杯中的酒。

恐怕连一线希望都没有。

我什么话都说不出口，只能喝着柳丁汁加焙茶。真是超难喝的。

“真是没法子，”与喜心浮气躁地摇着盘着的腿，“勇气，我把目途的权利让给你。”

哇噢！三郎老爹和岩叔惊叫起来，繁奶奶“嘿嘿”地笑着，美树姐欲言又止地看着与喜。只有来神去村不久的我和直纪搞不清楚状况，但我有不祥的预感。

“呃，”我战战兢兢地问，“目途的权利是什么？”

“在大祭典时顺利把树送下山时，担任目途的人，”与喜挺起胸膛，神气地说，“可以向喜欢的女人要求云雨！”

云、云雨。我没有喝酒，却感到天晕地转，赶紧抓住草席。这样的进展未免太快了吧。

“老公，不然你打算对谁使用目途的权利？”

美树姐怒气冲冲地质问与喜。

“白痴，当然是你呢哪。”与喜搂着美树姐的肩膀，“所以，我才会把权利转让给勇气，我现在哪还需要要求，随时都可以……”

“别说了呢哪，与喜，好丢脸。”

“别害羞呢哪，别害羞呢哪。”

与喜和美树姐卿卿我我，似乎恨不得马上滚进草丛里。肉麻夫妻！

我红了脸，与喜转让的这个权利我无福消受啊。三郎老爹轻轻戳了戳我。

“勇气，加油！”

叫我加油有什么用！我抬眼看了直纪一眼，直纪也涨红了脸，和我视线交会后，立刻把头转向一旁。灯笼的灯光下，她的侧脸在黑暗中显得格外白皙，比在我梦中出现的任何一个直纪更楚楚动人。

“直纪。”

“不要。”

“我还没有说话。”

“即使不听也知道呢哪。”

至少让我表白一下嘛。我不理会她，自顾自地说了下去。

“我喜欢你，请你和我约会！”

“约会？要去哪里约会？”

直纪小声地问。的确，要去哪里约会？神去村根本没有约会的地方。

“去、去山上？”

我说。虽然我发现这根本不是约会，只能算野餐。

没想到直纪却微微点头。

“如果只是约会，可以啊。”

在一旁屏息期待的三郎老爹和岩叔拍着手说：

“太好了！”

“我会帮你们做便当带去山上。”

美树姐说。美树姐的便当不就是毫无趣味的巨大饭团吗？

“如果你们生了孩子，就可以稍微缓和这个村庄人口太少的问题。”

繁奶奶，你也未免太性急了吧。

“真是没种，”与喜抱怨着，“这不是白白浪费了我转让给你的权利吗？”

“我会好好珍藏。”

我说。我会珍藏到直纪爱上我的那一天。

“即使你珍藏着，也无处可用，只会放到发臭。”

直纪冷冷地说。

我超爱她的冷淡无情，难不成我是被虐狂？

不，不，才不是这样，而是我学会了不屈不挠的精神。

林务工作必须花费多年的岁月培育树木，如果不具有可以承受任何风雪的悠然性格，根本无法胜任山林人的工作。

我神清气爽地仰望夜空。

曾经燃烧起祭典热情的神去山已经恢复了往日的静谧，星星发出的光洒在棱线上，静静地守护着村民。【好书推荐vx booker113】

终章　神去哪啊哪啊的每一天

虽然写了一大堆，但神去村一年的生活记录其实已经接近了尾声。

谢谢各位耐心地看完了！其实，我打在电脑里的这些内容根本不会给任何人看，这是我的秘密。但是，我在落笔时，想到可能会有人看，顿觉灵感如有神助。

什么？等一下，与喜不知道会不会打开电脑偷看。真是够了，我才不想让他知道，我那令人羞愧的内心世界。

……我刚才去客厅察看了一下。与喜和繁奶奶正吃着仙贝看电视，他们似乎没有察觉我最近忙于写作，况且，与喜根本不会用电脑。安啦，安啦。

我在敲键盘时，顺便观察了自己的手。手掌的皮变得很厚，这一阵子，即使在山上使用链锯，也完全不成问题。之前水泡磨破时痛死我了，如今却好像是别人的手一样。这是我第一次认真投入一件事，连身体也发生了变化。如果读高中时，我也用功读书到手上长茧，或许就不会被送来神去村。

不过，我一点也不后悔，甚至很庆幸可以住在神去村。

在山上积雪之前，我曾经和直纪约会了一次。应该说，是去山上野餐。

我们穿上厚外套，戴着手套（我戴的是棉纱手套），走在斜坡上，看到鹿为了迎接冬天，正在吃着已经变得十分紧实的树皮。积满落叶的地面很松软，看到不知名的小鸟在树叶掉落的枝头蓬起羽毛御寒。

我们在一棵大橡树下吃着美树姐做的巨大饭团，也喝了冰冷的溪水。水蓝色的晴朗天空下，神去村笼罩在白色的冬天阳光中。

虽然我们并没有聊什么，但我觉得，那是我的快乐时光，我相信坐在身旁的直纪也有相同的感受。因为我发现她身上散发出“不要靠近我，不要找我说话”的气场变弱了。

我们并没有交往。如果说只是朋友，我们却经常单独相处，但又不是好朋友。总之，我们的关系很微妙。

如果在大都市，因为身旁有很多人，可能会觉得“哪有时间一直搞

暧昧，不如去找下一个女人”，但神去村不一样，用繁奶奶的话来说，“进展顺利，只差临门一脚”。

她还说：

“反正你没有竞争对手，可以慢慢展开攻势呢哪。孤男寡女只要在一起，就会日久生情。”

虽然我不认为事情像繁奶奶说的那么简单，但村里的确没有竞争对手。我知道直纪的目光仍然追随着清一哥，而我打算顺其自然，发挥耐心等待她的回眸。

不过，我并不是光等待而已。

我正在脚踏实地地执行一项计划，让直纪了解我的优点。我每天都努力工作，立志成为一个山林高手。在山上积雪之前，我每天打枝，协助搬运完全干燥的木材。山上积雪之后，我忙着起雪，用稻草覆盖种在农田的杉树苗木的树根，整天都有忙不完的工作。

以前还以为当季节变化时，林务工作都是重复相同的作业。经过一年的磨炼后，我终于逐渐了解其实并不是这样。

山上每天都展现出不同的表情，树木每一秒都在成长或是衰弱。或许这只是很微小的变化，但如果错过这些细微的部分，就绝对种不出好树，也无法让山林维持万全的状态。

看着与喜、清一哥、三郎老爹和岩叔的日常工作，我体会到了这一点。

在山上发现微小的变化是一件快乐的事，就好像我渐渐发现直纪对我展露笑容的次数渐渐增加时，也快乐得不得了。

今天是二月七日。

在神去村，今天是不能上山的日子。听说自古以来，很多人在这一天上山时受了伤，于是就定于二月七日全面停止上山工作。

傍晚的时候，在清一哥家里会举行“召会”。所谓的召会，其实就是宴席。村民都受邀去东家——清一哥家里吃晚餐、喝酒。

上午的时候，我也会去清一哥家帮忙。全村的女人都聚集在清一哥家的厨房，忙着做炖菜、天妇罗和散寿司。

因为直纪也在，所以，我在厨房角落切莲藕，想找机会和她聊天……但很快被美树姐赶了出来。

“你别在这里碍手碍脚的，我们女人有很多话要聊，你回家呢哪。”

邻居的阿姨都窃笑起来，大家都知道我是醉翁之意不在酒，所以超尴尬的。

被赶出厨房的并非只有我而已，清一哥也在小客厅和山太一起看电视。

“这个村庄是女人当家做主，在召会开始之前，就乖乖等吧。”

清一哥无趣地说。不在山上工作时，东家也少了那份威风。

所以，我白天就坐在电脑前打这篇文章，与喜和繁奶奶在看电视。我相信现在神去村的所有电视都开着，观众当然就是无处可去的男人。

啊——啊。怎么还不来叫我们去参加召会呢？去了召会，就可以吃香喝辣，也可以见到直纪了。

对了，我来写新年的事。

一月二日就要上山工作，所以，我没有回横滨的老家探亲。这是我第一次没和父母一起过年，原以为会觉得孤单寂寞，没想到完全不会。我也以为爸妈会想我，结果也是我想得太多了。

我爸妈居然在新年的时候去了夏威夷，他们以为自己是艺人吗？

新年过后，我收到了包裹。是夏威夷果仁的巧克力。为什么？夏威夷难道就没别的伴手礼了吗？而且包裹里还附了一封信。

“我和你爸爸好像是二度蜜月，勇气，你也要好好加油，代我们问候村民。”

他们高兴就好。巧克力都被与喜吃光了。

呃，我在说什么？对了，是新年。

除夕那天，我们组的人都聚在清一哥家。直纪也来了。山太说要守岁，但在红白歌唱大赛第二部分开始之前他就睡着了。他未免睡得太早了。

“山太平时八点就上床，早上五点半就起床了。”祐子姐说。我太

惊讶了，原来他的生活作息这么健康。不过，他还是幼儿嘛。

更让我惊讶的是，我原本以为岩叔是光棍，没想到他有太太。他太太在农协上班，之前曾经在路上或是聚会时见过她，却不知道她居然是岩叔的太太。

“因为我们的儿子不愿意做山林工作，去了大阪，所以我老公看到你愿意来这里特别高兴。”

岩婶这么对我说。

除夕的钟声响起时，庭院里响起窸窸窣窣的声音。阿锯在与喜家的庭院大声吠叫着。发生什么事了？我从客厅向外探头张望，发现那张一整块原木做的桌子下，有一双好像野兽般的眼睛在发光。

“好像有什么在那里。”

“是什么？是什么？”已经酩酊大醉的与喜听到我这么说，对着暗处睁大眼睛，“是狐狸，可能积雪之后，它找不到食物吧。”

“它来得刚好。”美树姐说，“我刚炸好迎新面用的天妇罗，那就分一点给它呢哪。”

“不行！”

三郎老爹大声呵斥道。

“为什么？”

“大约二十年前，曾经有人喂狐狸吃了天妇罗，结果狐狸中了毒，马上就翘辫子了。”

“啊？”

我露出怀疑的目光。

“对吧？”

三郎老爹征求繁奶奶的同意。

“是啊，是啊。”繁奶奶点着头说，“是我炸的蜂斗菜天妇罗。”

“但这是炸虾啊。”

美树姐拿起大盆子说。

“问题不在于天妇罗里包了什么，应该是繁奶奶炸的天妇罗，才会

让狐狸送命吧。”

与喜的话音刚落，繁奶奶就打他的头说：“你这是什么意思啊。”

“不行！”三郎老爹再度呵斥道，“狐狸吃了天妇罗就会死！”

既然三郎老爹都这么说了，当然也没人敢冒这个险。最后，祐子姐把橘子和白煮蛋放在庭院里。

听山太说，元旦的早晨，橘子和白煮蛋都不见了，雪地上留着小小的脚印，玄关放了一枝红色的山茶花，但我想应该不是狐狸在报恩，而是与喜在恶搞。

三郎老爹的太太已经死了，所以单身的他留在清一哥家过元旦。我、与喜、美树姐和繁奶奶一起吃加了味噌的咸粥，还去了神去山的祠堂拜拜。

被千年杉撞坏的祠堂在新年之前就重新造好了。听说四十八年一度的大祭典时，祠堂几乎都会被撞毁，村民早就做了准备，存足了重建资金。

二日“初伐”是开工的日子，但并没有正式开始工作，只是上山砍伐一些杂树。由于山上积了雪，无法进入深山，所以工作很轻松。

树砍下后，树枝原封不动地保留着，整棵树就放在各家各户的庭院。

“呃，为什么要把树放在庭院里？”

我觉得很不可思议，便问了岩叔。

“为什么……三郎老爹，到底是为什么？”

“啊？”三郎老爹正把清酒撒在树上，自己也喝了几口，“应该没什么特别的意义吧。”

“可能和圣诞树或是七夕树的意思差不多。”

正在逗阿锯的与喜拍了拍膝盖，站了起来。

“虽然树倒下了，”清一哥看着放在庭院里的初伐树说，“挂点许愿牌当装饰吧。”

“嗯，虽然我也搞不太清楚，总之就是风俗习惯呗。”

岩叔总结道。

神去村有很多莫名其妙的惯例，所以，我也只能接受这样的说法。

与喜真的在自家庭院的初伐树上绑起了许愿牌，上面写着“伐倒一万棵”和“（尽可能）不喝酒到天亮”。山太好奇地看着用签名板制作的许愿牌，搞不好明年的时候，每家每户的初伐树上都会挂起许愿牌呢。

啊，刚说到山太，山太就出现了，他好像来叫我们了。天色已经暗了下来，召会差不多要开始了。

“喂，勇气，要去清一家啰。”

与喜大声催促着我。来了，来了。与喜性子很急，每次都惹得美树姐破口大骂：“出门之前，总会有很多东西要准备嘛。”与喜现在应该已经背着繁奶奶站在泥土房间，心浮气躁地在等我吧。

我从窗户探头出去看向庭院，山太正在抚摩阿锯，他一看到我，立刻挥了挥手，然后又转过头。

中村清一组的人一定又会在今晚的召会上大肆喧闹一番。

不过，我就先暂时写到这边。

我肚子饿了，与喜又催着我“快点出来”。春天快来了，山上的工作又会很忙。

我想，我应该会继续留在神去村。目前还不确定我适不适合林业工作，也无法想象在这个几乎没有年轻人的村庄到底有没有未来。我不知道能不能娶到直纪，无论怎么说，一下子就想到结婚未免太性急了。一旦思考这个问题，就很眷恋满街都是女生的横滨。

即使如此，我仍然想多了解神去村，了解住在这里的人和这里的山。

唯一确定的是，神去村从古至今，乃至以后，都会毫无改变地存在着。

神去村的村民每天说着“哪啊哪啊”“哪啊哪啊”，和山、河、树为伍，和昆虫、鸟儿、野兽和神明这些神去村所有的生物一起，快乐、疯狂地过日子。

有兴趣的话，来神去村走走吧，随时都竭诚欢迎。所以，这份记录不会给任何人看。嘿嘿嘿。

就这样啰，后会有期！

谢辞

本书执笔之际，得到了众多人士的大力协助，深深感谢各位充满热情地和我分享在山上经历过的事，以及对林务、对树木的想法，并给我很多指示。

本作品中如有与事实不符的部分，无论是否刻意，当然都由作者我负起全责。

特此感谢：三重县环境森林部、尾鹫市水产农林课、松坂饭南林业工会、尾鹫林业工会、林野厅、熊野古道中心、尾鹫熊野古道、尾鹫木材市场、高木材木店、梶本铭木店、尾鹫桧木材加工合作工会、尾鹫桧木内装材加工合作工会、北村木材加工石桥直藏、市川道德、伊东将志、岩出育雄、大西雅幸、冈田胜幸、小仓宏之、小泽真虎人、梶本芳太郎、唐泽美智子、北川直人、北村英孝、楠英敏、国田昌子、佐田一征、柴田荣一、杉本春美、须藤弘、高木俊男、千种正则、飞山龙一、永田信、沼田正俊、野田宪一、野村政美、福中干夫、松永美穗、民部泰行、山口和昭、山口力、吉川敏彦、若林哲也。